

和泰汽車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查核報告

民國 102 年度及 101 年度

(股票代碼 2207)

公司地址：台北市松江路 121 號 8~14 樓

電話：(02)2506-2121

和泰汽車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民國102年度及101年度合併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查核報告

目 錄

<u>項</u>	<u>目</u>	<u>頁 次</u>
一、	封面	1
二、	目錄	2 ~ 3
三、	聲明書	4
四、	會計師查核報告	5 ~ 6
五、	合併資產負債表	7 ~ 8
六、	合併綜合損益表	9 ~ 10
七、	合併權益變動表	11
八、	合併現金流量表	12
九、	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13 ~ 109
	(一) 公司沿革	13
	(二) 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13
	(三) 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13 ~ 17
	(四) 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17 ~ 33
	(五) 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33 ~ 34
	(六) 重要會計科目之說明	34 ~ 59
	(七) 關係人交易	59 ~ 62
	(八) 質押之資產	62 ~ 63

項	目	頁次
(九)	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63 ~ 64
(十)	重大之災害損失	64
(十一)	重大之期後事項	65
(十二)	其他	65 ~ 74
(十三)	附註揭露事項	75 ~ 89
(十四)	營運部門資訊	90 ~ 93
(十五)	首次採用 IFRSs	94 ~ 109

和泰汽車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聲明書

本公司 102 年度（自 102 年 1 月 1 日至 102 年 12 月 31 日止）依「關係企業合併營業報告書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及關係報告書編製準則」應納入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之公司，與依國際會計準則第二十七號應納入編製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之公司均相同，且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所應揭露相關資訊於前揭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中均已揭露，爰不再另行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

特此聲明

公司名稱：和泰汽車股份有限公司



負責人：黃南光



中華民國 103 年 3 月 25 日



資誠

會計師查核報告

(103)財審報字第 13003749 號

和泰汽車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和泰汽車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 102 年 12 月 31 日及民國 101 年 12 月 31 日、1 月 1 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暨民國 102 年及 101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合併綜合損益表、合併權益變動表及合併現金流量表，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上開合併財務報告之編製係管理階層之責任，本會計師之責任則為根據查核結果對上開合併財務報告表示意見。列入上開合併財務報告之部分子公司及採用權益法之投資，其財務報告未經本會計師查核，而係由其他會計師查核。因此，本會計師對上開合併財務報告所表示之意見中，有關該等公司財務報告所列之金額及附註十三所揭露之相關資訊，係依據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該等子公司及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民國 102 年 12 月 31 日及民國 101 年 12 月 31 日、1 月 1 日之資產總額(含採用權益法之投資)分別為新台幣 2,653,406 仟元及 1,852,219 仟元、1,743,405 仟元，各占合併資產總額之 1.97% 及 1.52%、1.70%，民國 102 年及 101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營業收入淨額分別為新台幣 901,317 仟元及 900,915 仟元，各占合併營業收入淨額之 0.62% 及 0.65%；民國 102 年及 101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依據其他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告所認列之採用權益法之關聯企業及合資損益之份額分別為新台幣 161,326 仟元及 84,737 仟元。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中華民國一般公認審計準則規劃並執行查核工作，以合理確信財務報告有無重大不實表達。此項查核工作包括以抽查方式獲取財務報告所列金額及所揭露事項之查核證據、評估管理階層編製財務報告所採用之會計原則及所作之重大會計估計，暨評估財務報告整體之表達。本會計師相信此項查核工作及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可對所表示之意見提供合理之依據。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基於本會計師之查核結果及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第一段所述合併財務報告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足以允當表達和泰汽車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 102 年 12 月 31 日及民國 101 年 12 月 31 日、1 月 1 日之財務狀況，暨民國 102 年及 101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財務績效與現金流量。



資誠

和泰汽車股份有限公司已編製民國 102 年度及 101 年度個體財務報告，並經本會計師出具修正正式無保留意見之查核報告在案，備供參考。

資 誠 聯 合 會 計 師 事 務 所

吳郁隆

吳郁隆



會計師

張明輝

張明輝



前財政部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

核准簽證文號：(86)台財證(六)第 83252 號

前財政部證券管理委員會

核准簽證文號：(81)台財證(六)第 79059 號

中 華 民 國 1 0 3 年 3 月 2 5 日

和泰汽車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合併資產負債表
 民國102年12月31日及民國101年12月31日、1月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資	產	附註	102年12月31日		101年12月31日		101年1月1日	
			金	%	金	%	金	%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	六(一)	\$ 9,845,686	7	\$ 9,597,809	8	\$ 9,918,089	10
111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	六(二)						
	金融資產—流動		2,046,850	2	2,100,882	2	471,651	-
1125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	六(三)	-	-	857	-	800	-
1150	應收票據淨額	六(五)及八	8,043,156	6	6,752,284	5	5,262,612	5
1170	應收帳款淨額	六(五)及八	53,217,866	39	49,601,444	41	38,958,181	38
1180	應收帳款—關係人淨額	六(五)、七						
		及八	1,703,718	1	605,086	-	615,015	1
1200	其他應收款	七	2,484,251	2	2,431,036	2	1,824,557	2
130X	存貨	六(六)	7,756,089	6	7,109,403	6	6,334,432	6
1410	預付款項		3,264,627	3	3,226,049	3	3,002,399	3
1470	其他流動資產	八	147,538	-	206,598	-	231,937	-
11XX	流動資產合計		<u>88,509,781</u>	<u>66</u>	<u>81,631,448</u>	<u>67</u>	<u>66,619,673</u>	<u>65</u>
非流動資產								
1523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	六(三)	892,259	-	735,642	1	680,788	1
155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六(七)	9,417,091	7	6,609,561	5	5,914,461	6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六(八)及八	33,596,748	25	30,267,924	25	26,596,500	26
1760	投資性不動產淨額	六(九)	487,664	-	484,561	-	502,764	-
1780	無形資產		4,726	-	-	-	1,001	-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	六(二十六)	1,033,603	1	1,065,805	1	1,170,056	1
1900	其他非流動資產	八	1,086,483	1	715,513	1	1,019,100	1
15XX	非流動資產合計		<u>46,518,574</u>	<u>34</u>	<u>39,879,006</u>	<u>33</u>	<u>35,884,670</u>	<u>35</u>
1XXX	資產總計		<u>\$ 135,028,355</u>	<u>100</u>	<u>\$ 121,510,454</u>	<u>100</u>	<u>\$ 102,504,343</u>	<u>100</u>

(續次頁)

和泰汽車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合併資產負債表
民國102年12月31日及民國101年12月31日、1月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負債及權益	附註	102年12月31日		101年12月31日		101年1月1日	
			金額	%	金額	%	金額	%
流動負債								
2100	短期借款	六(十)	\$ 39,805,982	30	\$ 38,300,308	32	\$ 32,247,665	32
2110	應付短期票券	六(十二)	21,728,390	16	20,053,191	17	12,100,033	12
212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 金融負債－流動	六(十一)	-	-	14,063	-	-	-
2125	避險之衍生金融負債－流動	六(四)	287,595	-	166,777	-	22,563	-
2150	應付票據		80,586	-	72,870	-	63,861	-
2170	應付帳款		3,022,385	2	2,065,891	2	2,178,026	2
2180	應付帳款－關係人	七	4,363,897	3	2,903,037	2	2,676,228	3
2200	其他應付款	六(十四)	4,399,369	3	4,112,626	3	4,403,676	4
2230	當期所得稅負債	六(二十六)	1,050,981	1	1,009,500	1	1,015,621	1
2250	負債準備－流動	六(十六)	1,249,238	1	1,155,079	1	267,010	-
2300	其他流動負債	六(十三)	2,505,801	2	2,613,811	2	2,378,852	2
21XX	流動負債合計		<u>78,494,224</u>	<u>58</u>	<u>72,467,153</u>	<u>60</u>	<u>57,353,535</u>	<u>56</u>
非流動負債								
2540	長期借款	六(十三)	5,672,479	4	3,330,702	3	3,397,063	3
2550	負債準備－非流動	六(十六)	993,233	1	1,015,665	1	1,474,309	2
2570	遞延所得稅負債	六(二十六)	1,740,745	1	1,671,684	1	1,730,967	2
2600	其他非流動負債	六(十七)	9,851,350	8	8,441,424	7	7,476,806	7
25XX	非流動負債合計		<u>18,257,807</u>	<u>14</u>	<u>14,459,475</u>	<u>12</u>	<u>14,079,145</u>	<u>14</u>
2XXX	負債總計		<u>96,752,031</u>	<u>72</u>	<u>86,926,628</u>	<u>72</u>	<u>71,432,680</u>	<u>70</u>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股本								
3110	普通股股本	六(十八)	5,461,792	4	5,461,792	5	5,461,792	5
資本公積								
3200	資本公積	六(十九)	263,060	-	263,060	-	263,060	-
保留盈餘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六(二十)	5,600,373	4	4,848,802	4	4,190,211	4
3320	特別盈餘公積		381,843	-	381,843	-	381,843	-
3350	未分配盈餘合計		20,588,269	15	18,794,773	16	16,286,246	16
其他權益								
3400	其他權益		750,618	1	339,495	-	480,063	1
31XX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合計		<u>33,045,955</u>	<u>24</u>	<u>30,089,765</u>	<u>25</u>	<u>27,063,215</u>	<u>26</u>
36XX	非控制權益		5,230,369	4	4,494,061	3	4,008,448	4
3XXX	權益總計		<u>38,276,324</u>	<u>28</u>	<u>34,583,826</u>	<u>28</u>	<u>31,071,663</u>	<u>30</u>
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重大期後事項								
負債及權益總計								
			<u>\$ 135,028,355</u>	<u>100</u>	<u>\$ 121,510,454</u>	<u>100</u>	<u>\$ 102,504,343</u>	<u>100</u>

請參閱後附合併財務報告附註暨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吳郁隆、張明輝會計師民國103年3月25日查核報告。

董事長：黃南光



經理人：蘇純興



會計主管：李美琪




 和泰汽車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合併綜合損益表
 民國102年及101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每股盈餘為新台幣元外)

項目	附註	102 金	年 額	度 %	101 金	年 額	度 %
4000 營業收入	六(二十一)及七	\$	146,466,911	100	\$	138,538,340	100
5000 營業成本	六(六)(二十四) 及七	(128,577,607)	(122,501,900)	(88)
5900 營業毛利			17,889,304	12		16,036,440	12
5910 未實現銷貨利益		(11,914)	-	(6,920)	-
5920 已實現銷貨利益			6,920	-		10,341	-
5950 營業毛利淨額			17,884,310	12		16,039,861	12
營業費用	六(二十四)(二 十五)						
6100 推銷費用		(7,159,707)	(6,495,043)	(5)
6200 管理費用		(3,552,188)	(2,753,229)	(2)
6000 營業費用合計		(10,711,895)	(9,248,272)	(7)
6900 營業利益			7,172,415	5		6,791,589	5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7010 其他收入	六(二十二)		1,688,989	1		1,406,162	1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	六(二十三)		589,655	-		395,561	-
7050 財務成本		(238,788)	-	(165,299)	-
7060 採用權益法之關聯企業及 合資損益之份額	六(七)		1,358,993	1		1,824,919	1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3,398,849	2		3,461,343	2
7900 稅前淨利			10,571,264	7		10,252,932	7
7950 所得稅費用	六(二十六)	(1,938,013)	(1,760,255)	(1)
8200 本期淨利		\$	8,633,251	6	\$	8,492,677	6

(續次頁)

和泰汽車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合併綜合損益表
 民國102年及101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每股盈餘為新台幣元外)

項目	附註	102 年 度	101 年 度
		金 額 %	金 額 %
其他綜合損益(淨額)			
8310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 188,236	(\$ 75,293)
8325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評價利益 六(三)	124,898	20,447
8330	現金流量避險 六(四)	(55,868)	(11,289)
8360	確定福利計畫精算利益	30,753	(4,675)
8370	採用權益法之關聯企業及合資之其他綜合損益之份額	(46,583)	(134,664)
8399	與其他綜合損益組成部分相關之所得稅 六(二十六)	(5,228)	795
8300	本期其他綜合利益(損失)之稅後淨額	\$ 236,208	(\$ 204,679)
8500	本期綜合利益總額	\$ 8,869,459	\$ 8,287,998
淨利歸屬於：			
8610	母公司業主	\$ 7,650,112	\$ 7,536,551
8620	非控制權益	983,139	956,126
		\$ 8,633,251	\$ 8,492,677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			
8710	母公司業主	\$ 7,871,803	\$ 7,395,983
8720	非控制權益	997,656	892,015
		\$ 8,869,459	\$ 8,287,998
基本每股盈餘 六(二十七)			
9750	基本每股盈餘合計	\$ 14.01	\$ 13.80
稀釋每股盈餘			
9850	稀釋每股盈餘合計	\$ 14.00	\$ 13.79

請參閱後附合併財務報告附註暨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吳郁隆、張明輝會計師民國103年3月25日查核報告。

董事長：黃南光



經理人：蘇純興



會計主管：李美琪



和泰汽車股份有限公司
合併財務報表
民國102年及101年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附註	歸屬		母		公司		其他		主		之		權		益
	普通	股本	積	盈	盈	盈	積	積	積	積	積	積	積	積	
101年度															
101年1月1日餘額	\$ 5,461,792	\$ 263,060	\$ 4,190,211	\$ 381,843	\$ 16,286,246	\$ -	\$ 494,962	\$ 14,899	\$ -	\$ 27,063,215	\$ -	\$ 4,008,448	\$ 31,071,663		
盈餘指撥及分派：															
法定盈餘公積	-	-	658,591	-	(658,591)	-	-	-	-	-	-	-	-	-	-
現金股利	-	-	-	-	(4,369,433)	-	-	-	-	(4,369,433)	(406,402)	-	(4,775,835)	-	-
101年度淨利	-	-	-	-	7,536,551	-	-	-	-	7,536,551	956,126	-	8,492,677	-	-
101年度其他綜合損益	-	-	-	-	-	(26,515)	20,452	(7,456)	(127,049)	(140,568)	(64,111)	-	(204,679)	-	-
101年12月31日餘額	\$ 5,461,792	\$ 263,060	\$ 4,848,802	\$ 381,843	\$ 18,794,773	\$ (26,515)	\$ 515,414	\$ 22,355	\$ 127,049	\$ 30,089,765	\$ 4,494,061	\$ 34,583,826			
102年度															
102年1月1日餘額	\$ 5,461,792	\$ 263,060	\$ 4,848,802	\$ 381,843	\$ 18,794,773	\$ (26,515)	\$ 515,414	\$ 22,355	\$ 127,049	\$ 30,089,765	\$ 4,494,061	\$ 34,583,826			
盈餘指撥及分派：															
法定盈餘公積	-	-	751,571	-	(751,571)	-	-	-	-	-	-	-	-	-	-
現金股利	-	-	-	-	(4,915,613)	-	-	-	-	(4,915,613)	(324,148)	-	(5,239,761)	-	-
102年度淨利	-	-	-	-	7,650,112	-	-	-	-	7,650,112	983,139	-	8,633,251	-	-
102年度其他綜合損益	-	-	-	-	(189,432)	200,216	120,749	(36,891)	127,049	221,691	14,517	-	236,208	-	-
非控制權益變動	-	-	-	-	-	-	-	-	-	-	62,800	-	62,800	-	-
102年12月31日餘額	\$ 5,461,792	\$ 263,060	\$ 5,600,373	\$ 381,843	\$ 20,588,269	\$ 173,701	\$ 636,163	\$ 59,246	\$ -	\$ 33,045,955	\$ 5,230,369	\$ 38,276,324			

請參閱後附合併財務報告附註暨實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吳郁隆、張明輝會計師民國103年3月25日查核報告。

董事長：黃南光



經理人：蘇純興



會計主管：李美琪



和泰汽車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
民國102年及101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附註	102 年 度	101 年 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合併稅前淨利	\$ 10,571,264	\$ 10,252,932
調整項目		
不影響現金流量之收益費損項目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負債淨(利益)損失	六(二十三) (115,802)	20,084
呆帳費用及財務保證費用	513,822	590,549
折舊費用	六(八)(九)(二十四) 7,885,172	6,663,830
各項攤提	六(二十四) 26,504	25,050
迴轉出租資產損失準備	六(八) (331,286)	(310,147)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利益)損失淨額(含出租資產)	六(二十三) (106,375)	(214,532)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利益之份額	六(七) (1,358,993)	(1,824,919)
利息費用	238,788	165,299
利息收入	六(二十二) (145,229)	(137,197)
未實現銷貨利益	11,914	6,920
已實現銷貨利益	(6,920)	(10,341)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負債變動數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之淨變動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55,771	(1,635,252)
應收票據及帳款	(6,519,748)	(12,713,555)
存貨	(646,686)	(774,971)
預付款項	(44,223)	(216,411)
其他流動資產	59,060	25,339
其他應收款	(54,198)	(596,802)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負債之淨變動		
應付票據及帳款	2,425,070	123,683
其他應付款	271,968	(316,703)
其他流動負債	778,337	431,517
其他非流動負債	1,447,110	600,557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入	15,055,320	154,930
收取之現金股利	1,481,318	1,203,579
支付之利息	(218,368)	(146,885)
支付之所得稅	(1,795,269)	(1,721,408)
收取之利息	146,212	127,520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流出)	14,669,213	(382,264)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取得採用權益法之投資價款	六(七) (2,981,430)	(265,338)
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六(八) (14,883,511)	(13,864,569)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暨投資性不動產價款(含出租資產)	4,364,919	3,901,243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保險理賠款	27,374	28,088
無形資產增加	(31,230)	(26,051)
其他資產-其他(增加)減少	(429,903)	353,171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13,933,781)	(9,873,456)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短期借款增加	1,505,674	6,052,643
應付短期票券增加	1,675,199	7,953,158
舉借長期借款	3,896,545	2,525,150
償還長期借款	(2,346,956)	(1,900,000)
非控制權益變動	(261,348)	(406,402)
發放現金股利	六(二十) (4,915,613)	(4,369,433)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流入	(446,499)	9,855,116
匯率影響數	(41,056)	80,324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增加(減少)數	247,877	(320,280)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9,597,809	9,918,089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 9,845,686	\$ 9,597,809

請參閱後附合併財務報告附註暨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吳郁隆、張明輝會計師民國103年3月25日查核報告。

董事長：黃南光



經理人：蘇純興



會計主管：李美琪




和泰汽車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民國 102 年及 101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一、公司沿革

和泰汽車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本公司」)於中華民國設立，本公司及子公司(以下統稱「本集團」)，主要經營業務包括各種車輛及其零件之進口、買賣及銷售維修服務，各種車輛之分期買賣及租賃、中古車買賣交易等。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合併財務報告已於民國 103 年 3 月 25 日經董事會通過發布。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一)已採用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簡稱「金管會」)認可之新發布、修正後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本年度係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故不適用。

(二)尚未採用金管會認可之新發布、修正後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1.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9 號「金融工具：金融資產分類與衡量」

- (1)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於民國 98 年 11 月發布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9 號，生效日為民國 102 年 1 月 1 日，得提前適用。(惟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於民國 102 年 11 月 19 日業已刪除強制適用日期，得立即選擇適用)此準則雖經金管會認可，惟金管會規定我國於民國 102 年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時，企業不得採用此準則，應採用國際會計準則第 39 號「金融工具：認列與衡量」2009 年版本之規定。
- (2) 此準則係取代國際會計準則第 39 號之第一階段。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9 號提出金融工具分類及衡量之新規定，且可能影響本集團金融工具之會計處理。
- (3) 本集團尚未評估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9 號之整體影響，惟經初步評估可能影響本集團持有分類為「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之工具，因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9 號規定僅於符合特定條件下之權益工具，得指定將其公允價值變動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且於該資產除列時不得將已認列之其他綜合損益轉列至當期損益。

(三)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但尚未經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經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發布，但尚未經金管會認可，實際適用應以金管會規定為準之新準則、解釋及修正之影響評估如下：

新準則、解釋及修正	主要修正內容	IASB發布之生效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7號之比較揭露對首次採用者之有限度豁免(修正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號)	允許企業首次適用IFRSs時，得選擇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7號「金融工具：揭露」之過渡規定，無須揭露比較資訊。	民國99年7月1日
2010年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改善	修正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3及7號、國際會計準則第1及34號及國際財務報導解釋第13號相關規定。	民國100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金融負債分類及衡量」	要求指定公允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負債須將與該金融負債發行人本身有關之信用風險所產生之公允價值變動反映於「其他綜合損益」，且於除列時其相關損益不得轉列當期損益。除非於原始認列時，即有合理之證據顯示若將該公允價值變動反映於「其他綜合損益」，會造成重大之會計配比不當(不一致)，則可反映於「當期損益」。(該評估僅可於原始認列時決定，續後不得再重評估)。	民國102年11月19日 (非強制)
揭露-金融資產之移轉(修正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7號)	增加對所有於報導日存在之未除列之已移轉金融資產及對已移轉資產之任何持續參與提供額外之量化及質性揭露。	民國100年7月1日
嚴重高度通貨膨脹及首次採用者固定日期之移除(修正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號)	當企業之轉換日在功能性貨幣正常化日以後，該企業得選擇以轉換日之公允價值衡量所持有功能性貨幣正常化日前之所有資產及負債。此修正亦允許企業自轉換日起，推延適用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金融工具」之除列規定及首次採用者得不必追溯調整認列首日利益。	民國100年7月1日
遞延所得稅：標的資產之回收(修正國際會計準則第12號)	以公允價值衡量之投資性不動產之資產價值應預設係經由出售回收，除非有其他可反駁此假設之證據存在。此外，此修正亦取代了原解釋公告第21號「所得稅：重估價非折舊性資產之回收」。	民國101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0號「合併財務報表」	該準則係在現有架構下重新定義控制之原則，建立以控制作為決定那些個體應納入合併財務報告之基礎；並提供當不易判斷控制時，如何決定控制之額外指引。	民國102年1月1日

新準則、解釋及修正	主要修正內容	IASB發布之生效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1號「聯合協議」	於判斷聯合協議之類型時，不再只是著重其法律形式而是依合約性權利與義務以決定分類為聯合營運或是合資，且廢除合資得採用比例合併之選擇。	民國102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2號「對其他個體權益之揭露」	該準則涵蓋所有對其他個體權益之揭露，包含子公司、聯合協議、關聯企業及未合併結構型個體。	民國102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27號「單獨財務報表」(2011年修正)	刪除合併財務報表之規定，相關規定移至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0號「合併財務報表」。	民國102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投資關聯企業及合資」(2011年修正)	配合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1號「聯合協議」之訂定，納入合資採用權益法之相關規定。	民國102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3號「公允價值衡量」	定義公允價值，於單一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中訂定衡量公允價值之架構，並規定有關公允價值衡量之揭露，藉以減少衡量公允價值及揭露有關公允價值衡量資訊之不一致及實務分歧，惟並未改變其他準則已規定之公允價值衡量。	民國102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9號「員工給付」(2011年修正)	刪除緩衝區法並於精算損益發生期間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及規定所有前期服務成本立即認列，並以折現率乘以淨確定給付負債(資產)計算而得之淨利息取代利息成本及計畫資產之預期報酬，且除淨利息外之計畫資產報酬列入其他綜合損益。	民國102年1月1日
其他綜合損益項目之表達(修正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	此修正將綜合損益表之表達，分為「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兩節，且要求「其他綜合損益」節應將後續不重分類至損益者及於符合特定條件時，後續將重分類至損益者予以區分。	民國101年7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解釋第20號「露天礦場於生產階段之剝除成本」	符合特定條件之剝除活動成本應認列為「剝除活動資產」。剝除活動之效益係以產生存貨之形式實現之範圍內，應依國際會計準則第2號「存貨」規定處理。	民國102年1月1日

新準則、解釋及修正	主要修正內容	IASB發布之生效日
揭露-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互抵(修正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7號)	應揭露能評估淨額交割約定對企業財務狀況之影響或潛在影響之量化資訊。	民國102年1月1日
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互抵(修正國際會計準則第32號)	釐清國際會計準則第32號中「目前有法律上可執行之權利將所認列之金額互抵」及「在總額交割機制下，亦可視為淨額交割之特定條件」的相關規定。	民國103年1月1日
政府貸款(修正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號)	首次採用者對於在轉換日既存之政府貸款，推延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及國際會計準則第20「政府補助之會計及政府補助之揭露」之規定處理，且於轉換日既有低於市場利率之政府貸款之利益不應認列為政府補助。	民國102年1月1日
2009-2011年對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改善	修正國際財務報導第1號和國際會計準則第1、16、32及34號相關規定。	民國102年1月1日
合併財務報表、聯合協議及對其他個體權益之揭露過渡指引(修正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0、11及12號)	明確定義所謂「首次適用日」，係指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0、11及12號首次適用之年度報導期間之首日。	民國102年1月1日
投資個體(修正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0及12號和國際會計準則第27號)	定義何謂「投資個體」及其典型特性。符合投資個體定義之母公司，不應合併其子公司而應適用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其子公司。	民國103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解釋第21號「稅賦」	除所得稅外，企業對於政府依據法規所徵收之其他稅賦應依國際會計準則第37號「負債準備、或有負債及或有資產」之規定認列負債。	民國103年1月1日
非金融資產之可回收金額之揭露(修正國際會計準則第36號)	當現金產生單位包含商譽或非確定耐用年限之無形資產但未有減損時，移除揭露可回收金額之規定。	民國103年1月1日
衍生工具之債務變更及避險會計之繼續(修正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	衍生工具之原始交易雙方同意由一個或多個結算者作為雙方的新交易對象，且符合某些條件時無須停止適用避險會計。	民國103年1月1日

新準則、解釋及修正	主要修正內容	IASB發布之生效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避險會計」及修正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7號與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	1. 放寬被避險項目及避險工具之符合要件，並刪除高度有效之明確標準以貼近企業風險管理活動對避險會計之適用。 2. 得選擇單獨提早適用原始認列時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與該金融負債發行人本身有關之信用風險所產生之公允價值變動反映於「其他綜合損益」之相關規定。	民國102年11月19日 (非強制)
與服務有關之員工或第三方提撥之處理(修正國際會計準則第19號)	允許與服務有關但不隨年資變動之員工或第三方提撥，按當期服務成本之減項處理。隨年資變動者，於服務期間按與退休給付計畫相同方式攤銷。	民國103年7月1日
2010-2012年對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改善	修正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2、3、8及13號和國際會計準則第16、24及38號相關規定。	民國103年7月1日
2011-2013年對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改善	修正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3及13號和國際會計準則第40號相關規定。	民國103年7月1日

本集團現正評估上述新準則、解釋及修正之潛在影響，故暫時無法合理估計對本集團合併財務報告之影響。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編製本合併財務報告所採用之主要會計政策說明如下。除另有說明外，此等政策在所有報導期間一致地適用。

(一)遵循聲明

1. 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依據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與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以下簡稱 IFRSs)編製之首份合併財務報告。
2. 編製民國 101 年 1 月 1 日(本集團轉換至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日)資產負債表(以下稱「初始資產負債表」)時，本集團已調整依先前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編製之財務報告所報導之金額。由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轉換至 IFRSs 如何影響本集團之財務狀況、財務績效及現金流量，請詳附註十五說明。

(二)編製基礎

1. 除下列重要項目外，本合併財務報告係按歷史成本編製：

- (1)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負債(包括衍生工具)。
 - (2)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 (3)按退休基金資產減除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淨額認列之確定福利負債。
2. 編製符合 IFRSs 之財務報告需要使用一些重要會計估計，在應用本集團的會計政策過程中亦需要管理階層運用其判斷，涉及高度判斷或複雜性之項目，或涉及合併財務報告之重大假設及估計之項目，請詳附註五說明。

(三)合併基礎

1. 合併財務報告編製原則

- (1)本集團將所有子公司納入合併財務報告編製之個體。子公司指本集團有權主導其財務及營運政策之所有個體(包括特殊目的個體)，一般係直接或間接持有其超過 50%表決權之股份。在評估本集團是否控制另一個體時，已考量目前可執行或可轉換潛在表決權之存在及影響。子公司自收購日(即本集團取得控制之日)起全面合併，於喪失控制之日起停止合併。
- (2)集團內公司間之交易、餘額及未實現損益業已銷除。子公司之會計政策已作必要之調整，與本集團採用之政策一致。
- (3)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各組成部分歸屬於母公司業主及非控制權益；綜合損益總額亦歸屬於母公司業主及非控制權益，即使非控制權益因而成為虧損餘額。
- (4)對子公司持股之變動若未導致喪失控制(與非控制權益之交易)，係作為權益交易處理，亦即視為與業主間進行之交易。非控制權益之調整金額與所支付或收取對價之公允價值間之差額係直接認列為權益。
- (5)當集團喪失對子公司之控制，對前子公司之剩餘投資係按公允價值重新衡量，公允價值與帳面金額之差額認列為當期損益。對於先前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與該子公司有關之所有金額，其會計處理與本集團若直接處分相關資產或負債之基礎相同，亦即如先前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之利益或損失，於處分相關資產或負債時將被重分類為損益，則當喪失對子公司之控制時，將該利益或損失自權益重分類為損益。
- (6)列入本合併財務報告編製個體係依各該公司經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表評價及揭露。

2. 列入合併財務報告之子公司：

投資公司名稱	子公司名稱	業務性質	所持股權百分比 或出資比例		備註
			102年 12月31日	101年 12月31日	
和泰汽車股份有限公司	英屬維京群島上海和裕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轉投資大陸地區，從事汽車、零件貿易及汽車修理等業務	100.00	100.00	
和泰汽車股份有限公司	和展投資有限公司	一般轉投資業務	100.00	100.00	
和泰汽車股份有限公司	長源汽車股份有限公司	汽車、零件銷售及汽車修理等業務	100.00	100.00	
和泰汽車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豐田產業機械股份有限公司	產業用車輛銷售及修理等業務	100.00	100.00	
和泰汽車股份有限公司	和志汽車股份有限公司	中古車買賣	100.00	100.00	
和泰汽車股份有限公司	和泰興業股份有限公司	代理銷售冷氣空調系統及承包冷氣空調工程	50.23	50.23	
和泰汽車股份有限公司	車美仕股份有限公司	汽車零件、配件及石油製品、燃料等之批發及零售	51.00	51.00	註3
和泰汽車股份有限公司	大全彩藝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包裝產品之生產銷售	45.54	45.54	註1
和泰汽車股份有限公司	東部汽車股份有限公司	汽車、零件銷售及汽車修理等業務	100.00	100.00	
英屬維京群島上海和裕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和裕豐田汽車服務有限公司	汽車銷售維修服務	100.00	100.00	
英屬維京群島上海和裕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英屬維京群島天津和裕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轉投資大陸地區，從事汽車、零件貿易及汽車修理等業務	70.00	70.00	
英屬維京群島上海和裕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重慶和凌雷克薩斯汽車銷售服務有限公司	汽車銷售維修服務	100.00	100.00	
英屬維京群島上海和裕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和凌汽車服務有限公司	汽車銷售維修服務	75.00	75.00	
英屬維京群島上海和裕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和展汽車服務有限公司	汽車銷售維修服務	100.00	100.00	
英屬維京群島上海和裕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南昌和凌雷克薩斯汽車銷售服務有限公司	汽車銷售維修服務	100.00	100.00	

投資公司名稱	子公司名稱	業務性質	所持股權百分比 或出資比例		備註
			102年 12月31日	101年 12月31日	
英屬維京群島上海和裕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和乾物流設備貿易有限公司	產業用車輛及配件之銷售業務	100.00	100.00	
英屬維京群島上海和裕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棗庄和裕豐田汽車銷售服務有限公司	汽車銷售維修服務	100.00	100.00	
英屬維京群島上海和裕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唐山和凌雷克薩斯汽車銷售服務有限公司	汽車銷售維修服務	100.00	100.00	
英屬維京群島上海和裕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和通汽車投資有限公司	投資經營決策、資金運作與財務管理、資訊服務、人員培訓等經營管理服務	100.00	100.00	
上海和裕豐田汽車服務有限公司	上海和凌汽車服務有限公司	汽車銷售維修服務	25.00	25.00	註7
英屬維京群島天津和裕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天津和裕豐田汽車銷售服務有限公司	汽車銷售維修服務	100.00	100.00	
和通汽車投資有限公司	天津和凌雷克薩斯汽車銷售服務有限公司	汽車銷售維修服務	100.00	100.00	
和通汽車投資有限公司	天津和展汽車服務有限公司	汽車銷售維修服務	100.00	100.00	
和展投資有限公司	和運租車股份有限公司	小客車租賃業務	66.04	66.04	
和展投資有限公司	和潤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各種車輛之分期付款買賣及租賃業務	66.03	66.03	
和展投資有限公司	和中汽車股份有限公司	中古車買賣	20.00	-	註5 註7
和潤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英屬維京群島商HOYUN INTERNATIONAL LIMITED	一般投資業務	50.50	50.50	
和潤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和榮汽車股份有限公司	中古車買賣	51.00	51.00	
和潤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和中汽車股份有限公司	中古車買賣	31.00	-	註5 註7
和潤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和航汽車股份有限公司	中古車買賣	51.00	-	註8
和運租車股份有限公司	英屬維京群島商HOYUN INTERNATIONAL LIMITED	一般投資業務	49.50	49.50	註7
和運租車股份有限公司	和廣保險代理人股份有限公司	經營產物保險代理業務	80.00	-	註8

投資公司名稱	子公司名稱	業務性質	所持股權百分比 或出資比例		備註
			102年 12月31日	101年 12月31日	
英屬維京群島商HOYUN INTERNATIONAL LIMITED	和運國際租賃有限公司	汽車租賃、批發、零售及支援服務	100.00	100.00	
和泰興業股份有限公司	HO TAI (BVI) DEVELOPMENT CO., LTD.	一般投資業務	-	100.00	註6
和泰興業股份有限公司	ICHIBAN INTERNATIONAL CO., LTD.	一般投資業務	100.00	100.00	
和泰興業股份有限公司	和泰服務行銷股份有限公司	冷氣零件買賣	100.00	100.00	
ICHIBAN INTERNATIONAL CO., LTD.	AIR MASTER INTERNATIONAL CO., LTD.	一般投資業務	100.00	100.00	
AIR MASTER INTERNATIONAL CO., LTD.	和展制冷設備貿易(上海)有限公司	冷氣空調設備買賣	100.00	100.00	
車美仕股份有限公司	凱美士汽車科技(上海)有限公司	車輛用品買賣	100.00	100.00	

投資公司名稱	子公司名稱	業務性質	所持股權百分比 或出資比例	備註
			101年1月1日	
和泰汽車股份有限公司	英屬維京群島上海和裕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轉投資大陸地區，從事汽車、零件貿易及汽車修理等業務	100.00	
和泰汽車股份有限公司	和展投資有限公司	一般轉投資業務	100.00	
和泰汽車股份有限公司	長源汽車股份有限公司	汽車、零件銷售及汽車修理等業務	100.00	
和泰汽車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豐田產業機械股份有限公司	產業用車輛銷售及修理等業務	100.00	
和泰汽車股份有限公司	和志汽車股份有限公司	中古車買賣	100.00	
和泰汽車股份有限公司	和泰興業股份有限公司	代理銷售冷氣空調系統及承包冷氣空調工程	50.23	

投資公司名稱	子公司名稱	業務性質	所持股權百分比 或出資比例	備註
			101年1月1日	
和泰汽車股份有限公司	車美仕股份有限公司	汽車零件、配件及石油製品、燃料等之批發及零售	45.60	註1
和泰汽車股份有限公司	大全彩藝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包裝產品之生產銷售	45.54	註1
和泰汽車股份有限公司	東部汽車股份有限公司	汽車、零件銷售及汽車修理等業務	100.00	
英屬維京群島上海和裕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和裕豐田汽車服務有限公司	汽車銷售維修服務	100.00	
英屬維京群島上海和裕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英屬維京群島天津和裕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轉投資大陸地區，從事汽車、零件貿易及汽車修理等業務	70.00	
英屬維京群島上海和裕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重慶和凌雷克薩斯汽車銷售服務有限公司	汽車銷售維修服務	100.00	
英屬維京群島上海和裕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和凌汽車服務有限公司	汽車銷售維修服務	75.00	
英屬維京群島上海和裕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和展汽車服務有限公司	汽車銷售維修服務	100.00	
英屬維京群島上海和裕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南昌和凌雷克薩斯汽車銷售服務有限公司	汽車銷售維修服務	100.00	
英屬維京群島上海和裕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和乾物流設備貿易有限公司	產業用車輛及配件之銷售業務	100.00	
英屬維京群島上海和裕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棗庄和裕豐田汽車銷售服務有限公司	汽車銷售維修服務	100.00	
英屬維京群島上海和裕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唐山和凌雷克薩斯汽車銷售服務有限公司	汽車銷售維修服務	100.00	
英屬維京群島上海和裕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和通汽車投資有限公司	投資經營決策、資金運作與財務管理、資訊服務、人員培訓等經營管理服務	100.00	
上海和裕豐田汽車服務有限公司	上海和凌汽車服務有限公司	汽車銷售維修服務	25.00	註7
上海和裕豐田汽車服務有限公司	上海和全商務諮詢服務有限公司	商務諮詢服務	1.00	註4
上海和凌汽車服務有限公司	上海和全商務諮詢服務有限公司	商務諮詢服務	99.00	註4

投資公司名稱	子公司名稱	業務性質	所持股權百分比 或出資比例	備註
			101年1月1日	
上海和全商務諮詢服務有限公司	上海和泰汽車銷售有限公司	汽車銷售及代理車輛報關服務	100.00	註2
英屬維京群島天津和裕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天津和裕豐田汽車銷售服務有限公司	汽車銷售維修服務	100.00	
和通汽車投資有限公司	天津和凌雷克薩斯汽車銷售服務有限公司	汽車銷售維修服務	100.00	
和通汽車投資有限公司	天津和展汽車服務有限公司	汽車銷售維修服務	100.00	
和展投資有限公司	和運租車股份有限公司	小客車租賃業務	66.04	
和展投資有限公司	和潤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各種車輛之分期買賣及租賃業務	66.03	
和潤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英屬維京群島商HOYUN INTERNATIONAL LIMITED	一般投資業務	50.50	
和潤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和榮汽車股份有限公司	中古車買賣	51.00	
和運租車股份有限公司	英屬維京群島商HOYUN INTERNATIONAL LIMITED	一般投資業務	49.50	註7
英屬維京群島商HOYUN INTERNATIONAL LIMITED	和運國際租賃有限公司	汽車租賃、批發、零售及支援服務	100.00	
和泰興業股份有限公司	HO TAI (BVI) DEVELOPMENT CO., LTD.	一般投資業務	100.00	
和泰興業股份有限公司	ICHIBAN INTERNATIONAL CO., LTD.	一般投資業務	100.00	
和泰興業股份有限公司	和泰服務行銷股份有限公司	冷氣零件買賣	100.00	
ICHIBAN INTERNATIONAL CO., LTD.	AIR MASTER INTERNATIONAL CO., LTD.	一般投資業務	100.00	
AIR MASTER INTERNATIONAL CO., LTD.	和展制冷設備貿易(上海)有限公司	冷氣空調設備買賣	100.00	
車美仕股份有限公司	凱美士汽車科技(上海)有限公司	車輛用品買賣	100.00	

註 1：上列直接或間接持股未超過 50% 之被投資公司，因本公司有權主導其董事會超過半數之投票權，因此將此等公司視為子公司並列入本合併財務報表之編製個體。

註 2：該公司業於民國 101 年 9 月清算完結。

註 3：係民國 101 年 10 月本公司收購和昭實業等三公司持有車美仕之 5.4% 股權。

註 4：該公司業於民國 101 年 12 月清算完結。

註 5：係民國 102 年第一季新投資設立。

註 6：該公司業於民國 102 年 7 月清算完結。

註 7：本公司對該公司綜合持股比率超過 50%。

註 8：係民國 102 年第四季新投資設立。

3. 未列入合併財務報告之子公司：無。

4. 子公司會計期間不同之調整及處理方式：不適用。

5. 子公司將資金移轉予母公司之能力受重大限制：無。

(四) 外幣換算

本集團內每一個體之財務報告所列之項目，均係以該個體營運所處主要經濟環境之貨幣(即功能性貨幣)衡量。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以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新台幣作為表達貨幣列報。

1. 外幣交易及餘額

(1) 外幣交易採用交易日之即期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除了符合現金流量避險而遞延於其他綜合損益者外，換算此等交易產生之換算差額認列為當期損益。

(2) 外幣貨幣性資產及負債餘額，按資產負債表日之即期匯率評價調整，因調整而產生之換算差額認列為當期損益。

(3) 外幣非貨幣性資產及負債餘額，屬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者，按資產負債表日之即期匯率評價調整，因調整而產生之兌換差額認列為當期損益；屬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者，按資產負債表日之即期匯率評價調整，因調整而產生之兌換差額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項目，屬非按公允價值衡量者，則按初始交易日之歷史匯率衡量。

(4) 所有兌換損益按交易性質在損益表之「其他利益及損失」列報。

2. 國外營運機構之換算

(1) 功能性貨幣與表達貨幣不同之所有集團個體，其經營結果和財務狀況以下列方式換算為表達貨幣：

A. 表達於每一資產負債表之資產及負債係以該資產負債表日之收盤匯率換算；

B. 表達於每一綜合損益表之收益及費損係以當期平均匯率換算；及

C. 所有因換算而產生之兌換差額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

(2) 當部分處分或出售之國外營運機構為關聯企業或聯合控制個體時，將

於其他綜合損益項下之兌換差額按比例重分類於當期損益作為出售利益或損失之一部分。惟當本集團即使仍保留對前關聯企業或聯合控制個體之部分權益，但已喪失對國外營運機構屬關聯企業之重大影響或已喪失對國外營運機構屬聯合控制個體之聯合控制，則係以處分對國外營運機構之全部權益處理。

- (3) 當部分處分或出售之國外營運機構為子公司時，係按比例將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之累計兌換差額重新歸屬予該國外營運機構之非控制權益。惟當本集團即使仍保留對前子公司之部分權益，但已喪失對國外營運機構屬子公司之控制，則係以處分對國外營運機構之全部權益處理。

(五) 資產負債區分流動及非流動之分類標準

合併子公司承作分期付款銷貨等業務，其營業週期通常長於一年，有關分期付款銷貨業務之資產及負債，係按營業週期作為劃分其屬流動或非流動之基準；其餘科目劃分流動與非流動之標準如下：

1. 資產符合下列條件之一者，分類為流動資產：

- (1) 預期將於正常營業週期中實現該資產，或意圖將其出售或消耗者。
- (2)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者。
- (3) 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十二個月內實現者。
- (4) 現金或約當現金，但於資產負債表日後至少十二個月交換或用以清償負債受到限制者除外。

本集團將所有不符合上述條件之資產分類為非流動。

2. 負債符合下列條件之一者，分類為流動負債：

- (1) 預期將於正常營業週期中清償者。
- (2)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者。
- (3) 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十二個月內到期清償者。
- (4) 不能無條件將清償期限遞延至資產負債表日後至少十二個月者。負債之條款，可能依交易對方之選擇，以發行權益工具而導致清償者，不影響其分類。

本集團將所有不符合上述條件之負債分類為非流動。

(六) 約當現金

約當現金係指短期並具高度流動性之投資，該投資可隨時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價值變動之風險甚小。定期存款符合前述定義且其持有目的係為滿足營運上之短期現金承諾者，分類為約當現金。

(七)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係指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資產。金融資產若在取得時主要係為短期內出售，則分類為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資產。衍生工具除依避險會計被指定為避險項目外，均分類為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資產。
2. 本集團對於符合交易慣例之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係採用交易日會計。

3.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於原始認列時按公允價值衡量，相關交易成本則認列為當期損益。續後按公允價值衡量，其公允價值之變動認列於當期損益。

(八)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1.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係指定為備供出售或未被分類為任何其他類別之非衍生金融資產。
2. 本集團對於符合交易慣例之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係採用交易日會計。
3.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於原始認列時按其公允價值加計交易成本衡量，續後按公允價值衡量，其公允價值之變動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九) 放款及應收款

係屬原始產生之放款及應收款，係在正常營業過程中就商品銷售或服務提供所產生之應收客戶款項。於原始認列時按公允價值衡量，後續採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扣除減損後之金額衡量。惟屬未付息之短期應收帳款，因折現影響不重大，後續以原始發票金額衡量。

(十) 金融資產減損

1. 本集團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評估是否已經存在減損之任何客觀證據，顯示某一或一組金融資產於原始認列後發生一項或多項事項(即「損失事項」)，且該損失事項對一金融資產或一組金融資產之估計未來現金流量具有能可靠估計之影響。
2. 本集團用以決定是否存在減損損失之客觀證據的政策如下：
 - (1) 發行人或債務人之重大財務困難；
 - (2) 違約，諸如利息或本金支付之延滯或不償付；
 - (3) 本集團因與債務人財務困難相關之經濟或法律理由，給予債務人原不可能考量之讓步；
 - (4) 債務人將進入破產或其他財務重整之可能性大增；
 - (5) 由於財務困難而使該金融資產之活絡市場消失；
 - (6) 可觀察到之資料顯示，一組金融資產之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於該等資產原始認列後發生可衡量之減少，雖然該減少尚無法認定係屬該組中之某個別金融資產，該等資料包括該組金融資產之債務人償付狀況之不利變化，或與該組金融資產中資產違約有關之全國性或區域性經濟情況；
 - (7) 發行人所處營運之技術、市場、經濟或法令環境中所發生具不利影響之重大改變的資訊，且該證據顯示可能無法收回該權益投資之投資成本；或
 - (8) 權益工具投資之公允價值大幅或持久性下跌至低於成本。
3. 本集團經評估當已存在減損之客觀證據，且已發生減損損失時，按以下方式處理：
 - (1) 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係以該資產帳面金額與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按該金融資產原始有效利率

折現之現值間之差額，認列減損損失於當期損益。當後續期間減損損失金額減少，且該減少能客觀地與認列減損後發生之事項相連結，則先前認列之減損損失在未認列減損情況下於迴轉日應有之攤銷後成本之限額內於當期損益迴轉。認列及迴轉減損損失之金額係藉由備抵帳戶調整資產之帳面金額。

(2)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係以該資產之取得成本(減除任何已償付之本金及攤銷數)與現時公允價值間之差額，再減除該金融資產先前列入損益之減損損失，自其他綜合損益重分類至當期損益。屬權益工具投資者，其已認列於損益之減損損失不得透過當期損益迴轉。認列及迴轉減損損失之金額係藉由備抵帳戶調整資產之帳面金額。

(十一) 應收租賃款/租賃(出租人)

1. 依據租賃契約之條件，當租賃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與報酬由承租人承擔時，分類為融資租賃。

(1) 於租賃開始時，按租賃投資淨額(包含原始直接成本)認列為「應收租賃款」，應收租賃款總額與現值間之差額認列為「融資租賃之未賺得融資收益」。

(2) 後續採有系統及合理之基礎將融資收益分攤於租賃期間，以反映出租人持有租賃投資淨額之固定報酬率。

(3) 與期間相關之租賃給付(不包括服務成本)沖減租賃投資總額，以減少本金及未賺得融資收益。

2. 營業租賃之租賃收益扣除給予承租人之任何誘因，於租賃期間內按直線法攤銷認列為當期損益。

(十二) 存貨

存貨按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者衡量，成本之計算除和泰興業股份有限公司採加權平均法，餘均係採移動平均法。比較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時，採逐項比較法，淨變現價值係指在正常營業過程中之估計售價減除相關變動銷售費用後之餘額。

(十三)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關聯企業

1. 關聯企業指所有本集團對其有重大影響而無控制之個體，一般係直接或間接持有其 20%(含)以上表決權之股份。本集團對關聯企業之投資採用權益法處理，取得時依成本認列。

2. 本集團對關聯企業取得後之損益份額認列為當期損益，對其取得後之其他綜合損益份額則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如本集團對任一關聯企業之損失份額等於或超過其在該關聯企業之權益(包括任何其他無擔保之應收款)，本集團不認列進一步之損失，除非本集團對該關聯企業發生法定義務、推定義務或已代其支付款項。

3. 當關聯企業發生非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之權益變動且不影響對關聯企業之持股比例時，本集團將所有權益變動按持股比例認列為「資本公積」。

4. 本集團與關聯企業間交易所產生之未實現損益業已依其對關聯企業之權益比例銷除；除非證據顯示該交易所轉讓之資產已減損，否則未實現損失亦予以銷除。關聯企業之會計政策已作必要之調整，與本集團採用之政策一致。
5. 當集團處分關聯企業時，如喪失對該關聯企業之重大影響，對於先前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與該關聯企業有關之所有金額，其會計處理與本集團若直接處分相關資產或負債之基礎相同，亦即如先前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之利益或損失，於處分相關資產或負債時將被重分類為損益，則當喪失對關聯企業之重大影響時，將該利益或損失自權益重分類為損益。如對關聯企業有重大影響，僅按比例將先前在其他綜合損益中認列之金額依上述方式轉出。

(十四)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取得成本為入帳基礎，並將購建期間之有關利息資本化。
2. 後續成本只有在與該項目有關之未來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本集團，且該項目之成本能可靠衡量時，才包括在資產之帳面金額或認列為一項單獨資產。被重置部分之帳面金額應除列。所有其他維修費用於發生時認列為當期損益。
3.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後續衡量採成本模式，除土地不提折舊外，其他按估計耐用年限以直線法計提折舊。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各項組成若屬重大，則單獨提列折舊。
4. 本集團於每一財務年度結束日對各項資產之殘值、耐用年限及折舊方法進行檢視，若殘值及耐用年限之預期值與先前之估計不同時，或資產所含之未來經濟效益之預期消耗型態已有重大變動，則自變動發生日起依國際會計準則第 8 號「會計政策、會計估計變動及錯誤」之會計估計變動規定處理。各項資產之耐用年限如下：

房 屋 及 建 築	5 年 ~ 60 年
水 電 設 備	3 年 ~ 10 年
辦 公 設 備	2 年 ~ 17 年
機 具 設 備	2 年 ~ 15 年
出 租 資 產	2 年 ~ 15 年
租 賃 改 良	3 年 ~ 15 年

(十五) 租賃資產/租賃(承租人)

營業租賃之給付扣除自出租人收取之任何誘因，於租賃期間內按直線法攤銷認列為當期損益。

(十六) 投資性不動產

投資性不動產以取得成本認列，後續衡量採成本模式。除土地外，按估

計耐用年限以直線法提列折舊，耐用年限為 10~50 年。

(十七) 無形資產

電腦軟體以取得成本認列，依直線法按估計耐用年限 3~5 年攤銷。

(十八) 非金融資產減損

本集團於資產負債表日針對有減損跡象之資產，估計其可回收金額，當可回收金額低於其帳面價值時，則認列減損損失。可回收金額係指一項資產之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或其使用價值，兩者較高者。當以前年度已認列資產減損之情況不存在或減少時，則迴轉減損損失，惟迴轉減損損失而增加之資產帳面金額，不超過該資產若未認列減損損失情況下減除折舊或攤銷後之帳面金額。

(十九) 借款

借款於原始認列時按公允價值扣除交易成本後之金額衡量，後續就扣除交易成本價款與贖回價值之任何差額採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於借款期間內衡量。

(二十) 應付帳款及票據

應付帳款及票據係在正常營業過程中自供應商取得商品或勞務而應支付之義務。於原始認列時按公允價值衡量，後續採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衡量。惟屬未付息之短期應付帳款，因折現影響不重大，後續以原始發票金額衡量。

(二十一)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於原始認列時按公允價值衡量，相關交易成本則認列為當期損益。續後按公允價值衡量，其公允價值之變動認列於當期損益。

(二十二) 財務保證合約

本集團簽訂之財務保證合約係指特定債務人於債務到期無法依原始或修改後之債務工具條款償還債務時，本集團必須支付特定給付以歸墊持有人所發生損失之合約。於原始認列時按交易日之公允價值調整交易成本衡量，續後按資產負債表日清償現時義務所須支出之最佳估計，與原始認列之金額減除已認列之累計攤銷的餘額，二者孰高者衡量。

(二十三) 衍生金融工具及避險會計

1. 衍生工具於原始認列時按簽訂合約當日之公允價值衡量，續後按公允價值衡量，其公允價值之變動認列於當期損益。
2. 本集團指定若干衍生工具作為對已認列資產或負債或高度很有可能發生預期交易有關特定風險之避險(現金流量避險)。
3. 本集團於避險交易開始時，即將避險工具及被避險項目之關係、集團之風險管理目標及執行各種避險交易之策略予以書面化。本集團

亦於避險開始時即按持續之基礎，記錄該等採用避險交易之衍生工具，是否高度有效抵銷被避險項目之公允價值或現金流量變動之評估。

4. 當被避險項目之剩餘期限超過 12 個月，該避險衍生工具之總公允價值將分類為非流動資產或負債，當被避險項目之剩餘期限在 12 個月以內，該避險衍生工具之總公允價值將分類為流動資產或負債。屬持有供交易之衍生工具則分類為流動資產或負債。

5. 現金流量避險

(1) 被指定且符合現金流量避險之衍生工具之公允價值變動，屬有效部分之變動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屬無效部分之相關利益或損失，立即於當期損益列報為「其他利益及損失」。

(2) 累積於其他綜合損益項下之金額於被避險項目影響損益之期間，重分類至當期損益。以利率交換規避浮動借款利率屬有效避險部分之相關利益或損失，於當期損益列報為「財務成本」。

(3) 當避險工具已到期、出售、解約、執行或不再符合避險會計之條件時，先前於避險有效之期間已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避險工具累積利益或損失，於預期交易發生前，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於預期交易發生或不再預期會發生時，於被避險之預期現金流量影響損益之同一期間內，自其他綜合損益重分類至當期損益。

(二十四) 負債準備

負債準備(係為保固準備)係因過去事件而負有現時法定或推定義務，很有可能需要流出具經濟效益之資源以清償該義務，且該義務之金額能可靠估計時認列。負債準備之衡量係以資產負債表日清償該義務所需支出之最佳估計現值衡量，折現率採用反映目前市場對貨幣時間價值及負債特定風險之評估之稅前折現率，折現之攤銷認列為利息費用。未來營運損失不得認列負債準備。

(二十五) 員工福利

1. 短期員工福利

短期員工福利係以預期支付之非折現金額衡量，並於相關服務提供時認列為費用。

2. 退休金

(1) 確定提撥計劃

對於確定提撥計劃，係依權責發生基礎將應提撥之退休基金數額認列為當期之退休金成本。預付提撥金於可退還現金或減少未來給付之範圍內認列為資產。

(2) 確定福利計劃

A. 確定福利計畫下之淨義務係以員工當期或過去服務所賺得之未來福利金額折現計算，並以資產負債表日之確定福利義務現值減除計畫資產之公允價值。確定福利淨義務每年由精算師採用預計單位福利法計算，折現率則參考資產負債表日與確定福

利計畫之貨幣及期間一致之政府公債之市場殖利率。

B. 確定福利計畫產生之精算損益係於發生當期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3. 員工分紅及董監酬勞

員工分紅及董監事酬勞係於具法律或推定義務且金額可合理估計時，認列為費用及負債。嗣後股東會決議實際配發金額與估列金額有差異時，則按會計估計變動處理。另本集團係以財務報告年度之次年度股東會決議日前一日之每股公允價值，並考慮除權除息影響後之金額，計算股票紅利之股數。

(二十六) 所得稅

1. 所得稅費用包含當期及遞延所得稅。除與列入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列入權益之項目有關之所得稅分別列入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列入權益外，所得稅係認列於損益。
2. 本集團依據營運及產生應課稅所得之所在國家在資產負債表日已立法或已實質性立法之稅率計算當期所得稅。管理階層就適用所得稅相關法規定期評估所得稅申報之狀況，並在適用情況下根據預期須向稅捐機關支付之稅款估列所得稅負債。未分配盈餘依所得稅法加徵10%之所得稅，俟盈餘產生年度之次年度於股東會通過盈餘分派案後，始就實際盈餘之分派情形，認列10%之未分配盈餘所得稅費用。
3. 遞延所得稅採用資產負債表法，按資產及負債之課稅基礎與其於合併資產負債表之帳面金額所產生之暫時性差異認列。源自於原始認列之商譽所產生之遞延所得稅負債則不予認列，若遞延所得稅源自於交易(不包括企業合併)中對資產或負債之原始認列，且在交易當時未影響會計利潤或課稅所得(課稅損失)，則不予認列。若投資子公司及關聯企業產生之暫時性差異，本集團可以控制暫時性差異迴轉之時點，且暫時性差異很有可能於可預見之未來不會迴轉者則不予認列。遞延所得稅採用在資產負債表日已立法或已實質性立法，並於有關之遞延所得稅資產實現或遞延所得稅負債清償時預期適用之稅率(及稅法)為準。
4. 遞延所得稅資產於暫時性差異很有可能用以抵減未來應課稅所得之範圍內認列，並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重評估未認列及已認列之遞延所得稅資產。
5. 當有法定執行權將所認列之當期所得稅資產及負債金額互抵且有意圖以淨額基礎清償或同時實現資產及清償負債時，始將當期所得稅資產及當期所得稅負債互抵；當有法定執行權將當期所得稅資產及當期所得稅負債互抵，且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由同一稅捐機關課徵所得稅之同一納稅主體、或不同納稅主體產生但各主體意圖以淨額基礎清償或同時實現資產及清償負債時，始將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互抵。
6. 因購置設備或技術、研究發展支出、人才培訓支出及股權投資等而

產生之未使用所得稅抵減遞轉後期部分，係在很有可能未來課稅所得以供未使用所得稅抵減使用之範圍內，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

(二十七)股本

普通股分類為權益。直接歸屬於發行新股或認股權之增額成本以扣除所得稅後之淨額於權益中列為價款減項。

(二十八)股利分配

分派予本公司股東之股利於本公司股東會決議分派股利時於財務報告認列，分派現金股利認列為負債。

(二十九)收入認列

1. 銷貨收入

- (1) 本集團銷售車輛相關產品。收入係正常營業活動中對集團外顧客銷售商品已收或應收對價之公允價值，以扣除增值稅、銷貨退回、數量折扣及折讓之淨額表達。商品銷售於商品交付予買方、銷貨金額能可靠衡量且未來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企業時認列收入。當與所有權相關之重大風險與報酬已移轉予顧客，本集團對商品既不持續參與管理亦未維持有效控制且顧客根據銷售合約接受商品，或有客觀證據顯示所有接受條款均已符合時，商品交付方屬發生。
- (2) 本集團對銷售之產品提供數量折扣，數量折扣係以每年之預期購買量為基礎評估。
- (3) 本集團之客戶忠誠計劃，係於交易時給與客戶獎勵積分，客戶取得之獎勵積分可兌換免費或折扣之產品。原始銷售相關之已收或應收對價之公允價值分攤至銷售之商品及獎勵積分，分攤至獎勵積分之對價參照可兌換商品之公允價值及預期兌換率估計，該等金額予以遞延至獎勵相關之義務履行時認列收入。
- (4) 車輛分期付款業務-子公司和潤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從事之分期付款銷貨業務主要係為獲取利息收入，並無銷貨毛利，其會計處理係於交易發生時僅認列未來應收之融資款項而不予認列銷貨收入及銷貨成本，並就分期付款價格高於現銷價格之差額認列為未實現利息收入，列為應收分期票據及帳款之減項，並按利息法於分期付款期間內逐年認列利息收入。另，與分期付款業務相關之佣金支出等亦予以遞延(表列「預付款項」項下)，並於分期付款期間攤銷。其餘相關成本依權責發生制於發生時認列為當期費用。

2. 勞務收入

本集團提供車輛及車輛冷氣機等相關服務。提供勞務之交易結果能可靠估計時，依完工百分比法認列收入。完工程度係以截至財務報導日止已發生成本占預估交易總成本之比例估計。當交易結果無法可靠估計時，於已認列成本很有可能回收之範圍內認列收入。

3. 銷售協議包含多項組成部分

本集團提供之銷售協議中，可能同時包含銷售商品及後續期間之維修服務等組成部分。當協議中含有多項可單獨辨認之組成部分時，該協議之已收或應收對價之公允價值係依據各項組成部分之相對公允價值分攤，以決定各組成部分之收入金額，並依據個別組成部分適用之收入認列標準認列為當期損益。各組成部分之公允價值依照其獨立出售時之市場價值決定。

(三十) 營運部門

本公司營運部門資訊與提供給主要營運決策者之內部管理報告採一致之方式報導。主要營運決策者負責分配資源予營運部門並評估其績效，經辨識本公司之主要營運決策者為董事會。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本集團編製本合併財務報告時，管理階層已運用其判斷以決定所採用之會計政策，並依據資產負債表日當時之情況對於未來事件之合理預期以作出會計估計及假設。所作出之重大會計估計與假設可能與實際結果存有差異，將考量歷史經驗及其他因子持續評估及調整。請詳下列對重大會計判斷、估計與假設不確定性之說明：

(一) 會計政策採用之重要判斷

金融資產－權益投資之減損

本集團依據國際會計準則第 39 號決定個別金融資產－權益投資是否發生減損，於作此項決定時需重大判斷。本集團評估個別權益投資之公允價值低於其成本的時間及金額，以及被投資者之財務健全情況和短期業務前景，包括產業及部門績效、技術變遷以及營運及融資現金流量等因素。

當個別權益投資公允價值低於其成本之情況係屬大幅度或持久性時，本集團對於分類為「備供出售金融資產」者，將自其認列累計公允價值於其他綜合損益之金額轉列於當期損益。

(二) 重要會計估計及假設

1. 收入認列

銷貨收入原則上係於獲利過程完成時認列。相關退貨及折讓負債準備係依歷史經驗及其他已知原因估計可能發生之產品退回及折讓，於產品出售當期列為銷貨收入之減項，且本集團定期檢視估計之合理性。

2. 有形資產及無形資產(商譽除外)減損評估

資產減損評估過程中，本集團需依賴主觀判斷並依據資產使用模式及產業特性，決定特定資產群組之獨立現金流量、資產耐用年數及未來可能產生之收益與費損，任何由於經濟狀況之變遷或集團策略所帶來的估計改變均可能在未來造成重大減損。

3.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減損評估

當有減損跡象顯示某項採權益法之投資可能已經減損致帳面金額無法被

回收，本集團隨即評估該項投資之減損。本集團係依據享有被投資公司預期未來現金流量之折現值評估可回收金額，並分析其相關假設之合理性。

4. 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可實現性

遞延所得稅資產係於未來很有可能具有足夠之課稅所得供可減除暫時性差異使用時方予以認列。評估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可實現性時，必須涉及管理階層之重大會計判斷及估計，包含預期未來銷貨收入成長及利潤率、可使用之所得稅抵減、稅務規劃等假設。任何關於全球經濟環境、產業環境的變遷及法令的改變，均可能引起遞延所得稅資產之重大調整。

5. 存貨之評價

由於存貨須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者計價，故本集團必須運用判斷及估計決定資產負債表日存貨之淨變現價值。由於科技快速變遷，本集團評估資產負債表日存貨因正常損耗、過時陳舊或無市場銷售價值之金額，並將存貨成本沖減至淨變現價值。此存貨評價主要係依未來特定期間內之產品需求為估計基礎，故可能產生重大變動。

6. 應計退休金負債之計算

計算確定福利義務之現值時，本集團必須運用判斷及估計以決定資產負債表日之相關精算假設，包含折現率及計劃資產之預期報酬率等。任何精算假設之變動，均可能會重大影響本集團確定福利義務之金額。

7. 金融資產—無活絡市場之未上市(櫃)公司股票公允價值衡量

本集團持有之無活絡市場之未上市(櫃)公司股票，其公允價值衡量主要係參考近期籌資活動、同類型公司評價、公司技術發展情形、市場狀況及其他經濟指標所做估計。任何判斷及估計之變動，均可能會影響其公允價值之衡量。有關金融工具公允價值之說明，請詳附註十二、(三)。

六、重要會計科目之說明

(一) 現金及約當現金

	102年12月31日	101年12月31日	101年1月1日
庫存現金及週轉金	\$ 15,848	\$ 14,268	\$ 26,380
支票存款及活期存款	2,109,867	1,779,541	2,423,014
約當現金			
定期存款	798,988	1,585,898	2,227,193
短期票券	6,920,983	6,218,102	5,241,502
	<u>\$ 9,845,686</u>	<u>\$ 9,597,809</u>	<u>\$ 9,918,089</u>

本集團往來之金融機構信用品質良好，且本集團與多家金融機構往來以分散信用風險，預期發生違約之可能性甚低，於資產負債表日最大信用風險之暴險金額為現金及約當現金之帳面金額。

(二)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u>102年12月31日</u>	<u>101年12月31日</u>	<u>101年1月1日</u>
流動項目：			
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資產			
國內開放式類貨幣市場型 基金	\$ 1,941,481	\$ 2,097,252	\$ 462,000
非避險之衍生性金融工具	91,441	-	8,295
評價調整	13,928	3,630	1,356
	<u>\$ 2,046,850</u>	<u>\$ 2,100,882</u>	<u>\$ 471,651</u>

1. 本集團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資產於民國 102 年及 101 年度認列之淨利益分別計 \$119,376 及 (\$25,586)。

2. 有關非避險之衍生性金融資產之交易及合約資訊說明如下：

	<u>102年12月31日</u>		<u>101年12月31日</u>	
	合約金額		合約金額	
<u>衍生性金融資產</u>	(名目本金)	契約期間	(名目本金)	契約期間
流動項目：				
遠期外匯合約	<u>USD211,260仟元</u>	102/10/9~ 103/3/14	<u>USD 214,400 仟元</u>	101/11/9 ~102/3/14
			<u>101年1月1日</u>	
			合約金額	
<u>衍生性金融資產</u>			(名目本金)	契約期間
流動項目：				
遠期外匯合約			<u>USD 107,400仟元</u>	100/10/13 ~101/3/15

本集團簽訂之遠期外匯交易係預購美元之遠期交易，係為規避進口價款之匯率風險，惟未適用避險會計。

3. 本集團未有將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提供質押之情形。

(三)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u>102年12月31日</u>	<u>101年12月31日</u>	<u>101年1月1日</u>
流動項目：			
上市櫃公司股票	\$ -	\$ 857	\$ 800
非流動項目：			
上市櫃股票及非上市櫃股票	\$ 341,934	\$ 317,375	\$ 311,274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評價調整	550,325	418,267	369,514
	<u>\$ 892,259</u>	<u>\$ 735,642</u>	<u>\$ 680,788</u>

本集團於民國 102 年及 101 年度因公允價值變動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金額分別為 \$124,898 及 \$20,447。

(四) 避險會計

	<u>102年12月31日</u>	<u>101年12月31日</u>	<u>101年12月31日</u>
流動項目：			
避險之衍生性金融負債-流動			
利率交換-現金流量避險	(\$ 4,568)	(\$ 9,403)	(\$ 22,563)
換匯換利-現金流量避險	(283,027)	(157,374)	-
	<u>(\$ 287,595)</u>	<u>(\$ 166,777)</u>	<u>(\$ 22,563)</u>

1. 本集團簽訂衍生工具合約之金融機構信用品質良好，且本集團與多家金融機構往來以分散信用風險，於資產負債表日最大信用風險之暴險金額為避險之衍生性金融資產之帳面金額。

2. 現金流量避險

		<u>指定之避險工具</u>			
		<u>公允價值</u>			相關利益損失
指定為避險	102 年	101 年	現金流量預	預期認列於當	
被避險項目	之衍生工具	12月31日	12月31日	期產生期間	期損益之期間
長短期借款	利率交換合約	(\$ 4,568)	(\$ 9,403)	99.07~105.11	99~105年度
短期借款	換匯換利交易	(\$283,027)	(\$157,374)	101.8~105.12	101~105年度

		<u>指定之避險工具</u>			
		<u>公允價值</u>			相關利益損失
指定為避險	101年1月1日	現金流量預	預期認列於當		
被避險項目	之衍生工具	期產生期間	期損益之期間		
長短期借款	利率交換合約	(\$ 22,563)	101.10~104.09	101~104年度	

(1) 本集團所承擔之浮動利率債務，受市場利率波動之影響使該負債之未來現金流量產生現金流量之風險，本集團評估該風險可能重大，故簽訂利率交換合約以規避風險。

(2) 被避險項目為以外幣計價之高度很有可能發生之預期交易，預期將於未來 12 個月內之非固定日期發生。於民國 102 年 12 月 31 日列報於其他綜合損益之調整項目，將於被避險項目預期影響損益之一個或多個期間轉列於當期損益。

(3) 民國 102 年 12 月 31 日、101 年 12 月 31 日及 101 年 1 月 1 日，利率交換固定利率之區間為 0.855%~1.22%、0.835%~1.9%及 0.82%~1.28%，其主要浮動利率為 TWCP60 天、TWCP90 天及 Libor/Tibor6 個月。

(4) 現金流量避險認列於當期損益以及其他綜合損益資訊

項目	102年12月31日	101年12月31日
當期調整其他綜合損益之金額	(\$ 55,868)	(\$ 11,289)
由其他綜合損益轉列當期損益之金額	5,687	5,013
由其他綜合損益轉列非金融資產(負債)之金額	-	-

項目	101年1月1日
當期調整其他綜合損益之金額	(\$ 14,998)
由其他綜合損益轉列當期損益之金額	26,201
由其他綜合損益轉列非金融資產(負債)之金額	-

(五) 應收票據及帳款淨額(含關係人)

	102年12月31日	101年12月31日	101年1月1日
應收票據	\$ 1,456,084	\$ 1,180,255	\$ 1,626,559
應收分期票據	6,178,820	4,897,809	3,380,799
應收帳款	4,735,639	4,265,008	3,779,699
應收分期帳款	51,898,323	49,594,130	38,962,985
應收租賃款	3,327,249	1,246,662	462,903
	67,596,115	61,183,864	48,212,945
減：未實現利息收入	(3,752,633)	(3,388,475)	(2,732,274)
備抵呆帳	(878,742)	(836,575)	(644,863)
應收票據及帳款淨額	\$ 62,964,740	\$ 56,958,814	\$ 44,835,808

子公司一和潤企業股份有限公司民國102年12月31日、101年12月31日及101年1月1日應收分期及租賃票據分別計\$6,000,083、\$4,109,522及\$3,187,345，業已質押於銀行供作借款及發行商業本票之副擔保；另，並已提供分期付款業務之應收帳款債權本票分別計\$1,919,998、\$1,386,143及\$1,375,648予銀行作為借款之副擔保。

1. 本集團之應收帳款為未逾期且未減損者之信用品質良好。
2. 本集團應收分期票據及帳款預期收回之情形如下：

	102年12月31日	101年12月31日	101年1月1日
不超過1年	\$ 29,493,895	\$ 27,276,939	\$ 20,873,523
1年以上	28,583,248	27,215,000	21,470,261
	\$ 58,077,143	\$ 54,491,939	\$ 42,343,784

3. 已減損金融資產其備抵呆帳之變動分析：

(1) 於民國102年12月31日、101年12月31日及101年1月1日止，本集團已逾期之應收帳款部分發生減損，該等應收帳款總額分別為\$1,314,959、\$1,493,315及1,411,004。

(2) 前述表達為已減損之應收帳款提列減損之備抵呆帳變動表如下：

	102年度	101年度
期初餘額	\$ 836,575	\$ 644,863
本期提列	339,818	443,526
本期沖銷	(296,675)	(212,844)
本期迴轉	(976)	(38,970)
期末餘額	<u>\$ 878,742</u>	<u>\$ 836,575</u>

4. 本集團以融資租賃出租事務機器及車輛，依據租賃契約之條款，該等資產將於到期時移轉所有權予承租人，本集團於民國 102 年 12 月 31 日、101 年 12 月 31 日及 101 年 1 月 1 日之租賃投資總額及應收最低租賃給付現值如下：

	102年12月31日		
	應收租賃款總額	未賺得融資收益	應收租賃款淨額
不超過1年	\$ 2,265,831	(\$ 247,936)	\$ 2,017,895
超過1年但不超過5年	1,061,418	(172,348)	889,070
	<u>\$ 3,327,249</u>	<u>(\$ 420,284)</u>	<u>\$ 2,906,965</u>
	101年12月31日		
	應收租賃款總額	未賺得融資收益	應收租賃款淨額
不超過1年	\$ 792,341	(\$ 100,043)	\$ 692,298
超過1年但不超過5年	454,273	(84,143)	370,130
超過5年	48	(34)	14
	<u>\$ 1,246,662</u>	<u>(\$ 184,220)</u>	<u>\$ 1,062,442</u>
	101年1月1日		
	應收租賃款總額	未賺得融資收益	應收租賃款淨額
不超過1年	\$ 223,048	(\$ 25,942)	\$ 197,106
超過1年但不超過5年	239,842	(41,155)	198,687
超過5年	13	-	13
	<u>\$ 462,903</u>	<u>(\$ 67,097)</u>	<u>\$ 395,806</u>

5. 本集團之應收帳款品質資訊，係依客戶信用等級及帳款可收回期間，作為減損提列計算之基礎。本集團內部訂有客戶信用分級評估政策，由集團內各公司之財務部門定期或不定期重新評估現有客戶信用分級是否適當，必要時調整之，以掌握客戶最新的狀況。客戶信用分級評估主要依財務狀況、還款情況等相關資訊為評估依據。
6. 本集團之應收帳款於民國 102 年 12 月 31 日、101 年 12 月 31 日及 101 年 1 月 1 日最大信用風險之暴險金額為每類應收帳款之帳面金額。

(六)存貨

	102	年	12	月	31	日
	成	本	備抵跌價損失		帳面金額	
車輛及車輛零件	\$	4,928,857	(\$	63,048)	\$	4,865,809
冷氣機及冷氣機零件		1,766,427	(232,971)		1,533,456
原料及製成品等		228,817	(26,122)		202,695
其他商品		124,885		-		124,885
在途存貨		1,029,244		-		1,029,244
合計	\$	<u>8,078,230</u>	(\$	<u>322,141</u>)	\$	<u>7,756,089</u>

	101	年	12	月	31	日
	成	本	備抵跌價損失		帳面金額	
車輛及車輛零件	\$	4,318,848	(\$	62,503)	\$	4,256,345
冷氣機及冷氣機零件		1,773,802	(188,396)		1,585,406
原料及製成品等		209,818	(22,197)		187,621
其他商品		20,559	(1,010)		19,549
在途存貨		1,060,482		-		1,060,482
合計	\$	<u>7,383,509</u>	(\$	<u>274,106</u>)	\$	<u>7,109,403</u>

	101	年	1	月	1	日
	成	本	備抵跌價損失		帳面金額	
車輛及車輛零件	\$	3,118,408	(\$	68,465)	\$	3,049,943
冷氣機及冷氣機零件		2,312,106	(141,401)		2,170,705
原料及製成品等		360,002	(21,511)		338,491
其他商品		36,176	(169)		36,007
在途存貨		739,286		-		739,286
合計	\$	<u>6,565,978</u>	(\$	<u>231,546</u>)	\$	<u>6,334,432</u>

1. 上項所列存貨均未提供擔保。

2. 當期認列之存貨相關費損：

	102年度	101年度
已出售存貨成本	\$ 128,529,572	\$ 122,459,340
存貨跌價損失	48,035	42,560
	<u>\$ 128,577,607</u>	<u>\$ 122,501,900</u>

(七)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102年12月31日	101年12月31日	101年1月1日
國瑞汽車股份有限公司	\$ 3,967,745	\$ 4,359,170	\$ 3,944,659
桃苗汽車股份有限公司	1,347,984	-	-
高都汽車股份有限公司	1,258,942	-	-
北都汽車股份有限公司	786,986	648,809	646,324
南都汽車股份有限公司	740,178	683,139	637,152
蘭揚汽車股份有限公司	268,517	-	-
國都汽車股份有限公司	184,138	154,798	169,807
旭和螺絲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124,608	115,529	116,691
台灣橫濱輪胎股份有限公司等	737,993	648,116	399,828
	<u>\$ 9,417,091</u>	<u>\$ 6,609,561</u>	<u>\$ 5,914,461</u>

1. 本集團主要關聯企業之彙總性財務資訊如下：

	資產	負債	收入	損益	持股比例
102年12月31日					
國瑞汽車股份有限公司	\$ 32,624,885	\$ 19,420,579	\$ 90,454,432	\$ 3,535,603	30.00%
桃苗汽車股份有限公司	7,433,784	3,078,065	21,777,596	366,326	20.00%
高都汽車股份有限公司	6,556,999	2,811,550	15,795,762	243,546	20.00%
北都汽車股份有限公司	6,802,676	3,465,544	21,021,348	397,006	34.82%
南都汽車股份有限公司	4,485,934	1,277,532	14,086,179	409,751	23.67%
蘭揚汽車股份有限公司	914,458	245,591	2,326,583	20,006	20.00%
國都汽車股份有限公司	7,378,714	4,438,935	26,236,929	392,299	6.50%
旭和螺絲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912,900	152,729	783,081	69,630	21.14%
台灣橫濱輪胎股份有限公司等	4,175,297	18,888,829	3,770,178	(25,367)	30%-40%
	<u>\$ 71,285,647</u>	<u>\$ 53,779,354</u>	<u>\$ 196,252,088</u>	<u>\$ 5,408,800</u>	

	資產	負債	收入	損益	持股比例
101年12月31日					
國瑞汽車股份有限公司	\$ 32,443,036	\$ 17,942,628	\$ 98,130,407	\$ 5,412,803	30.00%
北都汽車股份有限公司	7,046,148	4,545,372	16,898,198	206,968	34.82%
南都汽車股份有限公司	4,032,936	1,137,844	12,958,597	393,622	23.67%
國都汽車股份有限公司	7,911,634	5,402,947	24,247,860	202,082	6.50%
旭和螺絲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817,388	126,283	696,849	54,381	21.14%
台灣橫濱輪胎股份有限公司等	<u>3,022,749</u>	<u>1,126,130</u>	<u>3,111,616</u>	<u>382,207</u>	30%-40%
	<u>\$ 55,273,891</u>	<u>\$ 30,281,204</u>	<u>\$ 156,043,527</u>	<u>\$ 6,652,063</u>	

	資產	負債	持股比例
101年1月1日			
國瑞汽車股份有限公司	\$ 33,105,221	\$ 20,003,829	30.00%
北都汽車股份有限公司	7,130,985	4,639,656	34.82%
南都汽車股份有限公司	3,880,446	1,178,810	23.67%
國都汽車股份有限公司	6,841,539	4,188,135	6.50%
旭和螺絲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824,735	142,911	21.14%
台灣橫濱輪胎股份有限公司等	<u>2,411,360</u>	<u>1,279,541</u>	30%-40%
	<u>\$ 54,194,286</u>	<u>\$ 31,432,882</u>	

2. 本集團上開投資標的均未有公開報價。民國 102 年及 101 年度對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所認列之投資損益份額分別為 \$1,358,993 及 \$1,824,919，均係依各被投資公司所委任會計師查核簽證之財務報表評價而得。
3. 本集團於民國 102 年 10 月 1 日分別以現金 \$1,333,514 及 \$256,000 分別購入桃苗汽車股份有限公司及蘭揚汽車股份有限公司 20% 已發行股份，另於民國 102 年 10 月 7 日以現金 \$1,236,592 購入高都汽車股份有限公司 20% 已發行股份。
4. 和泰汽車股份有限公司佔國都汽車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席次 2 席，經評估具重大影響力，故列為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八)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土地	房屋及建築	水電設備	辦公設備	機具設備	出租資產(註)	租賃改良	未完工程	合計
102年1月1日									
成本	\$ 3,212,222	\$ 3,246,979	\$ 134,765	\$ 1,052,836	\$ 822,902	\$ 32,731,123	\$ 306,159	\$ 288,280	\$ 41,795,266
重估增值	1,529,588	12,080	-	-	-	-	-	-	1,541,668
累計折舊及減損	(26,850)	(1,170,823)	(127,164)	(668,163)	(522,964)	(10,381,095)	(171,951)	-	(13,069,010)
	<u>\$ 4,714,960</u>	<u>\$ 2,088,236</u>	<u>\$ 7,601</u>	<u>\$ 384,673</u>	<u>\$ 299,938</u>	<u>\$ 22,350,028</u>	<u>\$ 134,208</u>	<u>\$ 288,280</u>	<u>\$ 30,267,924</u>
102年度									
1月1日	\$ 4,714,960	\$ 2,088,236	\$ 7,601	\$ 384,673	\$ 299,938	\$ 22,350,028	\$ 134,208	\$ 288,280	\$ 30,267,924
增添	-	5,321	-	116,389	68,845	14,194,528	94,084	404,344	14,883,511
處分	-	-	-	(49,502)	(1,222)	(4,227,518)	(7,676)	-	(4,285,918)
重分類	-	257,808	-	9,776	14,372	40,276	44,340	(316,103)	50,469
折舊費用	-	(130,342)	(1,745)	(126,027)	(68,319)	(7,511,427)	(41,951)	-	(7,879,811)
減損損失迴轉	-	-	-	-	-	331,286	-	-	331,286
淨兌換差額	-	48,986	46	11,505	4,565	164,053	132	-	229,287
12月31日	<u>\$ 4,714,960</u>	<u>\$ 2,270,009</u>	<u>\$ 5,902</u>	<u>\$ 346,814</u>	<u>\$ 318,179</u>	<u>\$ 25,341,226</u>	<u>\$ 223,137</u>	<u>\$ 376,521</u>	<u>\$ 33,596,748</u>
102年12月31日									
成本	\$ 3,212,222	\$ 3,583,248	\$ 134,885	\$ 1,072,473	\$ 898,454	\$ 37,673,051	\$ 435,200	\$ 376,521	\$ 47,386,054
重估增值	1,529,588	12,080	-	-	-	-	-	-	1,541,668
累計折舊及減損	(26,850)	(1,325,319)	(128,983)	(725,659)	(580,275)	(12,331,825)	(212,063)	-	(15,330,974)
	<u>\$ 4,714,960</u>	<u>\$ 2,270,009</u>	<u>\$ 5,902</u>	<u>\$ 346,814</u>	<u>\$ 318,179</u>	<u>\$ 25,341,226</u>	<u>\$ 223,137</u>	<u>\$ 376,521</u>	<u>\$ 33,596,748</u>

註：出租資產處分，於停止出租而轉供出售時，以其帳面金額轉列存貨，出售該等資產之債款轉列為銷貨收入，並轉列相關銷貨成本。

	土地	房屋及建築	水電設備	辦公設備	機具設備	出租資產(註)	租賃改良	未完工程	合計
101年1月1日									
成本	\$ 3,029,380	\$ 3,222,182	\$ 194,083	\$ 1,068,961	\$ 714,085	\$ 27,633,334	\$ 251,364	\$ 69,250	\$ 36,182,639
重估增值	1,529,588	12,080	-	-	-	-	-	-	1,541,668
累計折舊及減損	(26,850)	(1,081,343)	(184,879)	(663,227)	(492,933)	(8,534,022)	(144,553)	-	(11,127,807)
	\$ 4,532,118	\$ 2,152,919	\$ 9,204	\$ 405,734	\$ 221,152	\$ 19,099,312	\$ 106,811	\$ 69,250	\$ 26,596,500
101年度									
1月1日	\$ 4,532,118	\$ 2,152,919	\$ 9,204	\$ 405,734	\$ 221,152	\$ 19,099,312	\$ 106,811	\$ 69,250	\$ 26,596,500
增添	-	75,093	380	234,289	223,780	12,847,630	55,196	428,201	13,864,569
處分	-	(733)	-	(44,354)	(33,851)	(3,635,861)	-	-	(3,714,799)
重分類	182,842	11,591	(82)	(62,711)	5,427	46,466	(193)	(215,077)	(31,737)
折舊費用	-	(122,364)	(1,861)	(141,546)	(114,163)	(6,253,962)	(27,576)	-	(6,661,472)
減損損失迴轉	-	-	-	-	-	310,147	-	-	310,147
淨兌換差額	-	(28,270)	(40)	(6,739)	(2,407)	(63,704)	(30)	5,906	(95,284)
12月31日	\$ 4,714,960	\$ 2,088,236	\$ 7,601	\$ 384,673	\$ 299,938	\$ 22,350,028	\$ 134,208	\$ 288,280	\$ 30,267,924
101年12月31日									
成本	\$ 3,212,222	\$ 3,246,979	\$ 134,765	\$ 1,052,836	\$ 822,902	\$ 32,731,123	\$ 306,159	\$ 288,280	\$ 41,795,266
重估增值	1,529,588	12,080	-	-	-	-	-	-	1,541,668
累計折舊及減損	(26,850)	(1,170,823)	(127,164)	(668,163)	(522,964)	(10,381,095)	(171,951)	-	(13,069,010)
	\$ 4,714,960	\$ 2,088,236	\$ 7,601	\$ 384,673	\$ 299,938	\$ 22,350,028	\$ 134,208	\$ 288,280	\$ 30,267,924

註：出租資產處分，於停止出租而轉供出售時，以其帳面金額轉列存貨，出售該等資產之價款轉列為銷貨收入，並轉列相關銷貨成本。

以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提供擔保之資訊，請詳附註八之說明。

(九) 投資性不動產

	土 地	房屋及建築	合 計
102年1月1日			
成本	\$ 42,657	\$ 262,944	\$ 305,601
重估增值	301,823	-	301,823
累計折舊	-	(122,863)	(122,863)
	<u>\$ 344,480</u>	<u>\$ 140,081</u>	<u>\$ 484,561</u>
102年度			
1月1日	\$ 344,480	\$ 140,081	\$ 484,561
重分類	-	8,464	8,464
折舊費用	-	(5,361)	(5,361)
12月31日	<u>\$ 344,480</u>	<u>\$ 143,184</u>	<u>\$ 487,664</u>
102年12月31日			
成本	\$ 42,657	\$ 262,946	\$ 305,603
重估增值	301,823	-	301,823
累計折舊	-	(119,762)	(119,762)
	<u>\$ 344,480</u>	<u>\$ 143,184</u>	<u>\$ 487,664</u>
	土 地	房屋及建築	合 計
101年1月1日			
成本	\$ 42,657	\$ 262,625	\$ 305,282
重估增值	301,823	-	301,823
累計折舊	-	(104,341)	(104,341)
	<u>\$ 344,480</u>	<u>\$ 158,284</u>	<u>\$ 502,764</u>
101年度			
1月1日	\$ 344,480	\$ 158,284	\$ 502,764
重分類	-	(15,845)	(15,845)
折舊費用	-	(2,358)	(2,358)
12月31日	<u>\$ 344,480</u>	<u>\$ 140,081</u>	<u>\$ 484,561</u>
101年12月31日			
成本	\$ 42,657	\$ 262,944	\$ 305,601
重估增值	301,823	-	301,823
累計折舊	-	(122,863)	(122,863)
	<u>\$ 344,480</u>	<u>\$ 140,081</u>	<u>\$ 484,561</u>

1. 投資性不動產之租金收入及直接營運費用：

	102年度	101年度
投資性不動產之租金收入	<u>\$ 49,189</u>	<u>\$ 47,881</u>
當期產生租金收入之投資性不動產所發生之直接營運費用	<u>\$ 5,361</u>	<u>\$ 2,358</u>

2. 本集團持有之投資性不動產市價於民國 102 年 12 月 31 日、101 年 12 月 31 日及 101 年 1 月 1 日分別為 \$833,795、\$790,771 及 \$770,239，係採市價法。

(十) 短期借款

借款性質	102年12月31日	101年12月31日	101年1月1日
銀行借款			
信用借款	\$ 24,815,168	\$ 26,149,108	\$ 16,741,952
抵押借款	7,294,563	7,890,000	13,105,713
充實中期營運資金聯貸案	7,696,251	4,261,200	2,400,000
	<u>\$ 39,805,982</u>	<u>\$ 38,300,308</u>	<u>\$ 32,247,665</u>
年利率	<u>0.7%~6.3%</u>	<u>0.36%~5.35%</u>	<u>0.72%~6.1%</u>

1. 民國 102 年 12 月 31 日及 101 年 12 月 31 日借款情形說明如下：

- (1) 子公司和潤企業股份有限公司之充實中期營運資金聯貸案係由瑞穗台北銀行等 6 家金融機構，辦理授信額度約計 18.94 億元，融資期間為 3 年(自 101 年 8 月 2 日至 104 年 8 月 3 日)，一次動用；還款方式為到期一次償還動用額度；另由玉山商業銀行等 12 家金融機構辦理之充實中期營運資金聯貸案，授信額度計 50 億元，融資期間為 3 年 6 個月(自 101 年 8 月 29 日至 105 年 2 月 29 日)，得分次動用，但不得循環使用；還款方式為各次動用日起屆滿 3 年之日一次償還各該次動用額度。
- (2) 子公司和潤企業股份有限公司為充實中期營運需求，於民國 101 年 12 月 18 日與東方匯理銀行等 2 家金融機構辦妥總額度計 10 億元，融資期間為 3 年 6 個月(自 101 年 12 月 18 日至 105 年 6 月 18 日)，得分次動用，但不得循環使用；還款方式為各次動用日起屆滿 3 年之日一次償還各該次動用額度。
- (3) 子公司和潤企業股份有限公司針對上述聯貸案及向其他金融機構辦理之部份貸款，於上述合約存續期間之財務承諾彙總如下：
 - (1) 流動比率：90%(含)以上。
 - (2) 自有資金比率：7%(含)以上。
 - (3) 利息保障倍數：120%(含)以上。
 - (4) 淨值：不得低於 30 億元(含)。

2. 101 年 1 月 1 日借款情形說明如下：

- (1) 子公司和潤企業股份有限公司之充實中期營運資金聯貸案係由日商瑞穗實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等 12 家金融機構辦理，授信額度計 24 億元，融資期間為 3 年 6 個月(自 98 年 3 月 26 日至 101 年 9 月 26 日)，得分次動用，但不得循環使用；還款方式為各次動用日起屆

滿 3 年之日一次償還各該次動用額度。

(2)和潤企業股份有限公司針對上述聯貸案及向其他金融機構辦理之部份貸款，於上述合約存續期間之財務承諾彙總如下：

- (1)流動比率：90%(含)以上。
- (2)自有資金比率：7%(含)以上。
- (3)利息保障倍數：120%(含)以上。
- (4)淨值：不得低於 20 億元(含)。

(十一)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u>102年12月31日</u>	<u>101年12月31日</u>	<u>101年1月1日</u>
流動項目：			
持有供交易金融負債			
非避險之衍生性金融工具	\$ _____ -	\$ 14,063	\$ _____ -

有關非避險之衍生性金融負債之交易及合約資訊說明，請詳附註六(二)。

(十二)應付短期票券

	<u>102年12月31日</u>	<u>101年12月31日</u>	<u>101年1月1日</u>
應付商業本票	\$ 21,749,000	\$ 20,073,000	\$ 12,113,613
減：未攤銷折價	(20,610)	(19,809)	(13,580)
	<u>\$ 21,728,390</u>	<u>\$ 20,053,191</u>	<u>\$ 12,100,033</u>
年 利 率	<u>0.97%~1.79%</u>	<u>0.98%~1.95%</u>	<u>0.94%~2.1%</u>

1. 子公司和潤企業股份有限公司上列由中華票券金融股份有限公司等 3 家金融機構辦理之充實中期營運資金聯貸案授信額度計 20 億元，融資期間為 3 年 6 個月(自 100 年 6 月 23 日至 103 年 9 月 26 日)，得分次啟用。和潤企業股份有限公司於融資期間內依合約循環發行為期 3 年之商業本票，但每次發行期間不逾 90 天。還款方式為於商業本票到期日，依票面金額全數償還。
2. 另由國際票券金融公司辦理之充實中期營運資金聯貸案授信額度計 30 億元，融資期間為 3 年 6 個月(自 101 年 1 月 13 日至 104 年 7 月 13 日)，得分次啟用。和潤企業股份有限公司於融資期間內依合約循環發行為期 3 年之商業本票，但每次發行期間不逾 2 個月。還款方式為於商業本票到期日，依票面金額全數償還。

(十三) 長期借款

	<u>102年12月31日</u>	<u>101年12月31日</u>
信用借款	\$ 2,426,408	\$ 1,325,779
抵押借款	1,800,000	2,450,000
循環展期之商業本票		
應付商業本票	3,000,000	1,900,000
減：未攤銷折價	(4,665)	(3,625)
	7,221,743	5,672,154
減：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之長期負債 (表列其他流動負債)	(1,549,264)	(2,341,452)
	<u>\$ 5,672,479</u>	<u>\$ 3,330,702</u>
借款利率區間	<u>1.32%~5.43%</u>	<u>1.35%~3.44%</u>

	<u>101年1月1日</u>
信用借款	\$ 1,649,378
抵押借款	2,350,000
循環展期之商期本票	
應付商業本票	1,050,000
減：未攤銷折價	(2,374)
	5,047,004
減：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之長期負債 (表列其他流動負債)	(1,649,941)
	<u>\$ 3,397,063</u>
借款利率區間	<u>1.35%~2.3%</u>

1. 上列向金融機構辦理之部份貸款，子公司和運租車股份有限公司於合約存續期間之財務承諾彙總如下：

- (1) 負債比率：15倍~20倍以下。
- (2) 利息保障倍數(含折舊)：2倍(含)以上。
- (3) 利息保障倍數(不含折舊)：1.5倍(含)以上。
- (4) 股權淨值：不得低於4億~10億(含)。

2. 截至民國102年12月31日止，子公司和運租車股份有限公司及和運國際租賃有限公司之長期借款按到期年度列示如下：

<u>到期年度</u>	<u>借款金額</u>
一年內到期	\$ 1,550,000
一至二年內到期	2,293,212
二至三年內到期	3,383,196
	<u>\$ 7,226,408</u>

3. 本集團於民國 102 年及 101 年 12 月 31 日暨民國 101 年 1 月 1 日認列之未動用借款額度分別為 \$6,808,459、\$7,569,833 及 \$8,640,000。

(十四) 其他應付款

	102年12月31日	101年12月31日	101年1月1日
應付費用	\$ 3,310,579	\$ 3,405,973	\$ 3,438,582
其他	1,088,790	706,653	965,094
	<u>\$ 4,399,369</u>	<u>\$ 4,112,626</u>	<u>\$ 4,403,676</u>

(十五) 退休金

1. 確定福利退休金計劃

(1) 本公司及國內子公司依據「勞動基準法」之規定，訂有確定福利之退休辦法，適用於民國 94 年 7 月 1 日實施「勞工退休金條例」前所有正式員工之服務年資，以及於實施「勞工退休金條例」後選擇繼續適用勞動基準法員工之後續服務年資。員工符合退休條件者，退休金之支付係根據服務年資及退休前 6 個月之平均薪資計算，15 年以內(含)的服務年資每滿一年給予兩個基數，超過 15 年之服務年資每滿一年給予一個基數，惟累積最高以 45 個基數為限。本集團按月就薪資總額 2% 提撥退休基金，以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之名義專戶儲存於台灣銀行。

(2) 資產負債表認列之金額如下：

	102年12月31日	101年12月31日	101年1月1日
已提撥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 247,284	\$ 254,750	\$ 226,816
計畫資產公允價值	(50,423)	(42,210)	(31,143)
認列於資產負債表之淨負債(表列其他非流動負債)	<u>\$ 196,861</u>	<u>\$ 212,540</u>	<u>\$ 195,673</u>

(3)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變動如下：

	102年	101年
1月1日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 254,750	\$ 226,816
當期服務成本	3,791	3,783
利息成本	3,821	4,202
精算(利益)損失	(7,996)	22,627
支付之福利	(7,082)	(2,678)
12月31日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u>\$ 247,284</u>	<u>\$ 254,750</u>

(4) 計畫資產公允價值之變動如下：

	102年	101年
1月1日計畫資產之公允價值	\$ 42,210	\$ 31,143
計畫資產預期報酬	633	529
精算(損失)利益	(170)	(301)
雇主之提撥金	14,832	13,517
支付之福利	(7,082)	(2,678)
12月31日計畫資產之公允價值	<u>\$ 50,423</u>	<u>\$ 42,210</u>

(5) 認列於綜合損益表之費用總額：

	102年度	101年度
當期服務成本	\$ 3,791	\$ 3,783
利息成本	3,821	4,202
計畫資產預期報酬	(633)	(529)
當期退休金成本	<u>\$ 6,979</u>	<u>\$ 7,456</u>

上述費用認列於綜合損益表中之各類成本及費用明細如下：

	102年度	101年度
銷貨成本	\$ 6,207	\$ 5,916
推銷費用	604	797
管理費用	120	693
研發費用	48	50
	<u>\$ 6,979</u>	<u>\$ 7,456</u>

(6) 本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 102 年度及 101 年度之確定福利退休計畫資產精算損益餘額分別為 \$15,103 及 \$22,928。

(7) 本公司及國內子公司之確定福利退休計畫資產，係由台灣銀行按該基金年度投資運用計劃所定委託經營項目之比例及金額範圍內，依勞工退休基金收支保管及運用辦法第六條之項目(即存放國內外之金融機構，投資國內外上市、上櫃或私募之權益證券及投資國內外不動產之證券化商品等)辦理委託經營。該基金之運用，其每年決算分配之最低收益，不得低於依當地銀行二年定期存款利率計算之收益。102 及 101 年 12 月 31 日構成總計畫資產公允價值之百分比，請詳政府公告之各年度之勞工退休基金運用報告。

整體計畫資產預期報酬率係根據歷史報酬趨勢，對義務之整體期間報酬之預測，並參考勞工退休基金監理會對勞工退休基金之運用情形，於考量最低收益不得低於當地銀行二年定期存款利率之收益之影響所作之估計。

(8)有關退休金之精算假設彙總如下：

	102年	101年	100年
折現率	1.90%	1.50%	1.70%
未來薪資增加率	2.50%	2.50%	2.00%
計畫資產預期長期報酬率	1.90%	1.50%	1.70%

對於未來死亡率之假設係按照各國已公布的統計數字及經驗估計。

(9)經驗調整之歷史資訊如下：

	102年	101年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 247,284	\$ 254,750
計畫資產公允價值	(50,423)	(42,210)
計畫剩餘	\$ 196,861	\$ 212,540
計畫負債之經驗調整	\$ 485	\$ 6,470
計畫資產之經驗調整	(\$ 170)	(\$ 301)

(10)本集團於民國 102 年 12 月 31 日後一年內預計支付予退休計劃之提撥金為\$6,782。

2. 確定提撥退休金計劃

(1)自民國 94 年 7 月 1 日起，本公司及國內子公司依據「勞工退休金條例」，訂有確定提撥之退休辦法，適用於本國籍之員工。本公司及國內子公司就員工選擇適用「勞工退休金條例」所定之勞工退休金制度部分，每月按薪資之 6%提繳勞工退休金至勞保局員工個人帳戶，員工退休金之支付依員工個人之退休金專戶及累積收益之金額採月退休金或一次退休金方式領取。

(2)本公司之大陸子公司按中華人民共和國政府規定之養老保險制度每月依當地員工薪資總額之一定比率提撥養老保險金。每位員工之退休金由政府管理統籌安排，大陸子公司除按月提撥外，無進一步義務。

(3)民國 102 年及 101 年度，本集團依上開退休金辦法認列之退休金成本分別為\$155,195 及\$155,972。

(十六)負債準備

	保固準備
102年度	
102年1月1日餘額	\$ 2,170,744
本期新增之負債準備	431,899
本期使用之負債準備	(246,934)
本期迴轉之未使用金額	(113,238)
102年12月31日餘額	\$ 2,242,471

負債準備分析如下：

	<u>102年12月31日</u>	<u>101年12月31日</u>	<u>101年1月1日</u>
流動	\$ 1,249,238	\$ 1,155,079	\$ 267,010
非流動	\$ 993,233	\$ 1,015,665	\$ 1,474,309

本集團之保固負債準備主係與車輛及冷氣機產品之銷售相關，保固負債準備係依據該產品之歷史保固資料估計。

(十七) 其他非流動負債

	<u>102年12月31日</u>	<u>101年12月31日</u>	<u>101年1月1日</u>
車輛租賃押金	\$ 9,471,951	\$ 8,158,138	\$ 6,928,863
其他	379,399	283,286	547,943
	<u>\$ 9,851,350</u>	<u>\$ 8,441,424</u>	<u>\$ 7,476,806</u>

(十八) 股本

民國 102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額定資本額為 \$6,000,000，分為 600,000,000 股，實收資本額為 \$5,461,792，每股面額 10 元。本公司已發行股份之股款均已收訖。本公司普通股期初與期末流通在外股數均為 546,179,184 股。

(十九) 資本公積

依公司法規定，超過票面金額發行股票所得之溢額及受領贈與之所得之資本公積，除得用於彌補虧損外，於公司無累積虧損時，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發給新股或現金。另依證券交易法之相關規定，以上開資本公積撥充資本時，每年以其合計數不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十為限。公司非於盈餘公積填補資本虧損仍有不足時，不得以資本公積補充之。

(二十) 保留盈餘

1. 依本公司章程規定，每年決算後如有盈餘，除依法繳納營利事業所得稅及彌補以往年度虧損外，應先提列 10% 法定盈餘公積，及就當年度發生之股東權益減項金額提列特別盈餘公積，如尚有盈餘時，按下列比例分配之：

(1) 董事監察人酬勞 3%。

(2) 員工紅利 1%。

(3) 股東紅利以不低於 50% 為原則，其中現金股利不得低於股利總數之 10%。

前述盈餘分配之比率及股東股利之比率與分配方式，得視當年度實際獲利及資金狀況由董事會擬具議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分配之。

2. 法定盈餘公積除彌補公司虧損及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發給新股或現金外，不得使用之，惟發給新股或現金者，以該項公積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五之部分為限。
3. (1) 本公司分派盈餘時，依法令規定須就當年度資產負債表日之其他權益項目借方餘額提列特別盈餘公積始得分派，俟後其他權益項目借方餘額迴轉時，迴轉金額得列入可供分派盈餘中。
- (2) 首次採用 IFRSs 時，民國 101 年 4 月 6 日金管證發字第 1010012865 號函提列之特別盈餘公積，本公司於嗣後使用、處分或重分類相關資產時，就原提列特別盈餘公積之比例予以迴轉，前述相關資產若為投資性不動產時，屬土地部分於處分或重分類時迴轉，屬土地以外之部分，則於使用期間逐期迴轉。
4. 本公司民國 102 年及 101 年度員工紅利估列金額分別為 \$68,782 及 \$67,112；董監酬勞估列金額分別為 \$206,348 及 \$201,336，係以截至當年度止之稅後淨利，考量法定盈餘公積等因素後，以章程所定之成數為基礎估列。經股東會決議之民國 101 年度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與民國 101 年度財務報告認列之員工分紅 \$67,112 及董監酬勞 \$201,336 之差異為 \$529 及 \$1,588，已調整民國 102 年度之損益。
- 本公司董事會通過及股東會決議之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相關資訊，可至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5. 本公司民國 102 及 101 年度認列為分配與股東之股利分別為 \$4,915,613(每股 9 元)及 \$4,369,433(每股 8 元)。民國 103 年 3 月 25 日經董事會提議，對民國 102 年度之盈餘分派每普通股股利 9.5 元，股利總計 \$5,188,702。

(二十一)營業收入

	<u>102年度</u>	<u>101年度</u>
銷貨收入	\$ 130,606,432	\$ 124,365,544
勞務收入	2,337,982	2,394,085
利息收入	2,263,204	2,012,416
租賃收入	11,259,293	9,766,295
	<u>\$ 146,466,911</u>	<u>\$ 138,538,340</u>

(二十二) 其他收入

	<u>102年度</u>	<u>101年度</u>
租金收入	\$ 67,065	\$ 50,886
利息收入	145,229	137,197
訴訟賠償收入	-	252,273
其他收入—其他	<u>1,476,695</u>	<u>965,806</u>
	<u>\$ 1,688,989</u>	<u>\$ 1,406,162</u>

(二十三) 其他利益及損失

	<u>102年度</u>	<u>101年度</u>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負債淨利益(損失)	\$ 115,802	(\$ 20,084)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利益	106,375	214,532
迴轉出租資產損失準備	331,286	310,147
淨外幣兌換利益	54,098	70,016
處分投資利益(損失)	3,574	(5,502)
什項收(支)淨額	<u>(21,480)</u>	<u>(173,548)</u>
	<u>\$ 589,655</u>	<u>\$ 395,561</u>

(二十四) 費用性質之額外資訊

	<u>102年度</u>	<u>101年度</u>
員工福利費用	\$ 4,738,185	\$ 4,204,93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折舊費用	7,885,172	6,663,830
攤銷費用	<u>26,504</u>	<u>25,050</u>
	<u>\$ 12,649,861</u>	<u>\$ 10,893,810</u>

(二十五) 員工福利費用

	<u>102年度</u>	<u>101年度</u>
薪資費用	\$ 4,066,193	\$ 3,607,620
勞健保費用	277,075	204,441
退休金費用	162,174	163,428
其他用人費用	<u>232,743</u>	<u>229,441</u>
	<u>\$ 4,738,185</u>	<u>\$ 4,204,930</u>

(二十六) 所得稅

1. 所得稅費用

(1) 所得稅費用組成部分：

	<u>102年度</u>	<u>101年度</u>
所得稅費用組成部分：		
當期所得稅：		
當期所得產生之所得稅	\$ 1,830,946	\$ 1,696,478
以前年度所得稅低估數	11,032	18,014
當期所得稅總額	<u>1,841,978</u>	<u>1,714,492</u>
遞延所得稅：		
暫時性差異之原始產生及迴轉	96,035	45,763
遞延所得稅總額	<u>96,035</u>	<u>45,763</u>
所得稅費用	<u>\$ 1,938,013</u>	<u>\$ 1,760,255</u>

(2) 與其他綜合損益相關之所得稅金額：

	<u>102年度</u>	<u>101年度</u>
確定福利義務之精算損益	(\$ 5,228)	\$ 795

2. 所得稅費用與會計利潤關係

	<u>102年度</u>	<u>101年度</u>
稅前淨利按法令稅率計算所得稅	\$ 2,223,444	\$ 2,090,816
其他按法令規定應調整項目影響數	(560,500)	(618,560)
未分配盈餘加徵10%所得稅	264,037	269,985
以前年度所得稅低估數	11,032	18,014
所得稅費用	<u>\$ 1,938,013</u>	<u>\$ 1,760,255</u>

3. 因暫時性差異、虧損扣抵及投資抵減而產生之各遞延所得稅資產或負債金額如下：

	102年度				
	1月1日	認列於其			12月31日
		認列於損益	他綜合淨利	認列於權益	
暫時性差異：					
-遞延所得稅資產：					
存貨備抵損失	\$ 46,645	\$ 7,484	\$ -	\$ -	\$ 54,129
售後服務準備	267,400	7,251	-	-	274,651
呆帳費用	71,217	43,240	-	-	114,457
退休金財稅差異	25,190	(179)	-	-	25,011
出租資產損失準備	71,598	(66,403)	-	-	5,195
虧損扣抵	429,270	70	-	-	429,340
確定福利計劃精算					
損益	795	-	(795)	-	-
其他	153,690	(22,870)	-	-	130,820
小計	1,065,805	(31,407)	(795)	-	1,033,603
-遞延所得稅負債：					
重估增值	(580,162)	-	-	-	(580,162)
權益法投資收益	(222,912)	(5,224)	-	-	(228,136)
折舊方法財稅差異	(862,503)	(38,348)	-	-	(900,851)
其他	(6,107)	(21,056)	-	-	(27,163)
確定福利計劃精算					
損益	-	-	(4,433)	-	(4,433)
小計	(1,671,684)	(64,628)	(4,433)	-	(1,740,745)
合計	(\$ 605,879)	(\$ 96,035)	(\$ 5,228)	\$ -	(\$ 707,142)

	101年度				
	1月1日	認列於其			12月31日
		認列於損益	他綜合淨利	認列於權益	
暫時性差異：					
-遞延所得稅資產：					
存貨備抵損失	\$ 39,205	\$ 7,440	\$ -	\$ -	\$ 46,645
售後服務準備	179,036	88,364	-	-	267,400
呆帳費用	72,006	(789)	-	-	71,217
退休金財稅差異	25,781	(591)	-	-	25,190
出租資產損失準備	119,158	(47,560)	-	-	71,598
投資抵減	2,731	(2,731)	-	-	-
虧損扣抵	411,927	17,343	-	-	429,270
確定福利計劃精算					
損益	-	-	795	-	795
其他	320,212	(166,522)	-	-	153,690
小計	1,170,056	(105,046)	795	-	1,065,805
-遞延所得稅負債：					
重估增值	(580,162)	-	-	-	(580,162)
權益法投資收益	(225,324)	2,412	-	-	(222,912)
折舊方法財稅差異	(793,585)	(68,918)	-	-	(862,503)
其他	(131,896)	125,789	-	-	(6,107)
小計	(1,730,967)	59,283	-	-	(1,671,684)
合計	(\$ 560,911)	(\$ 45,763)	\$ 795	\$ -	(\$ 605,879)

4. 本公司尚未使用之虧損扣抵之有效期限及未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相關金額如下：

102年12月31日

發生年度	申報數/核定數	尚未抵減金額	未認列遞延	
			所得稅資產部分	最後扣抵年度
民國93年度	\$ 272,833	\$ 46,382	\$ -	民國103年度
民國94年度	586,344	99,678	-	民國104年度
民國95年度	286,533	48,711	-	民國105年度
民國96年度	591,848	100,614	-	民國106年度
民國97年度	477,444	81,165	-	民國107年度
民國100年度	210,305	35,752	-	民國110年度
民國101年度	90,105	15,318	-	民國111年度
民國102年度	10,118	1,720	-	民國112年度
		<u>\$ 429,340</u>		

101年12月31日

發生年度	申報數/核定數	尚未抵減金額	未認列遞延	
			所得稅資產部分	最後扣抵年度
民國93年度	\$ 272,833	\$ 46,382	\$ -	民國103年度
民國94年度	586,344	99,678	-	民國104年度
民國95年度	286,533	48,711	-	民國105年度
民國96年度	591,848	100,614	-	民國106年度
民國97年度	477,444	81,165	-	民國107年度
民國100年度	210,497	35,784	-	民國110年度
民國101年度	99,621	16,936	-	民國111年度
		<u>\$ 429,270</u>		

101年1月1日

發生年度	申報數/核定數	尚未抵減金額	未認列遞延	
			所得稅資產部分	最後扣抵年度
民國93年度	\$ 272,833	\$ 46,382	\$ -	民國103年度
民國94年度	586,344	99,678	-	民國104年度
民國95年度	286,533	48,711	-	民國105年度
民國96年度	591,848	100,614	-	民國106年度
民國97年度	477,444	81,165	-	民國107年度
民國100年度	208,099	35,377	-	民國110年度
		<u>\$ 411,927</u>		

5. 本公司營利事業所得稅業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至民國100年度。

6. 未分配盈餘相關資訊

	<u>102年12月31日</u>	<u>101年12月31日</u>	<u>101年1月1日</u>
86年度以前	\$ 2,117,725	\$ 2,117,725	\$ 2,117,725
87年度以後	<u>18,470,544</u>	<u>16,677,048</u>	<u>14,168,521</u>
	<u>\$ 20,588,269</u>	<u>\$ 18,794,773</u>	<u>\$ 16,286,246</u>

7. 民國 102 年 12 月 31 日、101 年 12 月 31 日及 101 年 1 月 1 日止，本公司股東可扣抵稅額帳戶餘額分別為 \$3,218,227、\$2,901,346 及 \$2,743,471，民國 101 年度盈餘分配之稅額扣抵比率為 23.07%，民國 102 年度盈餘分配之扣抵比率預計為 17.42%，係按 102 年 12 月 31 日股東可扣抵稅額帳戶餘額預估之，由於本公司得分配予股東之可扣抵稅額，應以股息紅利分配日之股東可扣抵稅額帳戶餘額為計算基礎，是以上列預計本公司股東於受配 87 及以後年度盈餘時所適用之稅額扣抵比率，尚須調整股利或盈餘分配日前，本公司依所得稅法規定產生之各項可扣抵稅額。

(二十七) 每股盈餘

	<u>102</u>	<u>年</u>	<u>度</u>
	<u>稅後金額</u>	<u>加權平均流通 在外股數(仟股)</u>	<u>每股盈餘 (元)</u>
<u>基本每股盈餘</u>			
歸屬於母公司普通股股東之本期 淨利	<u>\$7,650,112</u>	<u>546,179</u>	<u>\$ 14.01</u>
<u>稀釋每股盈餘</u>			
歸屬於母公司普通股股東之本期 淨利	7,650,112	546,179	
具稀釋作用之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員工分紅	<u>-</u>	<u>192</u>	
歸屬於母公司普通股股東之本期 淨利加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u>\$7,650,112</u>	<u>546,371</u>	<u>\$ 14.00</u>

	101	年	度
	稅後金額	加權平均流通 在外股數(仟股)	每股盈餘 (元)
<u>基本每股盈餘</u>			
歸屬於母公司普通股股東之本期 淨利	\$7,536,551	546,179	\$ 13.80
<u>稀釋每股盈餘</u>			
歸屬於母公司普通股股東之本期 淨利	7,536,551	546,179	
具稀釋作用之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員工分紅	-	248	
歸屬於母公司普通股股東之本期 淨利加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7,536,551	546,427	\$ 13.79

(二十八) 營業租賃

1. 出租人

子公司一和潤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和運租車股份有限公司承作車輛租賃業務之收款方式部分為預收按月到期之租金票據；截至民國 102 年 12 月 31 日、101 年 12 月 31 日及 1 月 1 日止，該等公司因租賃業務預收之應收租金票據金額分別計 \$8,915,040、\$8,488,637 及 \$7,902,175，其應收票據與預收租金科目係以淨額表達，並未列入資產負債表中。上述應收票據中分別計 \$7,065,979、\$7,379,351 及 \$7,237,016 並業已質押於銀行供作短期借款及發行商業本票之副擔保。

上述應收租金票據未來收取總額如下

	102年12月31日	101年12月31日
103年度	\$ 5,088,686	\$ 4,906,094
104年度	2,816,387	2,605,552
105年度以後	1,009,967	976,991
	<u>\$ 8,915,040</u>	<u>\$ 8,488,637</u>
		101年1月1日
101年度		\$ 4,471,743
102年度		2,521,350
103年度以後		909,082
		<u>\$ 7,902,175</u>

2. 承租人

本集團以營業租賃承租各營業所房地及辦公大樓等資產，租賃期間

介於 1 至 10 年，並附有於租賃期間屆滿之續租權。民國 102 年及 101 年度分別認列 \$381,975 及 \$340,950 之租金費用為當期損益。另因不可取消合約之未來最低應付租賃給付總額如下：

	102年12月31日	101年12月31日	101年1月1日
不超過1年	\$ 290,471	\$ 264,321	\$ 247,216
超過1年但不超過5年	401,775	429,240	433,478
超過5年	440,237	293,197	-
	<u>\$ 1,132,483</u>	<u>\$ 986,758</u>	<u>\$ 680,694</u>

七、關係人交易

(一)與關係人間之重大交易事項

1. 收入

	102 年 度	101 年 度
(1)商品銷售：		
— 關聯企業	\$ 47,185,200	\$ 34,745,455
— 主要管理階層控制之個體	6,571	90,972
	<u>\$ 47,191,771</u>	<u>\$ 34,836,427</u>

本公司及子公司銷貨予關係人係按一般交易條件辦理，授信條件請詳附註十三(一)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第 7 項說明。

	102 年 度	101 年 度
(2)利息收入：		
— 關聯企業	\$ 26,279	\$ 19,799

上列利息收入係因銷貨交易按約定收款期間收款，而自交易日起至收款日止加計之利息；民國 102 及 101 年度加計利息之年利率皆為 2.775%。

	102 年 度	101 年 度
(3)分期付款價差補貼收入：		
— 關聯企業	\$ 248,828	\$ 250,527
	<u>\$ 248,828</u>	<u>\$ 250,527</u>
(4)租金收入：		
— 關聯企業	\$ 49,095	\$ 45,825
— 主要管理階層控制之個體	682	514
	<u>\$ 49,777</u>	<u>\$ 46,339</u>

本公司依一般市場行情與關係人簽訂租賃合約，並依合約按月收取租金。

	<u>102 年 度</u>	<u>101 年 度</u>
(5)業務委託收入(表列營業收入)		
— 關聯企業	<u>\$ 24,561</u>	<u>\$ 27,566</u>
	<u>102 年 度</u>	<u>101 年 度</u>
(6)補償收入(帳列補償費減項)		
— 關聯企業	\$ 429,165	\$ 919,475
— 主要管理階層控制之個體	<u>405,777</u>	<u>239,065</u>
	<u>\$ 834,942</u>	<u>\$ 1,158,540</u>
	<u>102 年 度</u>	<u>101 年 度</u>
(7)廣告補助收入及販促物收入(帳列廣告費減項)		
— 關聯企業	\$ 142,445	\$ 322,647
— 主要管理階層控制之個體	<u>46,274</u>	<u>41,582</u>
	<u>\$ 188,719</u>	<u>\$ 364,229</u>
	<u>102 年 度</u>	<u>101 年 度</u>
(8)配送收入(帳列運費減項)		
— 關聯企業	<u>\$ 32,364</u>	<u>\$ 36,436</u>
	<u>102 年 度</u>	<u>101 年 度</u>
(9)什項收入		
— 關聯企業	\$ 260,314	\$ 244,909
— 主要管理階層控制之個體	<u>55,273</u>	<u>47,846</u>
	<u>\$ 315,587</u>	<u>\$ 292,755</u>

2. 支出

	<u>102 年 度</u>	<u>101 年 度</u>
(1)商品購買：		
— 關聯企業	\$ 65,419,288	\$ 71,621,654
— 主要管理階層控制之個體	<u>34,107,890</u>	<u>29,033,646</u>
	<u>\$ 99,527,178</u>	<u>\$ 100,655,300</u>

本公司及子公司銷售之國產車均係向國瑞購入，進口車及進口零件均係向日本豐田、中國豐田投資及新加坡豐田等購入，付款條件請參閱附註十三(一)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第7項說明。

上列進貨部份係子公司一和潤企業股份有限公司承作分期付款銷貨業務所產生。如附註四所述，和潤企業股份有限公司之分期付款銷貨業務主要係獲取利息收入，並無銷貨毛利，因此銷貨收入及銷貨成本係以淨額表達；其向關係人進貨之交易條件與一般供應商同，付款條件請參閱附註十三(一)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第7項說明。

	<u>102 年 度</u>	<u>101 年 度</u>
(2)利息支出：		
— 關聯企業	\$ 22,210	\$ 21,894

上列利息支出係因進貨交易按約定付款期間付款，而自交易日起至付款日止加計之利息；民國 102 及 101 年度之年利率皆為 2.375%。

	<u>102 年 度</u>	<u>101 年 度</u>
(3)租金支出：		
— 關聯企業	\$ 7,043	\$ 5,994

本公司依一般市場行情與關係人簽訂租賃合約，並依合約按月支付租金。

	<u>102 年 度</u>	<u>101 年 度</u>
(4)補償費：		
— 關聯企業	\$ 424,632	\$ 502,803
— 主要管理階層控制之個體	186	-
	<u>\$ 424,818</u>	<u>\$ 502,803</u>

	<u>102 年 度</u>	<u>101 年 度</u>
(5)廣告費：		
— 關聯企業	\$ 308	\$ 14,095
— 主要管理階層控制之個體	3,394	241
	<u>\$ 3,702</u>	<u>\$ 14,336</u>

3. 應收(付)款項

	<u>102年12月31日</u>	<u>101年12月31日</u>	<u>101年1月1日</u>
(1)應收關係人款項：			
— 關聯企業	\$ 1,703,276	\$ 605,086	\$ 615,015
— 主要管理階層控制之個體	442	-	-
	<u>\$ 1,703,718</u>	<u>\$ 605,086</u>	<u>\$ 615,015</u>

	<u>102年12月31日</u>	<u>101年12月31日</u>	<u>101年1月1日</u>
(2)其他應收關係人款項			
— 關聯企業	\$ 101,996	\$ 81,740	\$ 116,097
— 主要管理階層控制之個體	12,440	9,080	8,702
	<u>\$ 114,436</u>	<u>\$ 90,820</u>	<u>\$ 124,799</u>

	102年12月31日	101年12月31日	101年1月1日
(3)應付關係人款項：			
—關聯企業	\$ 1,257,655	\$ 927,761	\$ 780,270
—主要管理階層控制之 個體	3,106,242	1,975,276	1,895,958
	<u>\$ 4,363,897</u>	<u>\$ 2,903,037</u>	<u>\$ 2,676,228</u>

	102年12月31日	101年12月31日	101年1月1日
(4)其他應付款			
—關聯企業	\$ 129,380	\$ 132,114	\$ 227,460
—主要管理階層控制之 個體	184	-	-
	<u>\$ 129,564</u>	<u>\$ 132,114</u>	<u>\$ 227,460</u>

4. 購置財產交易：

	102 年 度	101 年 度
購置出租資產及自用車輛		
—關聯企業	<u>\$ 3,853,411</u>	<u>\$ 3,226,604</u>

(二) 主要管理階層薪酬資訊

	102 年 度	101 年 度
薪資及其他短期員工福利	<u>\$ 299,865</u>	<u>\$ 256,442</u>

八、質押之資產

本公司之資產提供擔保明細如下：

項 目	102年12月31日	101年12月31日	擔 保 用 途
應收票據及帳款	\$ 7,920,081	\$ 5,495,665	短期借款及應付商業本票之副擔保
受限制資產(註)			
—活期存款及定期存款	152,383	210,721	短期借款額度及履約保證金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土 地	409,738	409,738	短期借款額度
—房屋及建築	187,331	189,776	短期借款額度
	<u>\$ 8,669,533</u>	<u>\$ 6,305,900</u>	
資產負債表外交易			
—應收租賃票據	<u>\$ 7,065,979</u>	<u>\$ 7,379,351</u>	長短期借款及應付商業本票之副擔保

<u>項</u>	<u>目</u>	<u>101年1月1日</u>	<u>擔 保 用 途</u>
應收票據及帳款		\$ 4,562,993	短期借款及應付商業本票之副擔保
受限制資產(註)			
— 活期存款及定期存款		234,528	短期借款額度及履約保證金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 土 地		278,768	短期借款額度
— 房屋及建築		200,818	短期借款額度
		<u>\$ 5,277,107</u>	
資產負債表外交易			
— 應收租賃票據		<u>\$ 7,237,016</u>	長短期借款及應付商業本票之副擔保

註：表列「其他流動資產」及「其他非流動資產」科目項下。

九、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一)營業租賃協議，請詳附註六(二十八)。

(二)截至民國102年12月31日止，本集團所簽訂之重要契約彙總如下：

契約性質	當事人	契約起訖日期	主要內容
<u>本公司</u>			
總代理契約	日本豐田自動車株式會社	102年1月1日至104年12月31日(豐田車) 102年3月1日至104年12月31日(Lexus車)	在台灣地區販賣進口或國產之豐田車系、日野車系之各型車輛及零配件等。
	日本日野自動車工業株式會社	100年4月1日至105年3月31日	
製品買賣契約	國瑞汽車(股)公司	84年7月1日起(日野車)、87年1月1日起(豐田車)除依終止條款規定情形外，持續有效	國瑞汽車公司同意提供其授權製造之車輛及零配件供本公司在台灣地區銷售之用。
經銷契約	國都汽車(股)公司等經銷商	101年5月15日至104年5月14日	授權經銷商在主要販賣區域內，販賣本公司所提供之車輛與零配件、用品等。
業務委託契約	國都汽車(股)公司、國瑞汽車(股)公司及長源汽車(股)公司	98年7月1日起 91年6月1日起 92年1月1日起 除經雙方簽署書面同意終止契約外，持續有效	委託本公司代為處理車輛販售、物流、售前、售後服務及販促管理等事宜。
<u>長源汽車股份有限公司</u>			
買賣契約	國瑞汽車(股)公司	自92年1月1日起，除經雙方同意終止契約或違反契約約定事項外，持續有效。	國瑞汽車公司同意提供其授權製造之各式車輛供本公司在台灣地區銷售之用。
<u>台灣豐田產業機械股份有限公司</u>			
經銷契約	Toyota Industries Corporation	101年01月01日~103年12月31日	在台灣地區販賣進口之豐田車系之各型工業用、產業用之特種車輛及零配件。

(三)本公司為加強與經銷商之策略聯盟，於103年2月20日經常務董事會通過參與中部汽車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稱中部汽車)私募普通股事宜。本投資案之交易價格將依私募相關法令，參考中部汽車財務報告顯示之每股淨值，並考量影響股東權益之因素，以決定最終交易價格。截至民國103年3月25日出具報告日止，上開最終交易價格尚未確認。

十、重大之災害損失

無。

十一、重大之期後事項

(一) 民國 102 年度盈餘分配案請詳附註六(二十)

(二) 請詳附註九(三)。

十二、其他

(一)資本管理

本集團之資本管理目標，係為保障集團能繼續經營，維持最佳資本結構以降低資金成本，以支持企業營運及股東權益之極大化。

(二)金融工具

1. 金融工具公允價值資訊

除下表所列者外，本集團非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包括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其他應收款、短期借款、應付票據、應付帳款及其他應付款)的帳面金額係公允價值之合理近似值，另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的公允價值資訊請詳附註十二、(三)：

	102年12月31日	
	帳面金額	公允價值
金融負債：		
長期借款(包含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	\$ 7,221,743	\$ 7,221,743
其他金融負債	142,079	142,079
	<u>\$ 7,363,822</u>	<u>\$ 7,363,822</u>
	101年12月31日	
	帳面金額	公允價值
金融負債：		
長期借款(包含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	\$ 5,672,154	\$ 5,672,154
其他金融負債	153,947	153,947
	<u>\$ 5,826,101</u>	<u>\$ 5,826,101</u>
	101年1月1日	
	帳面金額	公允價值
金融負債：		
長期借款(包含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	\$ 5,047,004	\$ 5,047,004
其他金融負債	123,356	123,356
	<u>\$ 5,170,360</u>	<u>\$ 5,170,360</u>

2. 財務風險管理政策

(1) 本集團日常營運受多項財務風險之影響，包含市場風險(包括匯率風

險、利率風險、及價格風險)、信用風險及流動性風險。本集團整體風險管理政策著重於金融市場的不可預測事項，並尋求可降低對本集團財務狀況及財務績效之潛在不利影響。本集團使用多項衍生金融工具以規避特定暴險，請詳附註六(二)、(四)及(十一)。

(2) 風險管理工作由本集團內各公司之財務部門按照董事會核准之政策執行。本集團內各公司之財務部門透過與集團營運單位密切合作，負責辨認、評估與規避財務風險。董事會對整體風險管理訂有書面原則，亦對特定範圍與事項提供書面政策，例如匯率風險、利率風險、信用風險、衍生與非衍生金融工具之使用，以及剩餘流動資金之投資。

3. 重大財務風險之性質及程度

(1) 市場風險

匯率風險

- 本集團係跨國營運，因此受多種不同貨幣所產生之匯率風險，主要為美元及人民幣。相關匯率風險來自未來之商業交易、已認列之資產與負債，及對國外營運機構之淨投資。
- 本集團管理階層已訂定政策，規定集團內各公司管理相對其功能性貨幣之匯率風險。集團內各公司應透過集團內各公司之財務部門就其整體匯率風險進行避險。為管理來自未來商業交易及已認列資產與負債之匯率風險，集團內各公司透過集團內各公司之財務部門採用遠期外匯合約進行。當未來商業交易、已認列資產或負債係以非該個體之功能性貨幣之外幣計價時，匯率風險便會產生。
- 本集團從事之業務涉及若干非功能性貨幣（本公司及部分子公司之功能性貨幣為台幣、部分子公司之功能性貨幣為人民幣），故受匯率波動之影響，具重大匯率波動影響之外幣資產及負債資訊如下：

102年12月31日

	外幣(仟元)	匯率	帳面金額 (新台幣)
(外幣:功能性貨幣)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USD 16,984	29.8050	\$ 506,208
日幣:新台幣	JPY 232,700	0.2839	66,064
美金:人民幣(註)	USD 3,500	6.0543	104,318
<u>採用權益法之投資</u>			
美金:新台幣	USD 12,600	29.8050	\$ 375,543
<u>金融負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USD 236,554	29.8050	\$7,050,492
日幣:新台幣	JPY 2,049,867	0.2839	581,957

101年12月31日

	外幣(仟元)	匯率	帳面金額 (新台幣)
(外幣:功能性貨幣)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USD 5,415	29.0400	\$ 157,252
日幣:新台幣	JPY 66,313	0.3364	22,308
美金:人民幣(註)	USD 7,467	6.2303	216,842
<u>採用權益法之投資</u>			
美金:新台幣	USD 10,225	29.0400	\$ 296,934
<u>金融負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USD 114,667	29.0400	\$3,329,930
日幣:新台幣	JPY 2,078,088	0.3364	699,069
美金:人民幣(註)	USD 20,000	6.2303	580,800
註:由於合併個體中部分個體之功能性貨幣非為新台幣,因此於揭露時亦須予考量,例如當某一子公司之功能性貨幣為人民幣,但有美金之外幣部位亦列入考量。			

101年1月1日

	外幣(仟元)	匯率	帳面金額 (新台幣)
(外幣:功能性貨幣)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USD 6,086	30.2750	\$ 184,254
日幣:新台幣	JPY 142,766	0.3910	55,822
<u>採用權益法之投資</u>			
美金:新台幣	USD 2,502	30.2750	\$ 75,748
<u>金融負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USD 59,711	30.2750	\$1,807,751
日幣:新台幣	JPY 155,152	0.3910	60,664
美金:人民幣(註)	USD 10,000	6.2940	302,750

註：由於合併個體中部分個體之功能性貨幣非為新台幣，因此於揭露時亦須予考量，例如當某一子公司之功能性貨幣為人民幣，但有美金之外幣部位亦列入考量。

●本集團因重大匯率波動影響之外幣市場風險分析如下：

	102 年 度		
	敏感度分析		
	變動幅度	影響損益	影響其他 綜合損益
(外幣:功能性貨幣)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1%	\$ 5,062	\$ -
日幣:新台幣	1%	661	-
美金:人民幣(註)	1%	1,043	-
<u>採用權益法之投資</u>			
美金:新台幣	1%	-	3,755
<u>金融負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1%	70,505	-
日幣:新台幣	1%	5,820	-

	101 年 度		
	敏感度分析		
	變動幅度	影響損益	影響其他 綜合損益
(外幣:功能性貨幣)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1%	\$ 1,573	\$ -
日幣：新台幣	1%	223	-
美金：人民幣(註)	1%	2,168	-
<u>採用權益法之投資</u>			
美金：新台幣	1%	-	2,969
<u>金融負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1%	33,299	-
日幣：新台幣	1%	6,991	-
美金：人民幣(註)	1%	5,808	-

註：由於合併個體中部分個體之功能性貨幣非為新台幣，因此於揭露時亦予以考量，例如當某一子公司之功能性貨幣為人民幣，但有美金之外幣部位亦須列入考量。

價格風險及利率風險

- (1) 本公司及子公司持有之公允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及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主要為國內類貨幣市場型基金及上市公司股票，均受市場價格波動之影響。
- (2) 子公司一和潤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和運租車股份有限公司及長源汽車股份有限公司借入之款項部分係採固定利率計息，有一定之市場風險。若依資產負債表日持有之部位核算，市場利率每上升或下降 1%，將使借款之公平價值上升或下降 \$325,180。
- (3) 子公司一和潤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和運租車股份有限公司從事之利率交換交易係以 PVBP (Present Value of Basis Point) 法評估市場風險，並於操作時依契約價值之變動設定停損點，發生之損失應在可預期之範圍內，故無重大之市場風險。

(2) 信用風險

A. 信用風險係本集團因客戶或金融工具之交易對手無法履行合約義務而產生財務損失之風險。本集團依內部明定之授信政策，集團內各營運個體於訂定付款及提出交貨之條款與條件前，須就其每一新客戶進行管理及信用風險分析。內部風險控管係透過考慮其財務狀況、過往經驗及其他因素，以評估客戶之信用品質。個別風險之限額係董事會依內部或外部之評等而制訂，並定期監控信用額度之使用。主要信用風險來自現金及約當現金、衍生金融

工具，及存放於銀行與金融機構之存款，亦有來自顧客之信用風險，並包括尚未收現之應收帳款及已承諾之交易。對銀行及金融機構而言，僅有信用評等良好之機構，才會被接納為交易對象。

- B. 民國 102 年及 101 年度，並無超出信用限額之情事，且管理階層不預期會受交易對手之不履約而產生任何重大損失。
- C. 子公司一和潤企業股份有限公司與銀行簽訂有合作契約或協議書，共同合作辦理新車及中古車融資貸款業務。依合約契約規定，和潤企業係負責開發客源，協助銀行推廣汽車分期付款及信用貸款業務，惟若貸款案件之借款人發生延滯繳款情形，和潤企業應負責代償其借款餘額，惟可向銀行取得該債權及車輛動產抵押設定權。截至民國 102 年 12 月 31 日、101 年 12 月 31 日及 101 年 1 月 1 日止，和潤企業因上述業務而具有資產負債表外信用風險之金融商品金額分別約為 \$14,657,335、\$14,368,676 及 \$11,543,028，和潤企業並已代銀行收取分期還款票據；和潤企業並依過去歷史經驗，對因提供上述服務而可能發生之財務保證合約負債進行評估，並認列財務保證費用，帳列「其他流動負債」科目項下。
- D. 本集團未逾期且未減損金融資產之信用品質資訊，請詳附註六(五)。

(3) 流動性風險

- A. 現金流量預測是由集團內各營運個體執行，並由集團內各公司之財務部門予以彙總。集團內各公司之財務部門監控集團流動資金需求之預測，確保其有足夠資金得以支應營運需要，並在任何時候維持足夠之未支用的借款承諾額度，請詳附註六、(十三)，以使集團不致違反相關之借款限額或條款，此等預測考量集團之債務融資計劃、債務條款遵循、符合內部資產負債表之財務比率目標。
- B. 下表係本集團之非衍生性金融負債及以淨額或總額交割之衍生性金融負債，按相關到期日予以分組，非衍生性金融負債係依據資產負債表日至合約到期日之剩餘期間進行分析；衍生性金融負債係依據資產負債表日至預期到期日之剩餘期間進行分析。下表所揭露之合約現金流量金額係未折現之金額。

非衍生性金融負債：

102年12月31日	<u>1年以內</u>	<u>1至2年內</u>	<u>2年至3年內</u>
短期借款	\$ 39,805,982	\$ -	\$ -
應付短期票券	21,728,390	-	-
應付票據	80,586	-	-
應付帳款	7,386,282	-	-
其他應付款	4,399,369	-	-
長期借款(包含一年或 一營業週期內到期)	1,550,000	2,293,212	3,383,196

非衍生性金融負債：

101年12月31日	<u>1年以內</u>	<u>1至2年內</u>	<u>2年至3年內</u>
短期借款	\$ 38,300,308	\$ -	\$ -
應付短期票券	20,053,191	-	-
應付票據	72,870	-	-
應付帳款	4,968,928	-	-
其他應付款	4,112,626	-	-
長期借款(包含一年或 一營業週期內到期)	2,342,973	1,550,000	1,782,806

非衍生性金融負債：

101年1月1日	<u>1年以內</u>	<u>1至2年內</u>	<u>2年至3年內</u>
短期借款	\$ 32,247,665	\$ -	\$ -
應付短期票券	12,100,033	-	-
應付票據	63,861	-	-
應付帳款	4,854,254	-	-
其他應付款	4,403,676	-	-
長期借款(包含一年或 一營業週期內到期)	1,650,000	2,349,378	1,050,000

衍生性金融負債：

102年12月31日	<u>1年以內</u>	<u>1至2年內</u>	<u>2年至3年內</u>
利率交換	\$ -	\$ 4,568	\$ -
換匯換利	-	283,027	-
101年12月31日	<u>1年以內</u>	<u>1至2年內</u>	<u>2年至3年內</u>
利率交換	\$ -	\$ 9,403	\$ -
換匯換利	-	157,374	-
遠期外匯合約	14,063	-	-
101年1月1日	<u>1年以內</u>	<u>1至2年內</u>	<u>2年至3年內</u>
利率交換	\$ -	\$ 22,563	\$ -

(三)公允價值估計

1. 下表為分析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所採用之評價技術。各等級之定義如下：

第一等級：相同資產或負債於活絡市場之公開報價(未經調整)。

第二等級：除包含於第一等級之公開報價外，資產或負債直接(亦即價格)或間接(亦即由價格推導而得)可觀察之輸入值。

第三等級：非以可觀察市場資料為基礎之資產或負債之輸入值。

本集團於民國 102 年 12 月 31 日、101 年 12 月 31 日及 101 年 1 月 1 日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負債如下：

102年12月31日	第一等級	第二等級	第三等級	合計
金融資產：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權益證券	\$1,955,409	\$ -	\$ -	\$1,955,409
遠期外匯合約	-	91,441	-	91,441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權益證券	562,633	-	329,626	892,259
合計	<u>\$2,518,042</u>	<u>\$ 91,441</u>	<u>\$ 329,626</u>	<u>\$2,939,109</u>
金融負債：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避險之衍生性金融負債	\$ -	\$ 287,595	\$ -	\$ 287,595
101年12月31日	第一等級	第二等級	第三等級	合計
金融資產：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權益證券	\$2,100,882	\$ -	\$ -	\$2,100,882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權益證券	479,032	-	257,467	736,499
合計	<u>\$2,579,914</u>	<u>\$ -</u>	<u>\$ 257,467</u>	<u>\$2,837,381</u>
金融負債：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遠期外匯合約	\$ -	\$ 14,063	\$ -	\$ 14,063
避險之衍生性金融負債	-	166,777	-	166,777
合計	<u>\$ -</u>	<u>\$ 180,840</u>	<u>\$ -</u>	<u>\$ 180,840</u>

101年1月1日	第一等級	第二等級	第三等級	合計
金融資產：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權益證券	\$ 463,356	\$ -	\$ -	\$ 463,356
遠期外匯合約	-	8,295	-	8,295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權益證券	422,536	-	259,052	681,588
合計	<u>\$ 885,892</u>	<u>\$ 8,295</u>	<u>\$ 259,052</u>	<u>\$ 1,153,239</u>
金融負債：				
避險之衍生金融負債	\$ -	\$ 22,563	\$ -	\$ 22,563

2. 於活絡市場交易之金融工具，其公允價值係依資產負債表日之市場報價衡量。當報價可即時且定期自證券交易所、交易商、經紀商、產業、評價服務機構或監管機構取得，且該等報價係代表在正常交易之基礎下進行之實際及定期市場交易時，該市場被視為活絡市場。本集團持有金融資產之市場報價為收盤價，該等工具係屬於第一等級。第一等級之工具主要包括權益工具及債務工具，其分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負債或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3. 未在活絡市場交易之金融工具(例如於櫃檯買賣之衍生工具)，其公允價值係利用評價技術決定。評價技術將盡可能的多利用可觀察之市場資料(如有)，並盡可能少依賴企業之特定估計。若計算一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所需之所有重大參數均為可觀察資料，則該金融工具係屬於第二等級。
4. 如一項或多項重大參數並非依可觀察市場資料取得，則該金融工具係屬於第三等級。
5. 用以評估金融工具之特定評估技術包括：
 - (1) 同類型工具之公開市場報價或交易商報價。
 - (2) 利率交換之公允價值係將估計之未來現金流量依可觀察之殖利率曲線折算之現值。
 - (3) 遠期外匯合約公允價值之決定係採用資產負債表日之遠期匯率折算至現值。
 - (4) 其他評價技術，以決定其餘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例如現金流量折現分析。
6. 除某些遠期外匯合約因市場無直接可觀察之遠期匯率外，所有取得之公允價值估計均屬於第二等級。
7. 下表列示於民國 102 年 12 月 31 日、101 年 12 月 31 日及 101 年 1 月 1 日屬於第三等級金融工具之變動。

	<u>權益證券</u>
102年1月1日	\$ 257,467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u>72,159</u>
102年12月31日	<u>\$ 329,626</u>
	<u>權益證券</u>
101年1月1日	\$ 259,052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u>(1,585)</u>
101年12月31日	<u>\$ 257,467</u>

(以下空白)

十三、附註揭露事項

(一)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有關被投資公司應揭露資訊，除新和商事株式會社因財務報表未達須經會計師查核簽證標準，而依其未經查核之財務報表揭露外，餘均係依各該被投資公司經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表編製，且下列與子公司間交易事項，於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皆已沖銷，以下揭露資訊係供參考。)本公司民國102年度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列示如下：

1. 資金貸與他人：

編號	貸出資金之公司	貸與對象	往來項目	是否為關係人	本期最高金額	期末餘額	實際動支金額	利率區間	資金貸與性質	有短期融通資金必要之原因	提列準備金	擔保品		對個別對象資金貸與限額	資金貸與總限額	備註
												名稱	價值			
1	上海和裕豐田汽車服務有限公司	和通汽車投資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	Y	19,918	19,918	-	2.15%	短期融通資金	營業週轉	-	-	-	283,252	283,252	
2	上海和裕豐田汽車服務有限公司	和通汽車投資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	Y	265,839	265,839	-	2.15%	短期融通資金	營業週轉	-	-	-	387,413	387,413	
3	上海和裕豐田汽車服務有限公司	和通汽車投資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	Y	78,767	78,767	-	2.15%	短期融通資金	營業週轉	-	-	-	121,682	121,682	
4	上海和裕豐田汽車服務有限公司	和通汽車投資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	Y	98,459	98,459	-	2.15%	短期融通資金	營業週轉	-	-	-	119,523	119,523	
5	重慶和凌雷克薩斯汽車租賃有限公司	和通汽車投資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	Y	389,896	389,896	-	2.15%	短期融通資金	營業週轉	-	-	-	561,045	561,045	
6	天津和裕豐田汽車銷售有限公司	和通汽車投資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	Y	137,843	137,843	-	2.15%	短期融通資金	營業週轉	-	-	-	163,605	163,605	
7	佛山和凌雷克薩斯汽車租賃有限公司	和通汽車投資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	Y	246,147	246,147	-	2.15%	短期融通資金	營業週轉	-	-	-	331,320	331,320	
8	向豐和凌雷克薩斯汽車租賃有限公司	和通汽車投資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	Y	187,072	187,072	-	2.15%	短期融通資金	營業週轉	-	-	-	238,235	238,235	
9	天津和裕豐田汽車銷售有限公司	和通汽車投資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	Y	29,538	29,538	-	2.15%	短期融通資金	營業週轉	-	-	-	187,287	187,287	
10	天津和凌雷克薩斯汽車租賃有限公司	和通汽車投資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	Y	19,692	19,692	-	2.15%	短期融通資金	營業週轉	-	-	-	489,614	489,614	
11	天津和裕豐田汽車銷售有限公司	和通汽車投資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	Y	196,918	196,918	-	2.15%	短期融通資金	營業週轉	-	-	-	288,094	288,094	
12	和通汽車投資有限公司	上海和展汽車服務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	Y	137,843	137,843	-	4.60%	短期融通資金	營業週轉	-	-	-	823,470	1,646,940	
12	和通汽車投資有限公司	南昌和凌雷克薩斯汽車租賃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	Y	137,843	137,843	-	4.60%	短期融通資金	營業週轉	-	-	-	823,470	1,646,940	
12	和通汽車投資有限公司	天津和裕豐田汽車銷售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	Y	98,459	98,459	-	4.60%	短期融通資金	營業週轉	-	-	-	823,470	1,646,940	
12	和通汽車投資有限公司	天津和展汽車服務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	Y	137,843	137,843	-	4.60%	短期融通資金	營業週轉	-	-	-	823,470	1,646,940	
12	和通汽車投資有限公司	上海和裕豐田汽車服務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	Y	137,843	137,843	-	4.60%	短期融通資金	營業週轉	-	-	-	823,470	1,646,940	
12	和通汽車投資有限公司	上海和凌雷克薩斯汽車租賃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	Y	98,459	98,459	-	4.60%	短期融通資金	營業週轉	-	-	-	823,470	1,646,940	
12	和通汽車投資有限公司	上海和裕豐田汽車銷售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	Y	137,843	137,843	-	4.60%	短期融通資金	營業週轉	-	-	-	823,470	1,646,940	
12	和通汽車投資有限公司	上海和展汽車服務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	Y	137,843	137,843	-	4.60%	短期融通資金	營業週轉	-	-	-	823,470	1,646,940	
12	和通汽車投資有限公司	重慶和凌雷克薩斯汽車租賃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	Y	137,843	137,843	-	4.60%	短期融通資金	營業週轉	-	-	-	823,470	1,646,940	
12	和通汽車投資有限公司	佛山和凌雷克薩斯汽車租賃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	Y	137,843	137,843	-	4.60%	短期融通資金	營業週轉	-	-	-	823,470	1,646,940	
12	和通汽車投資有限公司	向豐和凌雷克薩斯汽車租賃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	Y	137,843	137,843	-	4.60%	短期融通資金	營業週轉	-	-	-	823,470	1,646,940	
12	和通汽車投資有限公司	天津和裕豐田汽車銷售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	Y	137,843	137,843	-	4.60%	短期融通資金	營業週轉	-	-	-	823,470	1,646,940	
12	和通汽車投資有限公司	天津和展汽車服務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	Y	137,843	137,843	-	4.60%	短期融通資金	營業週轉	-	-	-	823,470	1,646,940	

2. 為他人背書保證：

編號	背書保證者公司名稱	被背書保證對象		對單一企業背書保證限額	本期最高背書保證餘額	期末背書保證餘額	實際動支金額	以財產擔保之背書保證金額	累計背書保證金額佔最近期財務報告淨值之比率	背書保證最高限額	屬母公司對子公司背書保證	屬子公司對母公司背書保證	屬對大陸地區背書保證	備註
		公司名稱	關係											
0	和泰汽車股份有限公司	天津和裕豐田汽車銷售服務有限公司	孫公司	9,913,787	406,889	406,889	89,013	-	1.23%	16,522,978	Y	N	Y	註1
0	和泰汽車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和泰汽車服務有限公司	孫公司	9,913,787	622,925	622,925	-	-	1.89%	16,522,978	Y	N	Y	註1
0	和泰汽車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和裕豐田汽車服務有限公司	孫公司	9,913,787	238,440	238,440	71,883	-	0.72%	16,522,978	Y	N	Y	註1
0	和泰汽車股份有限公司	重慶和凌雷克薩斯汽車銷售服務有限公司	孫公司	9,913,787	402,368	402,368	-	-	1.19%	16,522,978	Y	N	Y	註1
0	和泰汽車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和展汽車服務有限公司	孫公司	9,913,787	134,123	134,123	-	-	0.07%	16,522,978	Y	N	Y	註1
0	和泰汽車股份有限公司	唐山和凌雷克薩斯汽車銷售服務有限公司	孫公司	9,913,787	521,588	521,588	4,923	-	1.58%	16,522,978	Y	N	Y	註1
0	和泰汽車股份有限公司	東亞和裕豐田汽車銷售服務有限公司	孫公司	9,913,787	237,772	237,772	34,229	-	0.72%	16,522,978	Y	N	Y	註1
0	和泰汽車股份有限公司	南昌和凌雷克薩斯汽車銷售有限公司	孫公司	9,913,787	402,368	402,368	50,091	-	1.22%	16,522,978	Y	N	Y	註1
0	和泰汽車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和乾物設備貿易有限公司	孫公司	9,913,787	93,937	93,937	-	-	0.28%	16,522,978	Y	N	Y	註1
0	和泰汽車股份有限公司	天津和凌雷克薩斯汽車銷售服務有限公司	孫公司	9,913,787	426,314	426,314	250,347	-	1.29%	16,522,978	Y	N	Y	註1
0	和泰汽車股份有限公司	天津和展汽車服務有限公司	孫公司	9,913,787	371,894	371,894	42,259	-	1.13%	16,522,978	Y	N	Y	註1
1	和潤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和運國際租賃有限公司	子公司	5,059,558	4,755,951	4,755,951	3,486,178	-	79.80%	5,357,179	Y	N	Y	註2
1	和潤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和泰汽車股份有限公司	子公司	5,059,558	130,000	-	-	-	-	5,357,179	Y	N	N	註2

註1：本公司背書保證責任總額以不超過股東權益總額之百分之五十為限額，而對單一企業背書保證則以不超過股東權益總額之百分之三十為限額。

註2：背書保證責任總額以不超過股東權益總額之百分之九十為限，而對單一企業背書保證則以不超過股東權益總額之八十五為限。淨值以最近期經會計師查核簽證或核閱之財務報表所載為準。

3.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不含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控制部分)：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與有價證券發行人之關係	帳列科目	期			末		備註
				股數	帳面金額	持股比例	市價		
和泰汽車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兆豐金控(股)公司	無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	19,069,019	478,632	0.15%	478,632		
和泰汽車股份有限公司	一士林電機(股)公司等	無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	略	83,502	0.00%~0.42%	83,562		
和泰汽車股份有限公司	和裕投資股份有限公司等	略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	略	278,905	0.42%~3.10%	278,905		
和泰汽車股份有限公司	受益憑證-元大萬泰貨幣市場基金	不適用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19,798,909	290,000	-	292,298		
和泰汽車股份有限公司	兆豐國際寶鑽貨幣市場基金	不適用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23,892,107	290,000	-	292,329		
和泰汽車股份有限公司	日盛貨幣市場基金	不適用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20,217,090	290,000	-	292,270		
和泰汽車股份有限公司	瀚亞威實貨幣市場基金	不適用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22,005,539	290,000	-	292,438		
和泰汽車股份有限公司	群益安穩貨幣市場基金	不適用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18,524,078	290,000	-	291,984		
和泰汽車股份有限公司	聯邦貨幣市場基金	不適用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22,564,757	290,000	-	291,282		
			金融資產評價調整		12,601	-	-		
			合計		\$ 1,752,601		\$ 1,752,601		
和展投資有限公司	和安保險代理人股份有限公司等	略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	略	2,356	0.5%	2,356		
和展投資有限公司	受益憑證-瀚亞威實貨幣市場基金	不適用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1,772,539	23,481	-	23,556		
			金融資產評價調整		75	-	-		
			合計		\$ 23,556		\$ 23,556		
台灣豐田產業機械股份有限公司	受益憑證-瀚亞威實貨幣市場基金	不適用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8,029,814	106,000	-	106,711		
台灣豐田產業機械股份有限公司	元大萬泰貨幣市場基金	不適用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4,898,726	72,000	-	72,541		
			金融資產評價調整		1,252	-	-		
			合計		\$ 179,252		\$ 179,252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與有價證券發行人之關係	帳列科目	期		備註
				股數	帳面金額	
卓美仕股份有限公司	旭和螺絲工業股份有限公司等	略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	略	2,671	0.06%~0.50%
大金彩藝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倍達得電器股份有限公司等	略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	略	972	0.18%~0.35%
和泰興業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台灣農林股份有限公司等	略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	略	941	-
和泰興業股份有限公司	旭和螺絲工業股份有限公司等	略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	略	2,671	0.06%~0.50%
和潤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和安保險代理人股份有限公司等	略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	略	2,356	0.5%
和運機車股份有限公司	和安保險代理人股份有限公司等	略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	略	2,356	0.5%
英屬維京群島上海和裕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渝都BVI投資公司等	無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	略	37,339	10.5%

4.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買、賣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帳列科目	交易對象	關係	期初		買入		賣出		期末		
					股數	金額	股數	金額(註)	股數	售價	帳面成本	處分損益	股數
和泰汽車股份有限公司	桃園汽車股份有限公司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桃園汽車股份有限公司	關聯企業	-	-	15,153,573	1,347,984	-	-	-	15,153,573	1,347,984
和泰汽車股份有限公司	高都汽車股份有限公司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高都汽車股份有限公司	關聯企業	-	-	22,216,150	1,258,942	-	-	-	22,216,150	1,258,942

註：包括採用權益法認列之投資(損)益。

-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進(銷)貨之公司	交易對象	關係	交易			情形			交易條件與一般交易不同之情形及原因			應收(付)票據、帳款		備註
			進(銷)貨	金額	佔總進(銷)貨之比率	授信期間	進	估總進(銷)貨之比率	授信	單	價	授信	餘額	
和泰汽車股份有限公司	北都汽車(股)公司	關聯企業	銷	\$ 15,717,444	17%	週結7天收款，並自交易日起按一般利率計息	銷	17%	正常	正常	正常	\$ 300,138	13%	
和泰汽車股份有限公司	南都汽車(股)公司	關聯企業	銷	11,505,638	12%	週結7天收款，並自交易日起按一般利率計息	銷	12%	正常	正常	正常	260,671	12%	
和泰汽車股份有限公司	國都汽車(股)公司	關聯企業	銷	9,908,488	11%	週結7天收款，並自交易日起按一般利率計息	銷	11%	正常	正常	正常	323,402	15%	
和泰汽車股份有限公司	高都汽車(股)公司	關聯企業	銷	3,645,249	4%	週結7天收款，並自交易日起按一般利率計息	銷	4%	正常	正常	正常	293,691	13%	
和泰汽車股份有限公司	桃苗汽車(股)公司	關聯企業	銷	5,134,182	5%	週結7天收款，並自交易日起按一般利率計息	銷	5%	正常	正常	正常	407,409	18%	
和泰汽車股份有限公司	長源汽車(股)公司	子公司	銷	1,371,143	1%	週結7天收款，並自交易日起按一般利率計息	銷	1%	正常	進口大車及零件均售予該公司，故不適用	正常	71,453	3%	
和泰汽車股份有限公司	東都汽車(股)公司	子公司	銷	1,633,988	2%	週結7天收款，並自交易日起按一般利率計息	銷	2%	正常	正常	正常	36,281	2%	
和泰汽車股份有限公司	和暹租車(股)公司	子公司	銷	841,633	1%	即期收款	銷	1%	正常	正常	正常	1,065	-	
和泰汽車股份有限公司	蘭揚汽車(股)公司	關聯企業	銷	455,085	-	週結7天收款，並自交易日起按一般利率計息	銷	-	正常	正常	正常	27,914	1%	
和泰汽車股份有限公司	車美仕(股)公司	子公司	銷	109,613	-	月結16天付款	銷	-	正常	正常	正常	12,008	1%	
和泰汽車股份有限公司	國瑞汽車(股)公司	關聯企業	進	44,591,359	51%	週結7天付款，並自交易日起按一般利率計息	進	51%	正常	係國產車主要供應商，故不適用	正常	(545,712)	9%	
和泰汽車股份有限公司	Toyota Motor Asia Pacific PTE Ltd.	主要管理階層控制之個體	進	17,186,140	20%	月結15天付款	進	20%	正常	係進口車主要供應商，故不適用	正常	(136,628)	2%	
和泰汽車股份有限公司	車美仕(股)公司	子公司	進	1,416,680	2%	月結16天付款	進	2%	正常	係小型車部分配件主要供應商，故不適用	正常	(147,381)	2%	
和泰汽車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橫濱輪胎(股)公司	關聯企業	進	667,071	1%	月結16天付款	進	1%	正常	係車輛輪胎主要供應商，故不適用	正常	(72,894)	1%	

進(銷)貨之公司	交易對象	關係	交易		情形		交易條件與一般交易不同之情形及原因		應收(付)票據、帳款		備註
			進(銷)貨	金額	佔總進(銷)貨之比率	授信期間	單	價	授信	餘額	
和泰汽車股份有限公司	日本豐田自動車株式會社	主要管理階層控制之個體	進	9,594,643	11%	月結15天付款	係進口車主要供應商，故不適用	正常	(2,929,963)	49%	
和泰汽車股份有限公司	日本日野自動車株式會社	主要管理階層控制之個體	進	192,076	-	1-15日之進貨於30日付款，16-30日之進貨於次月15日付款	係進口車主要供應商，故不適用	正常	(14,334)	-	
長源汽車股份有限公司	和泰汽車(股)公司	為其最終母公司	進	1,371,143	19%	週結7天付款，並自交易日起按一般利率計息	係進口車主要供應商，故不適用	不適用	(71,453)	30%	
長源汽車股份有限公司	國瑞汽車(股)公司	關聯企業	進	5,342,098	76%	週結7天付款，並自交易日起按一般利率計息	係國產車主要供應商，故不適用	不適用	(44,232)	19%	
長源汽車股份有限公司	和昭實業(股)公司	聯屬公司	銷	392,169	4%	月結14天	正常	正常	25,213	3%	
長源汽車股份有限公司	和運租車(股)公司	關聯企業	銷	404,600	4%	即期收款	正常	正常	12,463	1%	
台灣豐田產業機械股份有限公司	Toyota Industries Corporation	主要管理階層控制之個體	進	298,495	73%	月結15天	係進口車主要供應商，故不適用	不適用	(24,689)	54%	
車美仕股份有限公司	和泰汽車(股)公司	為其最終母公司	銷	1,416,680	35%	月結16天	正常	正常	147,381	23%	
車美仕股份有限公司	和泰汽車(股)公司	為其最終母公司	進	109,613	3%	月結16天	正常	正常	(12,008)	2%	
和潤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國瑞汽車(股)公司	關聯企業	銷	218,695	5%	次月5日	正常	正常	30,047	4%	
和潤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國都汽車(股)公司	關聯企業	進	5,208,769	16%	即期付款	正常	正常	(78,540)	19%	
和潤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北都汽車(股)公司	關聯企業	進	4,027,200	12%	即期付款	正常	正常	(93,300)	24%	
和潤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南都汽車(股)公司	關聯企業	進	3,399,867	10%	即期付款	正常	正常	(27,280)	7%	
和潤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東都汽車(股)公司	關聯企業	進	608,603	2%	即期付款	正常	正常	(7,430)	2%	
和潤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桃苗汽車(股)公司	關聯企業	進	719,132	2%	即期付款	正常	正常	(1,360)	-	
和潤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高都汽車(股)公司	關聯企業	進	938,874	3%	即期付款	正常	正常	(58,370)	22%	
和潤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蘭揚汽車(股)公司	關聯企業	進	124,603	-	即期付款	正常	正常	(1,980)	-	
和運租車股份有限公司	和泰汽車(股)公司	為其最終母公司	進	841,633	8%	即期付款	正常	正常	(1,065)	5%	

進(銷)貨之公司	交易對象	關係	交易		情形		交易條件與一般交易不同之情形及原因		應收(付)票據、帳款		備註
			進(銷)貨	金額	佔總進(銷)貨之比率	授信期間	單	價	授信	餘額	
和運租車股份有限公司	國都汽車(股)公司	關聯企業	進	1,134,678	10%	即期付款	正常	正常	-	-	註
和運租車股份有限公司	北都汽車(股)公司	關聯企業	進	1,655,895	15%	即期付款	正常	正常	-	-	"
和運租車股份有限公司	南都汽車(股)公司	關聯企業	進	542,531	5%	即期付款	正常	正常	-	-	"
和運租車股份有限公司	長源汽車(股)公司	關聯企業	進	406,753	4%	即期付款	正常	正常	-	-	"
和運租車股份有限公司	桃苗汽車(股)公司	關聯企業	進	233,493	2%	即期付款	正常	正常	-	-	"
和運租車股份有限公司	高都汽車(股)公司	關聯企業	進	248,098	2%	即期付款	正常	正常	-	-	"
和中汽車股份有限公司	和運租車(股)公司	關聯企業	進	308,103	3%	即期付款	正常	正常	-	-	"
和榮汽車股份有限公司	和運租車(股)公司	關聯企業	進	421,082	41%	即期付款	正常	正常	(3,757)	69%	"
東都汽車股份有限公司	和泰汽車(股)公司	為其最終母公司	進	1,633,988	91%	週結7天付款，並自交易日起按一般利率計息	正常	正常	(36,281)	82%	"

註：和運對關聯企業之進貨，係供和運出租資產使用，帳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項下。

8.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帳列應收款項之公司	交易對象	關係	應收關係人款項餘額		週轉率	逾期應收關係人款項		應收關係人款項期後收回金額	提列備抵呆帳金額
			應收帳款	其他應收款		金額	處理方式		
和泰汽車股份有限公司	國都汽車(股)公司	關聯企業	應收帳款	\$ 323,402	39.48	-	-	\$ 323,402	\$ -
			其他應收款	33,998				33,998	
和泰汽車股份有限公司	北都汽車(股)公司	關聯企業	應收帳款	300,138	73.38	-	-	300,138	-
			其他應收款	3,564				3,564	
和泰汽車股份有限公司	南都汽車(股)公司	關聯企業	應收帳款	260,671	51.14	-	-	260,671	-
			其他應收款	3,657				3,657	
和泰汽車股份有限公司	高都汽車(股)公司	關聯企業	應收帳款	293,691	24.53	-	-	293,691	-
			其他應收款	3,685				3,685	
和泰汽車股份有限公司	桃苗汽車(股)公司	關聯企業	應收帳款	407,409	25.02	-	-	407,409	-
			其他應收款	4,806				4,806	
車美任股份有限公司	和泰汽車(股)公司	母公司	應收帳款	147,381	9.88	-	-	147,381	-

9. 從事衍生性金融商品交易：

截至民國102年12月31日止，尚未到期之衍生性金融商品交易如下：

持有衍生性商品之公司	衍生性金融商品	合約金額(仟元)	到期日	帳面價值	公平價值
和泰汽車股份有限公司	預購透期外匯合約	USD 211,260	103/1/14~103/3/14	\$ 91,441	\$ 91,441
和潤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換匯換利交易	USD 106,500	104/8/3~105/12/23	(58,771)	(58,771)
和潤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換匯換利交易	JPY 2,000,000	104/8/3	(224,256)	(224,256)
和潤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利率交換合約	NTD 8,600,000	103/4/22~105/2/22	(3,800)	(3,800)
和運租車股份有限公司	利率交換合約	NTD 1,750,000	103/1/10~105/11/28	(768)	(768)

10. 母公司与各子公司間之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及金額：

102年度

編號	交易人名稱	交易對象	與交易人 之關係	交易		往來		情形
				科目	金額	交易條件	佔合併總營收或 總資產之比率	
0	和泰汽車股份有限公司	長源汽車股份有限公司	1	銷貨收入	1,371,143	週結7天收款，並自交易日起按一般利率計算	1%	
0	和泰汽車股份有限公司	長源汽車股份有限公司	1	雜項收入	479,576	次二月16日	-	
0	和泰汽車股份有限公司	長源汽車股份有限公司	1	租金收入	58,654	依簽訂之租約規定辦理	-	
0	和泰汽車股份有限公司	長源汽車股份有限公司	1	其他收入	18,471	次二月16日	-	
0	和泰汽車股份有限公司	長源汽車股份有限公司	1	補償費	44,808	月結16日	-	
0	和泰汽車股份有限公司	長源汽車股份有限公司	1	應收帳款	71,453	-	-	
0	和泰汽車股份有限公司	長源汽車股份有限公司	1	其他應收款	9,388	-	-	
0	和泰汽車股份有限公司	長源汽車股份有限公司	1	銷貨收入	21,812	次二月16日	-	
0	和泰汽車股份有限公司	長源汽車股份有限公司	1	其他收入	8,313	次二月16日	-	
0	和泰汽車股份有限公司	長源汽車股份有限公司	1	租金支出	5,322	次二月16日	-	
0	和泰汽車股份有限公司	長源汽車股份有限公司	1	銷貨收入	782,136	即期收款	-	
0	和泰汽車股份有限公司	和運租車股份有限公司	1	租金收入	17,586	依簽訂之租約規定辦理	-	
0	和泰汽車股份有限公司	和運租車股份有限公司	1	租金支出	13,989	依簽訂之租約規定辦理	-	
0	和泰汽車股份有限公司	和運租車股份有限公司	1	其他收入	9,396	月結16日	-	
0	和泰汽車股份有限公司	和潤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1	租金收入	10,481	依簽訂之租約規定辦理	-	
0	和泰汽車股份有限公司	和潤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1	其他收入	22,972	月結16日	-	
0	和泰汽車股份有限公司	和潤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1	應付費用	31,984	-	-	
0	和泰汽車股份有限公司	和潤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1	分期補助款	342,770	次二月16日	-	
0	和泰汽車股份有限公司	和潤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1	銷貨收入	109,613	次月21日	-	
0	和泰汽車股份有限公司	車美仕股份有限公司	1	其他收入	32,415	次月21日	-	
0	和泰汽車股份有限公司	車美仕股份有限公司	1	補償收入	11,511	次月21日	-	
0	和泰汽車股份有限公司	車美仕股份有限公司	1	廣告補償收入	15,698	月結16日	-	
0	和泰汽車股份有限公司	車美仕股份有限公司	1	進貨	1,416,680	月結16日	1%	
0	和泰汽車股份有限公司	車美仕股份有限公司	1	新車營銷費	51,996	月結16日	-	
0	和泰汽車股份有限公司	車美仕股份有限公司	1	應收帳款	12,008	-	-	
0	和泰汽車股份有限公司	車美仕股份有限公司	1	應付帳款	147,381	-	-	
0	和泰汽車股份有限公司	車美仕股份有限公司	1	應付費用	6,081	-	-	
0	和泰汽車股份有限公司	和泰汽車股份有限公司	1	租金收入	5,653	依簽訂之租約規定辦理	-	
0	和泰汽車股份有限公司	東部汽車股份有限公司	1	銷貨收入	1,633,968	週結7天收款，並自交易日起按一般利率計算	1%	
0	和泰汽車股份有限公司	東部汽車股份有限公司	1	其他收入	8,420	次二月16日	-	
0	和泰汽車股份有限公司	東部汽車股份有限公司	1	補償費	9,825	月結16日	-	
0	和泰汽車股份有限公司	東部汽車股份有限公司	1	應收帳款	36,281	-	-	
0	和泰汽車股份有限公司	和泰汽車股份有限公司	1	銷貨收入	11,275	次二月16日	-	

編號	交易人名稱	交易對象	與交易人 之關係	交易		往來 交易 條件	情形 佔合併總營收或 總資產之比率
				科目	金額		
1	長源汽車股份有限公司	車美仕股份有限公司	3	進貨	14,477	次三月16日	-
1	長源汽車股份有限公司	車美仕股份有限公司	3	租金支出	9,081	依簽訂之租約規定辦理	-
1	長源汽車股份有限公司	和運租車股份有限公司	3	應收帳款	12,463		-
2	和潤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東部汽車股份有限公司	3	進貨	606,603	次二月16日	-
2	和潤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東部汽車股份有限公司	3	租金支出	6,737	月結16日	-
2	和潤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和運租車股份有限公司	3	租金支出	14,480	月結16日	-
2	和潤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和運租車股份有限公司	3	其他應付款	7,553		-
2	和潤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和運租車股份有限公司	3	其他收入	65,444	即期付款	-
2	和潤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和運租車股份有限公司	3	什項開支	210,150	即期收款	-
3	和運租車股份有限公司	和潤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3	應付費用	42,717		-
3	和運租車股份有限公司	和潤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3	銷貨收入	421,082	即期付款	-
3	和運租車股份有限公司	東部汽車股份有限公司	3	進貨	46,239	即期付款	-
3	和運租車股份有限公司	長源汽車股份有限公司	3	進貨	406,753	即期付款	-
3	和運租車股份有限公司	和志汽車股份有限公司	3	進貨	94,281	即期付款	-
4	東部汽車股份有限公司	車美仕股份有限公司	3	進貨	37,996	即期付款	-
4	東部汽車股份有限公司	長源汽車股份有限公司	3	進貨	38,930	按一般交易條件辦理	-
4	東部汽車股份有限公司	和潤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3	應收帳款	10,767		-
4	東部汽車股份有限公司	和潤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3	服務收入	17,228	即期收款	-
5	和泰興業股份有限公司	和運租車股份有限公司	3	補助款	9,539	即期付款	-
5	和泰興業股份有限公司	和泰服務行銷股份有限公司	3	租金支出	10,402	依簽訂之租約規定辦理	-
5	和泰興業股份有限公司	和泰服務行銷股份有限公司	3	進貨	13,423	月結60日	-
6	和泰興業股份有限公司	和泰服務行銷股份有限公司	3	應付帳款	10,049		-
7	上海和裕豐田汽車服務有限公司	和運國際租賃有限公司	3	銷貨收入	65,302	月結30日	-
7	上海和裕豐田汽車服務有限公司	和運國際租賃有限公司	3	銷貨收入	26,892	月結30日	-
8	上海和裕豐田汽車服務有限公司	和運國際租賃有限公司	3	銷貨收入	30,533	月結30日	-
9	天津和凌雷克薩斯汽車銷售服務有限公司	上海和凌汽車服務有限公司	3	銷貨收入	28,972	月結30日	-
10	重慶和凌雷克薩斯汽車銷售服務有限公司	上海和凌汽車服務有限公司	3	銷貨收入	39,707	月結30日	-
10	重慶和凌雷克薩斯汽車銷售服務有限公司	南昌和凌雷克薩斯汽車銷售服務有限公司	3	銷貨收入	14,536	月結30日	-
11	唐山和凌雷克薩斯汽車銷售服務有限公司	天津和凌雷克薩斯汽車銷售服務有限公司	3	銷貨收入	6,320	月結30日	-
11	唐山和凌雷克薩斯汽車銷售服務有限公司	南昌和凌雷克薩斯汽車銷售服務有限公司	3	銷貨收入	6,438	月結30日	-
12	凱美仕汽車科技(上海)有限公司	車美仕股份有限公司	3	銷貨收入	12,381	月結30日	-
12	凱美仕汽車科技(上海)有限公司	重慶和凌雷克薩斯汽車銷售服務有限公司	3	銷貨收入	7,765	月結30日	-
12	凱美仕汽車科技(上海)有限公司	上海和凌汽車服務有限公司	3	銷貨收入	6,795	月結30日	-
12	凱美仕汽車科技(上海)有限公司	重慶和凌雷克薩斯汽車銷售服務有限公司	3	銷貨收入	6,183	月結30日	-
13	天津和凌雷克薩斯汽車銷售服務有限公司	上海和裕豐田汽車銷售服務有限公司	3	銷貨收入	10,570	月結30日	-
14	南昌和凌雷克薩斯汽車銷售服務有限公司	上海和凌汽車服務有限公司	3	銷貨收入	7,690	月結30日	-

(二) 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被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

1. 被投資公司相關資訊：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 始 投 資	資 金 額	未 持 有		被投資公司	本期認列之	備 註
						數 比	單 位 面 額			
和泰汽車股份有限公司	國瑞汽車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	汽車、零件銷售及汽車製造等業務	\$ 4,390,907	103,800,000	30.00	\$ 3,987,745	\$ 3,535,603	\$ 1,058,087	採權益法評價被投資公司
和泰汽車股份有限公司	英屬維京群島上裕和裕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英屬維京群島	轉投資大陸地區，從事汽車、零件貿易及汽車修理等業務	1,752,785	55,277,700	100.00	3,136,089	(22,497)	(22,497)	子公司
和泰汽車股份有限公司	和展投資有限公司	台灣	一般轉投資業務	650,182	-	100.00	5,655,323	1,076,075	1,076,075	子公司
和泰汽車股份有限公司	泉源汽車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	汽車、零件銷售及汽車修理等業務	326,463	186,668,292	100.00	2,620,148	274,066	274,066	子公司
和泰汽車股份有限公司	和泰興業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	代理銷售冷氣空調系統及承包冷氣空調工程	73,787	24,710,856	50.23	1,450,958	471,353	236,376	子公司
和泰汽車股份有限公司	桃園汽車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	汽車、零件銷售及汽車修理等業務	1,333,514	15,153,573	20.00	1,347,984	366,326	17,014	採權益法評價被投資公司
和泰汽車股份有限公司	高都汽車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	汽車、零件銷售及汽車修理等業務	1,236,592	22,161,150	20.00	1,258,942	243,546	24,282	採權益法評價被投資公司
和泰汽車股份有限公司	南都汽車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	汽車、零件銷售及汽車修理等業務	186,851	14,806,073	23.67	740,178	409,751	96,988	採權益法評價被投資公司
和泰汽車股份有限公司	北都汽車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	汽車、零件銷售及汽車修理等業務	201,700	25,438,987	34.81	786,886	897,006	138,215	採權益法評價被投資公司
和泰汽車股份有限公司	大金彩藝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	包裝產品之生產銷售	5,557	1,007,609	45.54	261,024	25,542	11,632	子公司
和泰汽車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豐田產業機械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	產業用車輛銷售及修理等業務	50,000	37,302,352	100.00	578,606	97,620	97,620	子公司
和泰汽車股份有限公司	車美仕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	略	698,698	412,698	-	1,483,503	955,816	280,863	略
英屬維京群島上海和裕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英屬維京群島天津和裕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英屬維京群島	轉投資大陸地區，從事汽車、零件貿易及汽車修理等業務	104,318	3,500,000	70.00	114,624	(20,727)	-	孫公司
英屬維京群島上海和裕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英屬維京群島北和裕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英屬維京群島	轉投資大陸地區，從事汽車、零件貿易及汽車修理等業務	35,766	1,200,000	40.00	27,653	(35,565)	-	子公司採權益法評價被投資公司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始投資		資本金		期末		持有		本期認列之投資損益	備註
				本期	上期	本期	上期	數	比	率	額		
和展投資有限公司	和運租車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	小客車租賃業務	\$ 181,907	\$ 181,907	\$ 181,907	\$ 181,907	39,983,159	66.04	\$ 1,441,363		\$ -	孫公司
和展投資有限公司	和潤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	各種車輛之分期買賣及租賃業務	779,742	779,742	779,742	779,742	143,707,547	66.03	3,951,310		1,151,595	孫公司
和展投資有限公司	和昭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	汽車之分期買賣業務	34,756	34,756	34,756	34,756	3,475,571	18.29	221,872		65,720	子公司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
和展投資有限公司	和中汽車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	中古車買賣	12,000	-	-	-	1,200,000	20.00	14,647		13,285	孫公司
和展投資有限公司	北部汽車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	汽車、零件銷售及汽車修理等業務	77	-	-	-	2,000	0.0021	83		397,006	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和潤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英屬維京群島 HOYUN INTERNATIONAL LIMITED	英屬維京群島	一般投資業務	451,546	150,515	150,515	150,515	15,150,000	50.50	622,100		80,673	孫公司
和潤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和榮汽車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	中古車買賣	20,400	20,400	20,400	20,400	2,040,000	51.00	37,568		15,138	孫公司
和潤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和中汽車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	中古車買賣	18,600	-	-	-	1,860,000	31.00	22,573		12,816	孫公司
和潤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和航汽車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	中古車買賣	30,600	-	-	-	3,060,000	51.00	30,288		(613)	孫公司
和運租車股份有限公司	英屬維京群島 HOYUN INTERNATIONAL LIMITED	英屬維京群島	一般投資業務	442,604	147,535	147,535	147,535	14,850,000	49.50	609,781		80,673	孫公司
和泰興業股份有限公司	Ichiban International Co., Ltd.	英屬維京群島	一般投資業務	89,415	89,415	89,415	89,415	3,000,000	100.00	131,916		(4,413)	孫公司
和泰興業股份有限公司	和泰服務行銷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	冷氣零件買賣	50,000	50,000	50,000	50,000	5,000,000	100.00	67,500		952	孫公司
和泰興業股份有限公司	智得傳播興業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	廣告製作	2,400	2,400	2,400	2,400	240,000	30.00	1,250		(2,046)	子公司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
和泰興業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柏原和泰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	漆料、塗料批發零售	8,820	-	-	-	882,000	49.00	5,720		(6,327)	子公司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
Ichiban International Co., Ltd.	Air Master International Co., Ltd.	薩摩亞	一般投資業務	89,415	89,415	89,415	89,415	3,000,000	100.00	131,916		(4,413)	孫公司

(三)大陸投資資訊

1. 基本資料：

大陸被投資 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項目	實收資本額	投資 方式	本月初自 台灣匯出累 積投資金額	本期匯出或 收回投資金額		本期末自 台灣匯出累 積投資金額	被投資公司 本期損益	本公司直接 或間接投資 之持股比例	本期認列投資 (損)益	期末投資 帳面價值	截至本期末 已匯回台 灣投資收益	備註
					匯出	收回							
大陸被投資 和通汽車投資有限公司	投資經營法氣、資金運作 與財務管理、資訊服務、 人員培訓等經營管理服務	998,488	註一	-	104,318	-	104,318	(95,845)	100.00	(95,845)	823,470	-	註五2.
上海和裕豐田汽車服務有 限公司	汽車銷售及代理車輛報關 服務	100,443	註一 註六	100,443	-	-	100,443	9,564	100.00	9,564	290,678	-	註五2.
上海和通國際貿易有限公 司	汽車銷售及代理車輛報關 服務	17,883	註九	5,961	-	-	5,961	-	100.00	-	-	-	
重慶新豐田汽車服務有 限公司	汽車銷售及代理車輛報關 服務	147,687	註一	10,953	-	-	10,953	-	10.50	-	10,953	-	註五3.
北京和裕豐田汽車銷售服 務有限公司	汽車銷售及代理車輛報關 服務	89,415	註二	29,805	-	-	29,805	(35,565)	40.00	(14,226)	27,653	-	註五3.
重慶和凌雷克薩斯汽車銷 售服務有限公司	汽車銷售及代理車輛報關 服務	178,830	註一	178,830	-	-	178,830	50,968	100.00	50,968	563,877	-	註五2.
上海和展汽車服務有限公 司	汽車銷售及代理車輛報關 服務	89,415	註一	89,415	-	-	89,415	11,982	100.00	11,982	121,699	-	註五2.
天津和裕豐田汽車銷售服 務有限公司	汽車銷售及代理車輛報關 服務	149,025	註二	104,318	-	-	104,318	(20,727)	70.00	(14,509)	114,524	-	註五1.
上海和凌汽車服務有限公 司	汽車銷售及代理車輛報關 服務	104,318	註三	78,238	-	-	78,238	30,967	100.00	30,967	376,259	-	註五2.
重慶渝洲汽車銷售服務有 限公司	汽車銷售及代理車輛報關 服務	147,687	註一	11,736	-	-	11,736	-	10.50	-	11,736	-	註五3.
上海和乾物流設備貿易有 限公司	產業用車輛及配件之銷售 業務	131,142	註一	131,142	-	-	131,142	(2,579)	100.00	(2,579)	119,524	-	註五2.
象庄和裕豐田汽車銷售服 務有限公司	汽車銷售及代理車輛報關 服務	277,187	註一	128,162	149,025	-	277,187	(37,369)	100.00	(37,369)	187,267	-	註五2.
唐山和凌雷克薩斯汽車銷 售服務有限公司	汽車銷售及代理車輛報關 服務	172,869	註一	172,869	-	-	172,869	30,589	100.00	30,589	331,320	-	註五1.
南昌和凌雷克薩斯汽車銷 售服務有限公司	汽車銷售及代理車輛報關 服務	193,733	註一	193,733	-	-	193,733	15,823	100.00	15,823	238,235	-	註五1.
天津和通汽車銷售服務有 限公司	汽車銷售及代理車輛報關 服務	29,805	註九	29,805	-	-	29,805	-	100.00	-	-	-	

大陸被投資 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項目	實收資本額	投資 方式	本月初自 台灣匯出累 積投資金額	本期匯出或 收回金額		本期末自 台灣匯出累 積投資金額	被投資公司 未期損益	本公司直接 或間接投資 之持股比例	本期認列投資 (損)益	期末投資 帳面價值	截至本期末 已匯回台 灣投資收益	備註
					匯出	收回							
和運國際租賃有限公司	汽車租賃、批發、零售及 支援服務	894,150	註七	293,050	596,100	-	894,150	80,678	66.03	53,208	813,411	-	註五.2.
和穩制冷設備(上海)貿易 有限公司	冷氣空調設備買賣	5,961	註九	5,961	-	-	5,961	-	50.23	-	-	-	
和展制冷設備貿易(上海) 有限公司	冷氣空調設備買賣	89,415	註七	89,415	-	-	89,415	(4,413)	50.23	(2,217)	66,261	-	註五.3.
福清寶聯汽車服務有限公 司	汽車維修及清洗服務	26,825	註九	2,981	-	-	2,981	-	11.11	-	-	-	
天津和凌雷克薩斯汽車銷 售服務有限公司	汽車銷售維修服務	357,660	註四	-	-	-	-	(29,545)	100.00	(29,545)	288,094	-	註五.1.
天津和展汽車服務有限公 司	汽車銷售維修服務	165,409	註四	-	-	-	-	(30,869)	100.00	(30,869)	49,614	-	註五.1.
臨沂和裕豐田汽車銷售服 務有限公司	汽車銷售維修服務	134,123	註四	-	-	-	-	-	10.00	-	13,412	-	
凱美士汽車科技 (上海)有限公司	車輛用品買賣	38,676	註八	38,676	-	-	38,676	6,827	51.00	3,482	30,624	-	註五.3.
廣州廣汽辰和汽車科技有 限公司	車輛用品買賣	95,177	註八	42,830	-	-	42,830	9,621	22.95	2,208	22,093	-	註五.3.
臨沂和凌雷克薩斯汽車銷 售服務有限公司	汽車銷售維修服務	298,050	註四	-	-	-	-	(42,132)	35.00	(14,746)	88,998	-	註五.3.
泰州高都雷克薩斯汽車銷 售服務有限公司	汽車銷售維修服務	268,245	註四	-	-	-	-	(31,888)	35.00	(11,164)	85,648	-	註五.4.
北京和凌雷克薩斯汽車銷 售服務有限公司	汽車銷售維修服務	357,660	註四	-	-	-	-	(48,350)	35.00	(16,922)	108,765	-	註五.4.
晉中中新豐田汽車銷售服 務有限公司	汽車銷售維修服務	149,025	註四	-	-	-	-	(7,747)	35.00	(2,711)	49,554	-	註五.4.

註一：透過轉投資第三地區現有公司再投資大陸公司。

註二：透過第三地區投資設立大陸地區現有公司再轉投資大陸公司。

註三：透過轉投資第三地區現有公司再投資大陸公司。

註四：透過大陸地區投資損益欄中：

註五：本期認列投資損益欄中：

1. 經與中華民國會計師公會合作關係之國際性會計師事務所查核簽證之財務報告。
2. 經台灣會計師公會查核簽證之財務報告。
3. 經本所其他會計師所查核之財務報表評價所得。
4. 其他。

註六：包括持有上海和凌汽車服務有限公司 25% 股權之帳面價值 \$92,566 仟元。

註七：係由本公司之子公司透過第三地區投資設立公司再間接轉投資大陸公司。

註八：直接投資大陸公司。

註九：業已辦理清算完結。

公司名稱	本期末累計自台灣匯出 赴大陸地區投資金額	經濟部投資審議會 核准投資金額	依經濟部投資審議會規定 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
和泰汽車股份有限公司	\$ 1,633,500	\$ 2,594,190	\$ 22,965,794

2. 直接或間接經由第三地區事業與轉投資大陸之被投資公司所發生之重大事項：

- (1) 進貨金額及百分比與相關應付款項之期末餘額百分比：無。
- (2) 銷貨金額及百分比與相關應收款項之期末餘額百分比：無。
- (3) 財產交易金額及其所產生之損益數額：無。
- (4) 票據背書、保證或提供擔保品之期末餘額及期內利息總額：請詳附註十三(一)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2。
- (5) 資金融通之最高餘額、期末餘額、利率區間及當期利息總額：請詳附註十三(一)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1。
- (6) 其他對當期損益或財務狀況有重大影響之交易事項，如勞務之提供或收受等：無。

十四、營運部門資訊

(一) 一般性資訊

本公司管理階層已依據營運決策者於制定決策所使用之報導資訊辨認應報導部門。本公司以產業別之角度經營業務。本公司應報導部門如下：

1. 豐田及日野產品總代理部門：代理豐田及日野車輛、零件等產品，並銷售予經銷商。此部門即和泰汽車股份有限公司，截至民國 102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自有資本率為 74%。
2. 分期事業部門：各種車輛之分期買賣業務。
3. 租賃事業部門：各種車輛之分期租賃業務。
4. 大車事業部門：大型車輛之買賣業務。
5. 其他部門：未報導之其他經營活動及營運部門。

(二) 部門資訊之衡量

1. 營運部門之會計政策皆與附註二所述之重要會計政策彙總說明相同。
2. 本公司營運部門損益係以稅前淨利衡量，並作為評估績效之基礎。

(三) 部門損益、資產與負債之資訊

提供予主要營運決策者之應報專部門資訊如下：

項 目	102 年 度						
	豐田及日野產品 總代理	分期事業	租賃事業	大專事業	其他部門	調節及銷除	合 計
來自企業外客戶之收入	\$ 90,303,844	\$ 4,824,338	\$ 12,757,814	\$ 9,193,222	\$ 29,387,693	\$ -	\$ 146,466,911
來自企業內其他部門之收入(註)	4,080,941	371,571	885,467	446,975	2,723,237	(8,508,191)	-
收入合計	\$ 94,384,785	\$ 5,195,909	\$ 13,643,281	\$ 9,640,197	\$ 32,110,930	(\$ 8,508,191)	\$ 146,466,911
部門損益	\$ 8,781,604	\$ 1,426,078	\$ 577,801	\$ 331,782	\$ 2,490,624	(\$ 3,036,625)	\$ 10,571,264
折舊及攤銷	\$ 98,441	\$ 294,592	\$ 6,141,276	\$ 15,236	\$ 1,362,131	\$ -	\$ 7,911,676
所得稅費用	\$ 1,131,492	\$ 274,479	\$ 122,748	\$ 57,716	\$ 351,578	\$ -	\$ 1,938,013
採權益法認列之投資收益	\$ 3,298,721	\$ 52,034	\$ 39,933	\$ -	\$ 1,004,687	(\$ 3,036,362)	\$ 1,358,993
部門資產	\$ 44,822,513	\$ 58,843,187	\$ 23,498,417	\$ 3,462,540	\$ 32,380,160	(\$ 27,978,452)	\$ 135,028,355
部門負債	\$ 11,776,558	\$ 52,891,815	\$ 21,346,890	\$ 717,115	\$ 11,052,978	(\$ 1,033,325)	\$ 96,752,031

101 年 度

項 目	豐田及日野產品	總代理	分期事業	租賃事業	大車事業	其他部門	調節及銷除	合 計
來自企業外客戶之收入	\$ 83,947,792		\$ 4,039,544	\$ 11,219,663	\$ 12,704,119	\$ 26,627,222	\$ -	\$ 138,538,340
來自企業內其他部門之收入(註)	5,321,791		441,692	789,472	363,727	1,670,543	(8,587,225)	-
收入合計	\$ 89,269,583		\$ 4,481,236	\$ 12,009,135	\$ 13,067,846	\$ 28,297,765	(\$ 8,587,225)	\$ 138,538,340
部門損益	\$ 8,497,764		\$ 1,426,073	\$ 581,644	\$ 492,918	\$ 2,104,197	(\$ 2,849,664)	\$ 10,252,932
折舊及攤銷	\$ 97,412		\$ 200,481	\$ 5,470,526	\$ 10,972	\$ 909,489	\$ -	\$ 6,688,880
所得稅費用	\$ 961,213		\$ 284,697	\$ 115,691	\$ 117,832	\$ 280,822	\$ -	\$ 1,760,255
採權益法認列之投資收益	\$ 3,633,518		\$ 30,116	\$ 20,650	\$ -	\$ 952,045	(\$ 2,811,410)	\$ 1,824,919
部門資產	\$ 38,632,509		\$ 54,341,734	\$ 20,795,364	\$ 4,895,867	\$ 26,495,891	(\$ 23,650,911)	\$ 121,510,454
部門負債	\$ 8,542,744		\$ 49,201,398	\$ 19,001,386	\$ 2,424,508	\$ 9,102,877	(\$ 1,346,285)	\$ 86,926,628

註：係部門間銷售貨物及提供勞務收入。合併個體將部門間之銷售及移轉，視為與第三人間之交易，以現時市價衡量。

(四) 部門損益之調節資訊

1. 由於本公司營運決策者於評估部門績效及決策如何分配資源時，係以稅前淨利為基礎，故無調節之必要。
2. 提供主要營運決策者之總資產金額，與本公司財務報表內之資產採一致之衡量方式。

(五) 產品別及勞務別之資訊

外部客戶收入主要來自豐田及日野車產品總代理及租賃部門。

收入餘額明細組成如下：

	<u>民國102年度</u>	<u>民國101年度</u>
商品銷售收入	\$ 130,606,432	\$ 124,365,544
租賃收入	11,259,293	9,766,295
其他收入	4,601,186	4,406,501
合計	<u>\$ 146,466,911</u>	<u>\$ 138,538,340</u>

(六) 地區別資訊

本公司及子公司民國102年及101年度地區別資訊如下：

	<u>民國102年度</u>		<u>民國101年度</u>	
	<u>收入(註)</u>	<u>非流動資產</u>	<u>收入(註)</u>	<u>非流動資產</u>
台灣	\$131,851,654	\$ 40,797,387	\$125,165,257	\$ 35,513,760
大陸	14,615,257	5,721,187	13,373,083	4,365,246
合計	<u>\$146,466,911</u>	<u>\$ 46,518,574</u>	<u>\$138,538,340</u>	<u>\$ 39,879,006</u>

註：收入係以客戶所在國家為基礎歸屬。

(七) 重要客戶資訊

本公司民國102年及101年度重要客戶資訊如下：

	<u>民國102年度</u>		<u>民國101年度</u>	
	<u>收入</u>	<u>部門</u>	<u>收入</u>	<u>部門</u>
甲	\$ 19,531,093	豐田及日野車 產品總代理	\$ 18,214,338	豐田及日野車 產品總代理
乙	18,538,086	"	17,842,360	"
丙	15,717,699	"	15,001,056	"

十五、首次採用 IFRSs

本合併財務報告係本集團依 IFRSs 所編製之首份合併財務報告，於編製初始資產負債表時，本集團業已將先前依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編製財務報告所報導之金額調整為依 IFRSs 報導之金額。本集團就首次採用 IFRSs 所選擇之豁免、追溯適用之例外及自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轉換至 IFRSs 如何影響本集團財務狀況、財務績效及現金流量之調節，說明如下：

(一) 所選擇之豁免項目

1. 企業合併

本集團對發生於轉換至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日（以下簡稱轉換日）前之企業合併，選擇不追溯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3 號「企業合併」規定。此豁免亦適用於本集團過去取得之投資關聯企業。

2. 股份基礎給付交易

本集團對於轉換日前因股份基礎給付交易所產生已既得之權益工具選擇不追溯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2 號「股份基礎給付交易」。

3. 認定成本

(1) 本集團對在轉換日之前已依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重估價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選擇以該重估價值作為重估價日之認定成本。

(2) 本集團對在轉換日之前帳列固定資產且已依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重估價之投資性不動產，選擇以該重估價值作為重估價日之認定成本。

4. 租賃

本集團選擇適用國際財務報導解釋第 4 號「決定一項安排是否包含租賃」之過渡規定。因此，本集團係根據轉換日所存在之事實及情況，判斷存在於該日之安排是否包含租賃。

5. 員工福利

本集團選擇於轉換日將與員工福利計劃有關之全部累計精算損益一次認列於保留盈餘。並選擇以轉換日起各個會計期間推延決定之金額，揭露國際會計準則第 19 號「員工福利」第 120A 段(P)要求之確定福利義務現值、計劃資產公允價值及計劃盈虧、以及經驗調整之資訊。

6. 累積換算差異數

本集團選擇於轉換日將國外營運機構所產生之累積換算差異數認定為零，俟後產生之兌換差額則依國際會計準則第 21 號「匯率變動之影響」之規定處理。

7. 先前已認列金融工具之指定

本集團於轉換日選擇將部分原帳列「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之投資金額以轉換日之公允價值指定為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8. 借款成本

本集團選擇適用民國 96 年修訂之國際會計準則第 23 號「借款成本」第 27 及 28 段之過渡規定，自轉換日起適用該準則。

(二)本集團除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除列，因其與本集團無關，未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 號之追溯適用之例外規定外，其他追溯適用之例外說明如下：

1. 會計估計

於民國 101 年 1 月 1 日依 IFRSs 所作之估計，係與該日依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所作之估計一致。

2. 避險會計

避險會計僅可推延適用於自轉換日起符合國際會計準則第 39 號「金融工具：認列與衡量」避險會計條件之交易。避險關係不得追溯指定，且避險會計相關之書面文件不得追溯建立。因此，依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 號之規定，僅有在民國 101 年 1 月 1 日符合避險會計條件之避險關係，始得反映為本集團經營結果之避險。

3. 非控制權益

推延適用國際會計準則第 27 號（民國 97 年修正）之下列規定：

- (1)有關將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母公司業主及非控制權益，即使非控制權益因而產生虧損餘額之規定；
- (2)有關母公司對子公司未導致喪失控制之所有權權益之變動，應作為權益交易處理之規定；及
- (3)有關母公司對子公司喪失控制之規定。

(三)自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轉換至 IFRSs 之調節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 號規定，企業須對比較期間之權益、綜合損益及現金流量進行調節。各期間之權益及綜合損益，依先前之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轉換至 IFRSs 之調節，列示於下列各表：

1. 民國 101 年 1 月 1 日 權益之調節

	中華民國一般 公認會計原則	轉換影響數	IFRSs	說明
流動資產				
現金及約當現金	\$ 10,965,276	(\$ 1,047,187)	\$ 9,918,089	(1)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 金融資產—流動	471,651	-	471,651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	800	-	800	
應收票據	5,262,612	-	5,262,612	
應收帳款	39,460,374	112,822	39,573,196	(2)
其他應收款	563,003	1,261,554	1,824,557	(1)(3)
存貨	6,510,748	(176,316)	6,334,432	(2)(10)
預付款項	3,176,116	(173,717)	3,002,399	
遞延所得稅資產—流動	209,157	(209,157)	-	(5)
其他流動資產	231,937	-	231,937	
流動資產合計	<u>66,851,674</u>	<u>(232,001)</u>	<u>66,619,673</u>	
非流動資產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	421,736	259,052	680,788	(6)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207,315	(207,315)	-	(6)(7)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6,163,872	(249,411)	5,914,461	(2)(4)(6) (7)(9)(11)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26,383,300	213,200	26,596,500	(8)(10)(12)
投資性不動產	-	502,764	502,764	(12)
無形資產	238,356	(237,355)	1,001	(4)
出租資產	502,929	(502,929)	-	(12)
遞延所得稅資產	-	1,170,056	1,170,056	(2)(4)(5) (9)(11)
其他非流動資產	427,465	591,635	1,019,100	(3)(4)
非流動資產合計	<u>34,344,973</u>	<u>1,539,697</u>	<u>35,884,670</u>	
資產總計	<u>\$ 101,196,647</u>	<u>\$ 1,307,696</u>	<u>\$ 102,504,343</u>	

	中華民國一般 公認會計原則	轉換影響數	IFRSs	說明
流動負債				
短期借款	\$ 32,247,665	\$ -	\$ 32,247,665	
應付短期票券	12,100,033	-	12,100,033	
避險之衍生金融負債—流動	22,563	-	22,563	
應付票據	63,861	-	63,861	
應付帳款	4,854,254	-	4,854,254	
其他應付款	4,428,310	242,376	4,670,686	(3)(11)
當期所得稅負債	1,015,621	-	1,015,621	
其他流動負債	2,574,601	(195,749)	2,378,852	(2)
流動負債合計	57,306,908	46,627	57,353,535	
非流動負債				
長期借款	3,397,063	-	3,397,063	
土地增值稅準備	580,162	(580,162)	-	(8)
遞延所得稅負債	199,042	1,531,925	1,730,967	(2)(5)(8)
其他非流動負債	8,426,659	524,456	8,951,115	(3)(4)(9)
非流動負債合計	12,602,926	1,476,219	14,079,145	
負債總計	69,909,834	1,522,846	71,432,680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股本				
普通股股本	5,461,792	-	5,461,792	
資本公積				
普通股溢價	263,060	-	263,060	
長期投資	77,308	(77,308)	-	(7)
保留盈餘				
法定盈餘公積	4,190,211	-	4,190,211	
特別盈餘公積	-	381,843	381,843	(14)
未分配盈餘	16,286,246	-	16,286,246	(8)(9)(11)
其他權益	1,004,308	(524,245)	480,063	(6)(8)(9)
非控制權益	4,003,888	4,560	4,008,448	(13)
權益總計	31,286,813	(215,150)	31,071,663	(2)(6)(9)
負債及權益總計	\$ 101,196,647	\$ 1,307,696	\$ 102,504,343	(11)

重大調節原因說明：

(1)存款期間超過三個月以上之定期存款

本集團現行「現金」科目內包括存款期間超過三個月以上之定期存款。未來現金包括庫存現金及活期存款，故三個月以上之定期存款不列入現金，且依國際會計準則第7號「現金流量表」規定，持有約當現金之目的在於滿足短期現金承諾，而非為投資或其他目的。通常只有短期內（例如，自取得日起三個月內）到期之投資方可視為約當現金。故本集團因此於轉換日調減現金及約當現金

(\$1,047,187)，並調增其他應收款\$1,047,187。

(2) 多元要素合約

本集團所銷售的部分商品與服務，係包含數個可單獨辨認之組成項目，依我國現行會計準則規定，隨銷貨附贈之保修券或客戶購買服務時贈送之紅利點數，應於銷售商品時認列所有之相關已收或應收對價之公允價值，並估計該隨貨附贈之贈品及其他對價可能產生之成本及相關負債，依國際財務報導解釋第13號「客戶忠誠計畫」規定，銷售之相關已收或應收對價之公允價值應分攤至贈品及該原始銷售商品部分，於原銷售時僅認列分攤至原始銷售商品部份之對價為收入，待給予客戶贈品時，再認列分攤至贈品之對價為收入；另本集團所銷售的產品，部分含有工程安裝服務，現行會計處理係於完工驗收時認列收入；依國際會計準則第18號「收入」規定，含數個可單獨辨認之多元要素合約，銷售之相關已收或應收對價之公允價值應分攤至各項可辨認組成項目中，並按照產品交付時點或服務提供的完工比例，分別認列收入。故本集團因此於轉換日調增應收帳款\$112,822，調減存貨(\$256,516)、預收貨款(表列其他流動負債)(\$195,749)、調減採用權益法之投資(\$15,626)，並調增遞延所得稅資產-非流動(表列其他)\$399、調增遞延所得稅負債-非流動\$9,248、調增未分配盈餘\$5,107及調增非控制權益\$22,473。

(3) 保固負債與相關補貼之認列

本集團於銷售商品時有提供客戶未來期間之保固服務，本集團因同時與上游供應商簽有保固協議，可確定獲得一部分或全部的歸墊，依現行會計處理，係就相關的保固負債扣除歸墊權後，按淨額估列相關的保固負債，惟依照國際會計準則第37號「負債準備、或有負債及或有資產」規定，企業應就保固負債估列相關的清償義務，並在當其幾乎確定若清償義務將可受到補貼時，認列相關的歸墊權，並將歸墊權認列為單獨一項資產，於綜合損益表中，企業得將與負債準備有關的費用及因歸墊所認列的金額以淨額表達。故本集團因此於轉換日調增其他應收款\$214,367及長期應收款(表列其他非流動資產)\$473,798，並調增其他應付款\$214,367及長期應付款(表列其他非流動負債)\$473,798。

(4) 租賃

A. 本集團與第三人所簽訂之部分長期租賃契約含逐年調整之變動租金，依我國現行會計準則規定係依據各期約定之租金認列為各期之費用。惟依國際會計準則第17號「租賃」規定，企業應將契約約定之所有租金於租賃期間按直線法攤銷認列為各期費用。故本集團因此於轉換日調減採用權益法之投資(\$6,060)、調

增遞延所得稅資產\$5,853、調增其他非流動負債\$23,627，並調減未分配盈餘(\$23,834)。

- B. 本集團一次性支付之土地使用權，依我國現行會計準則規定係分類為無形資產項下。惟依國際會計準則第 17 號「租賃」規定，應視為長期營業租賃之預付租金處理。故本集團因此於轉換日調減土地使用權（表列無形資產）(\$237,355)，並調增長期預付租金（表列其他）\$237,355。

(5) 所得稅

依我國現行會計準則規定，遞延所得稅資產或負債係依其相關負債或資產之分類，而劃分為流動或非流動項目，對於遞延所得稅負債或資產未能歸屬至財務報表所列之資產或負債者，則按預期該遞延所得稅負債或資產清償或實現之期間長短劃分為流動或非流動項目。惟依國際會計準則第 1 號「財務報表之表達」規定，企業不得將遞延所得稅資產或負債分類為流動資產或負債。且依國際會計準則第 12 號「所得稅」規定，企業在有法定執行權將當期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互抵時，始應將遞延所得稅資產及遞延所得稅負債互抵。就台灣稅制而言，當期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不具有得予以互抵之法定執行權，故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不得互抵。故本集團因此於轉換日調減遞延所得稅資產-流動(\$209,157)、調增遞延所得稅資產\$1,038,410，並調增遞延所得稅負債\$829,253。

(6) 金融資產：權益工具

本集團所持有之未上市櫃及興櫃股票依民國 100 年 7 月 7 日修正前「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規定，係以成本衡量並帳列「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惟依國際會計準則第 39 號「金融工具：認列與衡量」規定，權益工具無活絡市場但其公允價值能可靠衡量時（意即該權益工具之合理公允價值估計數區間之變異性並非重大，或於區間內各種估計數之機率能合理評估，並用以估計公允價值），應以公允價值衡量。故本集團因此於轉換日依民國 100 年 12 月 22 日修正之「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規定」調增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259,052、調減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86,150)、調增採用權益法之投資\$129,162，並調增金融商品之未實現損益\$299,888 及非控制權益\$2,175。

(7) 投資關聯企業/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 A. 本集團所持有的部分股權投資，因持股未達 20%，係以成本衡量並帳列「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惟依國際會計準則第 28 號「投資關聯企業」對持股未達 20%但可能有重大影響力的各項指標予以綜合判斷的結果，部分轉投資係改採權益法處理。

故本集團因此於轉換日調減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121,165)、調增採用權益法之投資\$189,746，並調增未分配盈餘\$68,581。

- B. 被投資公司增資發行新股時，若各股東非按比例認購或取得，致使投資比例發生變動但未喪失重大影響，依我國現行會計準則規定，投資公司所投資之股權淨值之增減數應調整資本公積及長期股權投資。惟依國際會計準則規定，股權增加應依取得投資處理，股權減少則依處分投資處理並認列處分損益，配合本集團企業合併豁免的選用，本集團將因持股比例變動產生之「資本公積－長期投資」調減(\$77,308)、並調增未分配盈餘\$77,308。

(8) 固定資產重估及土地增值稅重分類

本集團對在轉換日之前已依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重估價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選擇以該重估價作為重估價日之認定成本。另，本集團辦理資產重估之土地依法計提之土地增值稅準備，依我國現行會計準則係表達於「各項準備－土地增值稅準備」；土地增值稅係屬所得稅範圍，依國際會計準則第12號「所得稅」規定應表達於「遞延所得稅負債」，故本集團因此於轉換日調減土地增值準備(\$580,162)、調增遞延所得稅負債\$580,162、調減未實現重估增值(\$668,521)，並調增未分配盈餘\$758,030及其他\$89,509。

(9) 退休金

- A. 退休金精算採用之折現率，係依我國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18號第23段規定應參酌之因素訂定。惟依國際會計準則第19號「員工福利」規定，折現率之採用係參考報導期間結束日幣別及期間與退休金計畫一致之高品質公司債之市場殖利率決定；在此類債券無深度市場之國家，應使用政府公債（於報導期間結束日）之市場殖利率。
- B. 依本集團會計政策規定，未認列過渡性淨給付義務係按預期可獲得退休金給付在職員工之平均剩餘服務年限，採直線法攤銷。惟本集團係屬首次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不適用國際會計準則第19號「員工福利」之過渡性規定，故無未認列過渡性負債。
- C. 依我國現行會計準則規定，資產負債表日累積給付義務超過退休基金資產公平價值部分為應認列退休金負債之下限。惟國際會計準則第19號「員工福利」並無此下限之規定。
- D. 本集團退休金精算損益，依我國現行會計準則規定，採緩衝區

法認列為當期淨退休金成本。惟選擇於轉換日將與員工福利計畫有關之全部累計精算損益一次認列於保留盈餘。

故本集團因此於轉換日調減採用權益法之投資(\$623,318)、調增遞延所得稅資產\$7,371、調增應計退休金負債\$37,372、並調減未分配盈餘(\$689,139)、調增未認列退休金淨損失\$52,159及調減非控制權益(\$16,339)。

(10) 出租車輛之處分

本集團對採營業租賃方式出租予客戶的車輛，按我國現行會計處理規定，係帳列「固定資產—出租資產」，並於處分時，自固定資產中除列，處分價款與帳面價值間之差異，帳列「營業外收入及利益—處分固定資產利益」項下。惟依國際會計準則第16號「不動產、廠房與設備」規定，企業於正常活動過程中若將持有以供出租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項目例行性地對外銷售，則應於該等資產停止出租而轉供出售時，以其帳面金額轉列為存貨。出售該等資產之價款應依國際會計準則第18號「收入」之規定認列為收入，並認列相關之銷貨成本。故本集團因此於轉換日調增存貨\$80,200，並調減出租資產（表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80,200)。

(11) 員工福利

我國現行會計準則對於累積未休假獎金之認列並無明文規定，本集團係於實際支付時認列相關費用。惟依國際會計準則第19號「員工福利」規定，應於報導期間結束日估列已累積未使用之累積未休假獎金費用。故本集團因此於轉換日調增應付費用（表列其他應付款）\$28,009、調減採用權益法之投資(\$2,483)及調增遞延所得稅資產\$4,762，並調減未分配盈餘(\$21,981)及非控制權益(\$3,749)。

(12) 投資性不動產

本集團供出租使用之不動產，依我國現行會計準則係表達於「出租資產」；依國際會計準則第40號「投資性不動產」規定，符合定義之投資性不動產應表達於「投資性不動產」。故本集團因此於轉換日調增投資性不動產\$502,764、調減出租資產(\$502,929)，並調增固定資產淨額\$165。

(13) 累積換算調整數

本集團依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號「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所提供的豁免項目選擇於轉換日將國外營運機構所產生之累積換算差異數認定為零，俟後產生之兌換差額則依國際會計準則第21號「匯率變動之影響」之規定處理。故本集團因此於轉換

日調減累積換算調整數(\$207,771)，並調增未分配盈餘\$207,771。

(14)特別盈餘公積

依民國101年4月6日金管證發字第1010012865號令規定，本集團因選擇將未實現重估增值及累積換算調整數轉入未分配盈餘，應提列特別盈餘公積計\$381,843。

2. 民國101年12月31日權益之調節

	中華民國一般 公認會計原則	轉換影響數	IFRSs	說明
流動資產				
現金及約當現金	\$ 11,197,559	(\$ 1,599,750)	\$ 9,597,809	(1)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2,100,882	-	2,100,882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	857	-	857	
應收票據	6,752,284	-	6,752,284	
應收帳款	50,069,951	136,579	50,206,530	(2)
其他應收款	543,308	1,887,728	2,431,036	(1)(3)
存貨	7,349,099	(239,696)	7,109,403	(2)(10)
預付款項	3,389,789	(163,740)	3,226,049	
遞延所得稅資產—流動	323,066	(323,066)	-	(5)
其他流動資產	206,598	-	206,598	
流動資產合計	<u>81,933,393</u>	<u>(301,945)</u>	<u>81,631,448</u>	
非流動資產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	478,175	257,467	735,642	(6)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205,881	(205,881)	-	(6)(7)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6,906,455	(296,894)	6,609,561	(2)(4)(6) (7)(8)(9) (11)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29,948,657	319,267	30,267,924	(10)(12)
投資性不動產	-	484,561	484,561	(12)
無形資產	238,832	(238,832)	-	(4)
出租資產	484,643	(484,643)	-	(12)
遞延所得稅資產	-	1,065,805	1,065,805	(2)(4)(5) (9)(11)
其他非流動資產	376,190	339,323	715,513	(3)(4)
非流動資產合計	<u>38,638,833</u>	<u>1,240,173</u>	<u>39,879,006</u>	
資產總計	<u>\$ 120,572,226</u>	<u>\$ 938,228</u>	<u>\$ 121,510,454</u>	

	中華民國一般 公認會計原則	轉換影響數	IFRSs	說明
流動負債				
短期借款	\$ 38,733,113	(\$ 432,805)	\$ 38,300,308	
應付短期票券	20,053,191	-	20,053,191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流動	14,063	-	14,063	
避險之衍生金融負債—流動	166,777	-	166,777	
應付票據	72,870	-	72,870	
應付帳款	4,968,928	-	4,968,928	
其他應付款	4,956,833	310,872	5,267,705	(2)(3)(11)
當期所得稅負債	1,009,500	-	1,009,500	
其他流動負債	2,828,813	(215,002)	2,613,811	(2)
流動負債合計	72,804,088	(336,935)	72,467,153	
非流動負債				
長期借款	2,897,897	432,805	3,330,702	
土地增值稅準備	580,162	(580,162)	-	(8)
遞延所得稅負債	369,332	1,302,352	1,671,684	(2)(5)(8)(9)
其他非流動負債	9,073,301	383,788	9,457,089	(3)(4)(9)
非流動負債合計	12,920,692	1,538,783	14,459,475	
負債總計	85,724,780	1,201,848	86,926,628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股本				
普通股股本	5,461,792	-	5,461,792	
資本公積				
普通股溢價	263,060	-	263,060	
長期投資	77,308	(77,308)	-	(7)
保留盈餘				
法定盈餘公積	4,848,802	-	4,848,802	
特別盈餘公積	-	381,843	381,843	(14)(2)(4)(7)
未分配盈餘	18,773,937	20,836	18,794,773	(8)(9)(11)(13)(14)
其他權益	937,689	(598,194)	339,495	(4)(6)(8)(9)(13)
非控制權益	4,484,858	9,203	4,494,061	(2)(6)(9)(11)
權益總計	34,847,446	(263,620)	34,583,826	
負債及權益總計	\$ 120,572,226	\$ 938,228	\$ 121,510,454	

3. 民國 101 年度綜合損益之調節

	中華民國一般 公認會計原則	轉換影響數	IFRSs	說明
營業收入	\$ 135,244,208	\$ 3,294,132	\$ 138,538,340	(2)(10)
營業成本	(118,442,842)	(4,059,058)	(122,501,900)	(2)(9)(10) (11)
營業毛利	16,801,366	(764,926)	16,036,440	
未實現銷貨利益	(6,920)	-	(6,920)	
已實現銷貨利益	10,341	-	10,341	
營業毛利淨額	16,804,787	(764,926)	16,039,861	
營業費用				
推銷費用	(7,357,461)	862,418	(6,495,043)	(2)(4)(9) (11)
管理費用	(2,742,821)	(10,408)	(2,753,229)	(4)(9)(11)
營業利益	6,704,505	87,084	6,791,589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其他收入	1,433,728	(27,566)	1,406,162	(10)
其他利益及損失	548,546	(152,985)	395,561	(8)(12)
財務成本	(268,338)	103,039	(165,299)	(3)
採用權益法之關聯企業及合資 損益之份額	1,806,604	18,315	1,824,919	(2)(4)(7) (9)(11)
稅前淨利	10,225,045	27,887	10,252,932	
所得稅費用	(1,763,697)	3,442	(1,760,255)	(2)(4)(9) (11)
繼續營業單位本期淨利	8,461,348	31,329	8,492,677	
本期淨利	8,461,348	31,329	8,492,677	
其他綜合損益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 兌換差額	-	(75,293)	(75,293)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評價 利益	-	20,447	20,447	(6)
現金流量避險	-	(11,289)	(11,289)	
確定福利計畫精算損益	-	(4,675)	(4,675)	(9)
採用權益法之關聯企業及合資 之其他綜合損益之份額	-	(134,664)	(134,664)	
與其他綜合損益組成部分相關 之所得稅	-	795	795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稅後淨額)	-	(204,679)	(204,679)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8,461,348	(\$ 173,350)	\$ 8,287,998	
本期淨利歸屬於：				
母公司業主	\$ 7,515,715	\$ 20,836	\$ 7,536,551	
非控制權益	\$ 945,633	10,493	956,126	
	\$ 8,461,348	\$ 31,329	\$ 8,492,677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				
母公司業主	\$ 7,515,715	(119,732)	7,395,983	
非控制權益	\$ 945,633	(53,618)	892,015	
	\$ 8,461,348	(\$ 173,350)	\$ 8,287,998	

重大調節原因說明：

(1)存款期間超過三個月以上之定期存款

本集團現行「現金」科目內包括存款期間超過三個月以上之定期存款。未來現金包括庫存現金及活期存款，故三個月以上之定期存款不列入現金，且依國際會計準則第7號「現金流量表」規定，持有約當現金之目的在於滿足短期現金承諾，而非為投資或其他目的。通常只有短期內（例如，自取得日起三個月內）到期之投資方可視為約當現金。故本集團因此於101年12月31日調減現金及約當現金(\$1,599,750)，並調增其他應收款\$1,599,750。

(2)多元要素合約

本集團所銷售的部分商品與服務，係包含數個可單獨辨認之組成項目，依我國現行會計準則規定，隨銷貨附贈之保修券或客戶購買服務時贈送之紅利點數，應於銷售商品時認列所有之相關已收或應收對價之公允價值，並估計該隨貨附贈之贈品及其他對價可能產生之成本及相關負債，依國際財務報導解釋第13號「客戶忠誠計畫」規定，銷售之相關已收或應收對價之公允價值應分攤至贈品及該原始銷售商品部分，於原銷售時僅認列分攤至原始銷售商品部份之對價為收入，待給予客戶贈品時，再認列分攤至贈品之對價為收入；另本集團所銷售的產品，部分含有工程安裝服務，現行會計處理係於完工驗收時認列收入；依國際會計準則第18號「收入」規定，含數個可單獨辨認之多元要素合約，銷售之相關已收或應收對價之公允價值應分攤至各項可辨認組成項目中，並按照產品交付時點或服務提供的完工比例，分別認列收入。故本集團因此於101年12月31日調增應收帳款\$136,579，調減存貨(\$293,589)、調減應付費用(表列其他付款)(\$3,668)、預收貨款(表列其他流動負債)(\$215,002)、調減採用權益法之投資(\$30,379)，並調增遞延所得稅資產\$1,132、調增遞延所得稅負債\$3,938、調增未分配盈餘\$5,107及調增非控制權益\$22,473；另於101年1月1日至12月31日調增營業收入\$51,859、調增營業成本\$37,073、調減營業費用(\$3,668)、調減營業外收益及費損(\$14,753)、調增所得稅費用\$2,806，致未分配盈餘減少(\$8,675)及非控制權益增加\$9,570。

(3)保固負債與相關補貼之認列

本集團於銷售商品時有提供客戶未來期間之保固服務，本集團因同時與上游供應商簽有保固協議，可確定獲得一部分或全部的歸墊，依現行會計處理，係就相關的保固負債扣除歸墊權後，按淨額估列相關的保固負債，惟依照國際會計準則第37號「負債準備、或有負債及或有資產」規定，企業應就保固負債估列相關的清償義務，

並在當其幾乎確定若清償義務將可受到補貼時，認列相關的歸墊權，並將歸墊權認列為單獨一項資產，於綜合損益表中，企業得將與負債準備有關的費用及因歸墊所認列的金額以淨額表達。故本集團因此於101年12月31日調增其他應收款\$287,978及長期應收款\$309,829(表列其他非流動資產)，並調增其他應付款\$289,178及長期應付款(表列其他非流動負債)\$308,629。

(4)租賃

A. 本集團與第三人所簽訂之部分長期租賃契約含逐年調整之變動租金，依我國現行會計準則規定係依據各期約定之租金認列為各期之費用。惟依國際會計準則第17號「租賃」規定，企業應將契約約定之所有租金於租賃期間按直線法攤銷認列為各期費用。故本集團因此於101年12月31日調減採用權益法之投資(\$6,878)、調增遞延所得稅資產\$8,309、調增其他負債(表列其他非流動負債)\$33,476，並調減未分配盈餘(\$23,834)及調增累積換算調整數\$44；另於101年1月1日至12月31日調增營業費用\$9,908，調減營業外收益及費損(\$817)，調減所得稅費用(\$2,470)，致未分配盈餘減少(\$8,255)。

B. 本集團一次性支付之土地使用權，依我國現行會計準則規定係分類為無形資產項下。惟依國際會計準則第17號「租賃」規定，應視為長期營業租賃之預付租金處理。故本集團因此於101年12月31日調減土地使用權(表列無形資產)(\$238,832)，並調增長期預付租金(表列其他非流動負債)\$238,832。

(5)所得稅

依我國現行會計準則規定，遞延所得稅資產或負債係依其相關負債或資產之分類，而劃分為流動或非流動項目，對於遞延所得稅負債或資產未能歸屬至財務報表所列之資產或負債者，則按預期該遞延所得稅負債或資產清償或實現之期間長短劃分為流動或非流動項目。惟依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財務報表之表達」規定，企業不得將遞延所得稅資產或負債分類為流動資產或負債。且依國際會計準則第12號「所得稅」規定，企業在有法定執行權將當期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互抵時，始應將遞延所得稅資產及遞延所得稅負債互抵。就台灣稅制而言，當期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不具有得予以互抵之法定執行權，故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不得互抵。故本集團因此於101年12月31日調減遞延所得稅資產(\$323,066)、調增遞延所得稅資產\$1,040,784，並調增遞延所得稅負債\$717,718。

(6)金融資產：權益工具

本集團所持有之未上市櫃及興櫃股票依民國100年7月7日修正前

「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規定，係以成本衡量並帳列「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惟依國際會計準則第 39 號「金融工具：認列與衡量」規定，權益工具無活絡市場但其公允價值能可靠衡量時（意即該權益工具之合理公允價值估計數區間之變異性並非重大，或於區間內各種估計數之機率能合理評估，並用以估計公允價值），應以公允價值衡量。故本集團因此於 101 年 12 月 31 日調增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257,467、調減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84,717)、調增採用權益法之投資\$93,291，並調增金融商品之未實現損益\$264,011 及非控制權益\$2,030。

(7) 投資關聯企業/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 A. 本集團所持有的部分股權投資，因持股未達 20%，係以成本衡量並帳列「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惟依國際會計準則第 28 號「投資關聯企業」對持股未達 20%但可能有重大影響力的各項指標予以綜合判斷的結果，部分轉投資係改採權益法處理。故本集團因此於 101 年 12 月 31 日調減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121,164)、調增採用權益法之投資\$201,523，並調增未分配盈餘\$68,581；另於 101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調增營業外收益及費損\$11,778，致未分配盈餘增加\$11,778。
- B. 本集團選擇對過去投資關聯企業會計處理(企業合併)之豁免，並將原依現行會計處理所產生不符合 IFRSs 規定之資本公積，於轉換日調整保留盈餘。本公司因此於轉換日及民國 101 年 12 月 31 日將持股比例變動產生之「資本公積-長期投資」調減(\$77,308)及調增保留盈餘\$77,308。

(8) 固定資產重估及土地增值稅重分類

本集團對在轉換日之前已依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重估價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選擇以該重估價作為重估價日之認定成本。另，本集團辦理資產重估之土地依法計提之土地增值稅準備，依我國現行會計準則係表達於「各項準備-土地增值稅準備」；土地增值稅係屬所得稅範圍，依國際會計準則第 12 號「所得稅」規定應表達於「遞延所得稅負債」，故本集團因此於轉換日調減土地增值準備(\$580,162)、調增遞延所得稅負債\$580,162、調減未實現重估增值(\$668,521)，並調增未分配盈餘\$758,030 及其他\$89,509。

(9) 退休金

- A. 退休金精算採用之折現率，係依我國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 18 號第 23 段規定應參酌之因素訂定。惟依國際會計準則第 19 號「員工福利」規定，折現率之採用係參考報導期間結束日幣別及期間與退休金計畫一致之高品質公司債之市場殖利率決定；在此

類債券無深度市場之國家，應使用政府公債（於報導期間結束日）之市場殖利率。

- B. 依本集團會計政策規定，未認列過渡性淨給付義務係按預期可獲得退休金給付在職員工之平均剩餘服務年限，採直線法攤銷。惟本集團係屬首次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不適用國際會計準則第 19 號「員工福利」之過渡性規定，故無未認列過渡性負債。
- C. 依我國現行會計準則規定，資產負債表日累積給付義務超過退休基金資產公平價值部分為應認列退休金負債之下限。惟國際會計準則第 19 號「員工福利」並無此下限之規定。
- D. 本集團退休金精算損益，依我國現行會計準則規定，採緩衝區法認列為當期淨退休金成本。惟選擇於轉換日將與員工福利計畫有關之全部累計精算損益一次認列於保留盈餘。

故本集團因此於 101 年 12 月 31 日調減採用權益法之投資(\$634,245)、調增遞延所得稅資產\$11,268、調增遞延所得稅負債\$534、調增應計退休金負債\$48,603、並調減未分配盈餘(\$689,139)、調減未認列退休金淨損失(\$141,092)、調增與其他綜合損益組成部分相關之所得稅\$26,024、調減確定福利之精算損益(\$153,073)及調減非控制權益(\$22,043)；另本集團退休金精算損益，依我國現行會計政策規定，採緩衝區法認列為當期淨退休金成本，惟依國際會計準則第 19 號「員工福利」規定，本集團選擇立即認列於其他綜合淨利中，故於 101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調減營業成本(\$2,598)、營業費用(\$541)、調增營業外收益及費損\$22,420 及所得稅費用\$534，致未分配盈餘及非控制權益分別增加\$23,606 及\$1,419。

(10) 出租車輛之處分

本集團對採營業租賃方式出租予客戶的車輛，按我國現行會計處理規定，係帳列「固定資產－出租資產」，並於處分時，自固定資產中除列，處分價款與帳面價值間之差異，帳列「營業外收入及利益－處分固定資產利益」項下。惟依國際會計準則第 16 號「不動產、廠房與設備」規定，企業於正常活動過程中若將持有以供出租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項目例行性地對外銷售，則應於該等資產停止出租而轉供出售時，以其帳面金額轉列為存貨。出售該等資產之價款應依國際會計準則第 18 號「收入」之規定認列為收入，並認列相關之銷貨成本。故本集團因此於 101 年 12 月 31 日調增存貨\$53,893，並調減出租資產（表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淨額）(\$53,893)；另於 101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調

增營業收入及營業成本分別為\$712,193及\$767,398，調增營業外收益及費損\$55,205。

(11)員工福利

我國現行會計準則對於累積未休假獎金之認列並無明文規定，本集團係於實際支付時認列相關費用。惟依國際會計準則第19號「員工福利」規定，應於報導期間結束日估列已累積未使用之累積未休假獎金費用。故本集團因此於101年12月31日調增應付費用(表列其他應付款)\$25,362、調減採用權益法之投資(\$2,795)及調增遞延所得稅資產\$4,312，並調減未分配盈餘(\$21,981)及非控制權益(\$3,750)。另於101年1月1日至12月31日調增營業成本及營業費用分別為\$161、\$1,953，調減營業外收益及費用(\$312)，調減所得稅費用為(\$4,312)，致未分配盈餘調增\$2,382，調減非控制權益(\$496)。

(12)投資性不動產

本集團供出租使用之不動產，依我國現行會計準則係表達於「出租資產」；依國際會計準則第40號「投資性不動產」規定，符合定義之投資性不動產應表達於「投資性不動產」。故本集團因此於101年12月31日調增投資性不動產\$484,561、調減出租資產(\$484,643)，並調增固定資產淨額\$82。

(13)累積換算調整數

本集團依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號「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所提供的豁免項目選擇於轉換日將國外營運機構所產生之累積換算差異數認定為零，俟後產生之兌換差額則依國際會計準則第21號「匯率變動之影響」之規定處理。故本集團因此於轉換日調減累積換算調整數(\$207,771)，並調增未分配盈餘\$207,771。

(14)特別盈餘公積

依民國101年4月6日金管證發字第1010012865號令規定，本集團因選擇將未實現重估增值及累積換算調整數轉入未分配盈餘，應提列特別盈餘公積計\$381,843。

4. 民國101年度現金流量表之重大調整

- (1)自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轉換至IFRSs，對所報導之本集團產生之現金流量並無影響。
- (2)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與IFRSs表達間之調節項目，對所產生之現金流量無淨影響。

台北市會計師公會會員印鑑證明書

北市財證字第

1030675

號

會員姓名：(1)吳 郁 隆

(簽章)

(2)張 明 輝

事務所名稱：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事務所地址：台北市基隆路一段 333 號 27 樓

事務所電話：(02)2729-6666

事務所統一編號：03932533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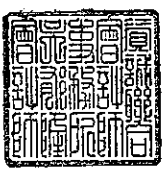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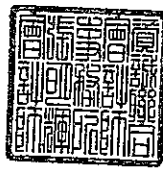
會員證書字號：(1)北市會證字第 1943 號
(2)北市會證字第 1400 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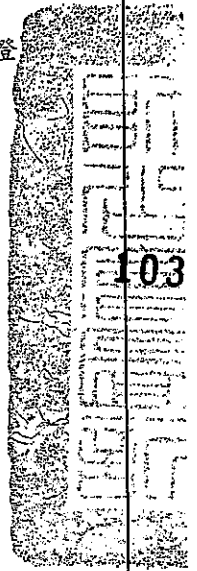
委託人統一編號：03251108


印鑑證明書用途：辦理和泰汽車股份有限公司


102年度(自民國 102 年 1 月 1 日至

102年12月31日)財務報表之查核簽證

簽名式(一)	吳 郁 隆	存會印鑑(一)	
簽名式(二)	張 明 輝	存會印鑑(二)	



理事長：

核對人：

中華民國

103 年

月

26

日

